

2-12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



核能安全委員會 編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目 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55
二、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57-59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60-64
三、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65-75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76-105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106-109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110-111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112-113
6. 人事費彙計表	115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116-117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118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120-121
10. 補助經費分析表	122-123
11. 捐助經費分析表	124-127
12.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29
13.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130-147
14.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48-151
15.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52-157
16.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59
17. 委辦經費分析表	160-165
1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66
19.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67-217
四、附錄	
1. 核能安全委員會	219-252
2.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253-264

一、預算總說明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行政院為確保我國核能、輻射及放射性物料安全，特設核能安全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相當中央三級獨立機關，負責國內核能電廠、核子設施及輻射作業場所的安全監督，妥善規劃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強化輻射災害應變能力及環境輻射偵測，並匯集民間及學者專家的力量，力求資訊公開透明，為民眾的安全嚴格把關，亦依「原子能法」積極推動原子能科學與技術之研究發展與原子能於醫療、農業、工業及環境保護等應用，以增進民生福祉及環境永續。

「核能安全委員會組織法」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200051791 號令制定公布，同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200051801 號令制定公布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設置條例」，由本會作為監督機關。

(二)內部分層業務：

1.人員設置：本會置委員 5 人至 7 人，任期 3 年，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對外代表本會，1 人為副主任委員，兼任委員 3 人至 5 人。另置主任秘書 1 人，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會務。

2.本會下設各組、室，其掌理事項如下：

(1)綜合規劃組：原子能相關法規制(訂)定及修正之研擬；原子能科技相關政策、方案之研擬、規劃、推動、計畫編審及管制考核；國際核能相關事務之合作、資料蒐集、協調聯繫及人員交流；核子保防業務之視察、國際聯繫、執行、監督、審查及管制技術研究；核能、輻射、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相關事務之溝通、訓練及出版品之編輯；核能、輻射、放射性物料安全資訊公開作業規範與機制之建立及推動整合執行；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之研擬及執行；新聞發布、輿情分析及因應；主管行政法人之相關施政業務督導及協調；原子能業務財團法人之設立、許可及督導；主管法規審議及發布之法制作業、法規疑義之研議及闡釋；違規裁處審議、行政救濟與國家賠償案件及法制相關業務之處理；其他有關綜合規劃事項。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2)核安管制組：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管制與技術法規制(訂)定及修正之研擬；核子反應器設施建廠執照、運轉執照之核發與轉讓之審查及管制；核子反應器設施設計、興建、測試、運轉與維護之管制及視察；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許可核發與除役計畫之審查、視察及管制；核子反應器設施設計修改、設備變更、安全分析與終期安全分析報告及運轉技術規範修改之審查；核子反應器運轉人員執照與除役期間用過燃料池安全管理人員執照之核發及管理；核子反應器設施重要數據之分析、評估、異常事件之調查及評估；核子反應器設施監查、同級品檢證作業與機構認可之管制及視察；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訓練與研究事項之規劃及辦理；其他有關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管制事項。
- (3)輻射防護組：輻射防護相關法規與管制規範制(訂)定及修正之研擬；全國輻射工作人員劑量之管制；核子反應器設施、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及處置場所之輻射安全管制；放射性物質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及其輻射作業之輻射安全管制；放射性物質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之輻射防護人員、操作人員與運轉人員證照之核發及管理；輻射污染異常物、建築物之防範及善後處理；天然放射性物質之管理及全國環境輻射監測評估之督導；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之管制；輻射防護管制訓練與研究事項之規劃及辦理；其他有關輻射防護事項。
- (4)保安應變組：輻射災害防救與核子事故緊急應變相關法規制(訂)定及修正之研擬；核子反應器設施緊急應變計畫與保安計畫之審查、管制及視察；輻射災害防救、全民防衛動員與反恐應變之規劃及協調；輻射災害監控、通報與應變之規劃及協調；核子事故整備、應變與復原之監督及協調；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之運用及管理；核子保安、輻射災害防救相關研究及管制技術發展；本會資訊、資通安全之規劃、建置、管理及維護；其他有關保安應變事項。
- (5)核物料管制組：放射性物料管制相關法規與管制規範制(訂)定及修正之研擬；低放射性廢棄物及其處理貯存設施之安全管制；用過核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子燃料乾式貯存及其設施之安全管制；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及其設施之安全管制；放射性廢棄物集中貯存設施之安全管制；核子原料、燃料及其設施之安全管制；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證照之核發及管理；放射性物料與其設施安全之相關研究及管制技術發展；其他有關核物料管制事項。

- (6)秘書室：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本會辦公廳舍等不動產之取得及管理配置；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 (7)人事室：本會人事事項。
- (8)政風室：本會政風事項。
- (9)主計室：本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3.所屬輻射偵測中心掌理事項如下：

- (1)天然背景輻射之調查。
- (2)全國放射性落塵之調查。
- (3)核子設施與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及最終處置等場所周圍環境輻射之監測事項。
- (4)核子設施意外事故之環境輻射偵測事項。
- (5)環境輻射偵測、監測資訊之公布。
- (6)放射性分析技術之研究發展。
- (7)環境輻射偵測技術之研究發展。
- (8)輻射事件預防、整備及應變之支援。
- (9)國民輻射劑量之評估事項。
- (10)其他有關環境輻射偵測及分析事項。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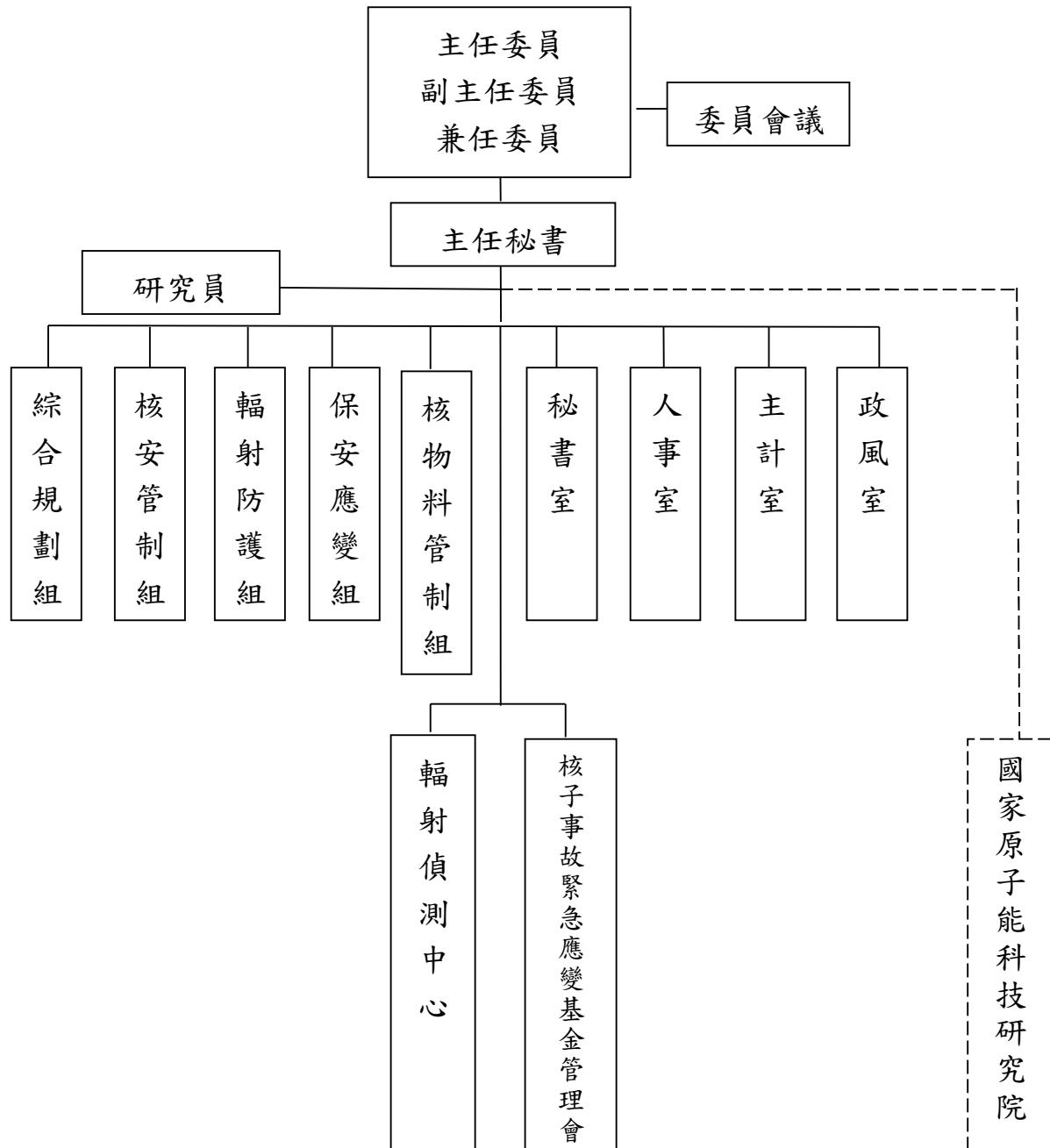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

1.組織系統圖

核能安全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2.預算員額說明

配合業務推展需要，本會及所屬配置預算員額計 383 人：職員 359 人，技工 8 人、工友 7 人、駕駛 2 人，聘用人員 7 人。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114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會以我國原子能主管機關的立場，積極強化相關施政作為，持續提升國內原子能利用的安全品質及科技發展，在既有的基礎上，以更專業、踏實的步伐，加強各項施政的規劃，以「核安守護」、「核廢處理」為施政主軸，聯合國 2030 年永續發展目標為願景，訂定「強化原子能安全管制，確保公眾安全」、「推廣原子能科技創新，培育跨域人才」、「建立原子能關鍵技術，促進產業加值」、「發展能源及後端技術，推廣產業應用」為年度 4 大施政目標。

本會依據行政院 114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4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強化原子能安全管制，確保公眾安全

- (1) 落實我國核電廠各項管制作業，持續核電廠視察活動、安全審查、核子保安及緊急應變作業，深化管制技術及審查能力，確保核電廠各項作業符合品質及安全要求。
- (2) 確保許可類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等輻射作業安全，加強輻射作業場所的稽查與管制，提升醫療院所輻射醫療曝露品質，完備輻災防救體系組織韌性，保障民生輻射安全。
- (3) 嚴密管制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與熱測試作業安全，執行既有低放貯存設施執照換發與新設貯存設施興建作業安全審驗，強化核子原燃料及小產源廢棄物運作安全，精進放射性物料管制規範並要求落實廢棄物減量成效。
- (4) 執行全國環境輻射偵測與監測作業，精進環境輻射偵測遙測技術及智慧監測能力，強化海域輻射安全評估與風險研究，充實台灣海域輻射預警系統資訊，以科學證據、落實資訊公開，確保民眾輻射安全。
- (5) 落實輻安及核安資訊透明，提升民眾信任，推廣政策全民參與及民眾溝通，建立社會共識。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推廣原子能科技創新，培育跨域人才

- (1) 善盡國際核子保防義務，在平等互惠原則下，積極國際合作交流，以技術提升外交軟實力；妥善運用原子能技術，實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 (2) 強化原子能施政決策支援體系，掌握國際科研趨勢及市場需求，盤點未來安全管制重點及技術支援組織，以擴大施政成果效益。
- (3) 鼓勵原子能及其衍生技術於醫、農、工業及環境永續之多元發展，因應半導體、人工智慧、衛星通訊、永續發展之趨勢，規劃推動具創新挑戰及產業應用價值之原子能專題研究計畫，引領學者深入探討並協助政府尋找解決方案。
- (4) 以長期挹注為原則，強化原子科技跨領域整合之基礎研究及科學實驗，並推動社會需求導向研究，強化人文與科技的融合，促成跨學科與跨領域以及原子科技基礎研究間的相互融合協作，兼顧前瞻科學及人文社會之多元人才培育。
- (5) 推廣原子能科普教育，培養民眾媒體及網路資訊識讀能力，提升全民科學素養。

3、建立原子能關鍵技術，促進產業加值

- (1) 開發新穎放射診療藥物與輻射影像儀器技術，因應國人醫療與在地核醫產業發展需求。
- (2) 聚焦原子物理新穎技術開發與應用，建立中子、量子、半導體生物檢測與放電電漿光源等新興及應用技術，厚植國家科技能量。
- (3) 建置 70MeV 中型迴旋加速器，布局放射精準醫療，及耐輻射驗證與前瞻材料技術開發，以支持臺灣精準健康、民生及戰備產業發展。
- (4) 建構國內電子元件輻射驗證環境，發展太陽電池及晶片抗輻射關鍵技術，促進電子元件產業加值化，以支持太空產業發展。

4、發展能源及後端技術，推廣產業應用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1) 發展智慧多元儲能、潔淨能源、住商節能、綠氫及提升生物法碳捕獲及利用與生質能高值化運用等關鍵技術，鏈結產業協力推進 2050 淨零排放永續發展目標。
- (2) 建立能源供應設施韌性評估能力，強化安全防護與風險告知決策，並發展核設施除役及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處置關鍵技術，建立自主核後端產業技術能力。
- (3) 審慎評估國際新世代核能技術，掌握管制框架及安全規範，密切追蹤核融合商轉時程，適時建立示範設施及執行前瞻研究，以接軌國際核融合研究。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原 子 能 科 學 發 展	一、原子能科技基礎研究及環境建構計畫	一、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推動。 二、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 三、原子能科技研發環境建構。
	二、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	一、國家研究用核子設施除役及清理計畫（第一期） 二、原子能系統工程跨域整合發展計畫（第三期）。 三、核醫精準醫學之應用研究與推廣計畫。 四、國家中子與質子科學應用研究—70MeV 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計畫。 五、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 六、淨零排放—綠氫與碳資源利用技術及應用計畫。 七、淨零排放—永續生物資源循環之減碳與高值應用示範計畫。
游 離 輻 射 安 全 防 護	一、推動輻射應用劑量合理抑低管理方案研究	一、放射診斷設備醫療曝露品保作業法規精進後實施現況驗證研究。 二、輻射醫療應用計畫曝露情境潛在輻射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風險評估與劑量約束管理研究。</p> <p>三、民生放射性物質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的輻射防護精進。</p> <p>四、飛航劑量量測技術開發與空勤人員安全管理研析。</p> <p>五、民生商品含天然放射性物質之量測技術精進研析。</p>
	二、強化我國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檢校度量技術研究	<p>一、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研究。</p> <p>二、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研究。</p> <p>三、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研究。</p>
	三、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	<p>一、堅實高風險輻射作業管制及提昇輻射偵測服務品質。</p> <p>二、躍昇輻射安全文化與管理品質。</p>
核設施 安全管 制	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及獨立驗證技術發展	<p>一、執行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實務研究。</p> <p>二、執行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偵檢量測技術研究。</p> <p>三、執行核電廠除役安全管制關鍵技術要項研究。</p>
核子保 安與應 變	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	<p>一、核子保安整備與資通訊安全強化。</p> <p>二、輻災防救訓練研發作業及應變技術之精進。</p> <p>三、輻射災害應變推廣與實務管理之研究。</p>
環境輻 射偵測	輻射偵測技術建立及新世代智慧輻射監測站	<p>一、強化環境輻射偵測遙測技術及智慧監測能力。</p> <p>二、精進放射化學及核種分析技術。</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核物料 管制業務	放射性廢棄物安全 管制與審驗技術發 展	<p>一、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安全管制 技術研發。</p> <p>二、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技術 研發。</p> <p>三、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研發。</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原 子 能 科 學 發 展	一、辦理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推動行政革新及法規修訂，輔助機關依法獨立行使職權。	<p>一、112 年 5 月 29 日立法院三讀通過「核能安全委員會組織法」及「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設置條例」，並於 112 年 6 月 21 日總統公布，行政院令定自 112 年 9 月 27 日施行，本會於 112 年 9 月 27 日起揭牌成立，以獨立、專業與客觀提升我國核安管制效能。</p> <p>二、行政院 112 年 9 月 18 日院臺規字第 1121033555 號公告，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相關法律、法規命令及職權命令條文，其管轄機關自 112 年 9 月 27 日起變更為本會。112 年 10 月 31 日召開本會第 1 次委員會議，新任委員除掌握本會業務重點，另就立法院制定組織改造法案通過附帶決議辦理情形、我國日本含氚廢水排放作業配套措施進度等議題進行討論，並討論未來委員會議運作模式。</p> <p>三、112 年 12 月 26 日召開本會第 2 次委員會議，通過「核能安全委員會委員會議議事要點」，並決議 2 案業者因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裁處建議。</p>
	二、積極參與原子能國際機構組織活動，拓展交流與合	一、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業於 112 年 12 月 4 日至 6 日於台北舉行，雙方於會中就「反應器管制與法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作層面，善盡國際 核子保防義務。</p>	<p>規相關研究」、「放射性廢棄物 管理與環境復原」、「原子能科 技與核子保安及保防」及「緊急 應變管理」等工作項目執行結果 及未來規劃進行交流，過程圓滿 順利。</p> <p>二、第 9 屆台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會 議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至 31 日在 東京舉行，雙方於會中就核電廠 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福島第一 核電廠 ALPS 處理水排放管制與 因應措施、核子保安與實體防 護，以及核電廠除役之放射性廢 棄物管制等議題進行交流討論， 並續於 11 月 1 日前往福島第一核 電廠，以實地掌握日本含氚廢水 排放作業動態。</p> <p>三、依據本會與美國核管會之「台美 核能管制及安全進行技術資訊交 流及合作協議」所授權執行的「台 美有關熱流分析程式應用及維護 計畫執行協定」(CAMP 執行協 定) 及「台美有關嚴重事故研究 計畫執行協定」(CSARP 執行協 定)，皆於 112 年 4 月 4 日完成展 期一年簽署，有效深化台美雙方 核安管制技術之交流。</p> <p>四、因應日本福島核電廠含氚廢水海 洋排放之決策，112 年召開 4 次跨 部會平台會議，就「涉外事務聯 繫協調」、「海域監測規劃與執</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行」、「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環境輻射監測安全評估整備計畫執行」，以及「我國漁民權益確保研析」等議題進行相關因應作為，持續監控排放對我國周圍海域之影響。</p> <p>五、112 年 10 月 13 日召開核子保防作業技術會議，與國際原子能總署官員、台電總公司及核電廠就核一廠乾貯設施作業時程、核子保防檢查安排等事項進行討論。</p> <p>六、國際原子能總署(IAEA)網頁公布「2022 年全球核子保防實施總結報告」，我國連續第 17 年被宣告為「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國家之列，肯定我國確保國內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之能力，有效提昇我國際聲譽。</p>
	<p>三、加強原子能資訊透明與決策公眾參與，增進民眾信任。</p>	<p>一、為促進公眾參與和提升辦理安全管制事務之成效，112 年已召開 2 次全民參與委員會，分別針對「日本含氚處理水排放之監測資訊公開與民眾溝通」，以及「我國放射性廢棄物處置現況與公眾溝通作為」之議題向委員報告，並依委員建議，提供民眾多元訊息管道，並持續蒐集國際放射性廢棄物處置資訊，適時公開，使公眾瞭解國際處置現況。</p> <p>二、為提升全民原子能科學素養，於</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112 年 5 月及 8 月分別在花蓮花崙國中及台中廣三 SOGO 辦理「原子 GO 探險趣」原子能科技科普展，4 天計有 7,746 參觀人次，回收的有效問卷整體滿意度為 97.61%；另提供 15 位高中生豐富學習歷程之機會，透過深度解說學習，促進學子對原子能科學產生興趣。</p> <p>三、為提供偏鄉地區學生深度學習原子能科普知識的機會，分別於萬里國中及金山高中辦理定點科普活動，規劃全日學習課程，讓學子瞭解在地環境有關的游離輻射知識，另經由「前測-教學-再測」的學習歷程，2 校學生約 85% 於後測成績有所提升，顯示定點活動對學生學習原子能科普知識有所助益。</p> <p>四、為提供弱勢學童認識原子能知識的機會，主動與衛生福利部中區兒童之家、瑪利亞基金會及新北市立圖書館板橋總館合作，辦理「陪你一起玩科學」科普手作活動，併邀大專院校見習與實習生協助教學，深化其對原子能知識的理解，活動計 365 人次參加。</p> <p>五、持續以數位傳播方式，辦理「原子能線上科技科普研習」活動，提供分齡分眾的網路影音課程與手作教材，活動計 3,571 人次的學</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生參加，報名學校分布於 9 個縣市，可增加原子能科普知識普及化，縮短區域差距。</p> <p>六、持續接受國內科學教育單位邀請，積極參與「第 63 屆全國科展科學博覽會」、「第四屆臺灣科學節」及「2023 國際女性科學市集」等科普活動。藉由闖關遊戲及寓教於樂的方式，讓民眾體驗不一樣的原子能科學，亦鼓勵女學生及家庭親子共同學習原子能科普知識，12 天總計吸引約 23,800 人次參觀。此外，透過「臺灣科普環島列車」活動，製作 3 部科普實驗影片，介紹輻射的基本特性及輻射防護措施，並進一步帶領學童認識生物氣檢驗流程。</p>
	<p>四、推動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建構國內良善科研環境。</p>	<p>一、本會 112 年度補助 32 項學術合作研究計畫，共產出論文 73 篇，培育學、碩、博士 161 人，其中 31 人合於未來 3 年重點產業所需「農產品物流冷鏈」、「智慧機械」、「航太」、「太陽光電」領域，另研究成果效益有助政府民眾溝通、核電廠管制、法制業務計 6 項、改善能源及半導體產業技術問題計 3 項、調適氣候變遷議題計 2 項。</p> <p>二、為促進國內原子能學術成果共享及交流，提升整體研發動能，於</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112 年 6 月 9 日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與國科會共同辦理 111 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成果發表會，就「核能與除役安全科技」、「放射性物料安全科技」、「輻射防護與放射醫學科技」及「跨域合作與風險溝通」四大領域分 7 場次進行 57 項計畫成果發表，並邀請各界參與討論，同時邀請會內外專家學者 28 人分組評核並進行優良計畫評選，會場共約 160 人參加，討論踴躍且反應熱烈。</p> <p>三、在「衛星元件開發及輻射驗證環境建構」研究成果上，藉由測試太陽電池金屬電極與半導體間之電阻，以獲得最低之接觸電阻，並透過半導體結構優化，在 1 MeV 質子照射環境下，電池轉換效率維持率平均已達 65.65%；完成探討質子輻照流量對於 FeFET 鐵電記憶體特性之影響研究，結果顯示 Zr 比例 50 % 之 FeFET 鐵電記憶體對質子輻照表現出更高的韌性(resilience)，不僅呈現高達 2.4 V 的記憶視窗，即使經過 10^7 次的反覆操作其記憶視窗僅有些微衰減；整合完成短脈衝雷射輻射驗證平台垂直平台及二維平台，並完成脈衝雷射光協助進行晶片之抗輻射照射初步測試。</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厚實國家原子能 科技量能，促進產 業應用。	<p>一、攜手國內產官學研單位共組「台灣太空輻射環境驗測聯盟」，助攻太空產業鏈，提供國內廠商電子零組件及元件之輻射驗證與測試需求，協助國內廠商改善抗輻射設計與製程。</p> <p>二、完成多薈克鎵肝功能造影劑二期查驗登記用臨床試驗之執行（累計完成 30 例）；為擴大此藥劑的臨床應用價值，完成質子治療族群肝功能造影學術臨床試驗申請。</p> <p>三、建立國人腦部退化疾病主題式資料庫標準化規範，並與醫界合作腦功能影像回溯數據與整合跨年追蹤腦部退化疾病資料；建立腦部退化疾病阿茲海默氏症（AD）、路易氏體失智症（DLB）、正常對照者（NC）三類分類 AI 模型架構，腦部退化疾病三類分類模型的準確率達 85.7%。</p> <p>四、與民間業者簽訂「釩液流電池電容量回復方法」技術授權案，將協助該業者跨足釩電池儲能產業鏈，對國內液流電池發展具有指標性意義。</p> <p>五、完成乾燥除濕潔淨轉輪系統建置，於 225 m² 試驗場域測試可縮短 1/2 乾燥時間，換算乾燥能源因數值為 0.52 kg/kWh；本技術已完</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成技轉案及技服案簽約，並榮獲 2023 年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鉑金獎。</p> <p>六、完成 70 MeV 迴旋加速器本體(含射束線)與氣固體靶站採購、加速器運轉人員考證、鉛室空間與同位素實驗室設計；70 MeV 迴旋加速器廠館經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核可特殊結構審查，並向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申請建築執照。</p>
二、游離 輻射 安全 防護	一、嚴密監督核能電廠運轉及除役之輻射安全。	<p>一、執行 3 座核能電廠運轉及除役之輻射安全管制作業審查與現場檢查，完成 75 人日現場設施輻射安全檢查及 85 件輻防相關報告審查，並將管制資訊公開，以及執行與核三廠 2 號機第 27 次大修作業輻射安全專案視察，112 年核能電廠輻防安全績效指標均為綠燈。</p> <p>二、執行核能電廠除役管制，針對核一廠除役階段之輻射特性調查作業，執行「第一核能發電廠輻射特性調查報告」之審查案，合計提出 86 大項審查意見；另執行核一廠及核二廠之定期維護與測試計畫、每季除役定期視察之輻防作業檢查。</p> <p>三、因應日本於 112 年 8 月 24 日開始排放含氚廢水，協調跨部會單位，完成 2 次赴日實地觀察，掌</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握排放源頭資訊；以實際排放狀況進行擴散評估，每日提供未來 7 天擴散預報結果，並發布 10 次因應措施進度說明；112 年檢測海水、漁獲物、日本進口水產食品以及生態樣本共計 4,270 件，檢測分析結果均無輻射異常，精進「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使用者介面，強化紅綠燈預報功能，提供每日擴散預報、增設 3 大即時閱覽功能，方便民眾快速掌握整合資訊。</p> <p>四、積極協助食品主管機關，提升食品輻射檢測量能，國內 7 家食品輻射檢測實驗室每年檢測量能逾 7 萬件；持續要求及輔導此 7 家實驗室維持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及衛福部食藥署(TFDA)食品放射性檢測的雙認證，112 年度完成 7 家食品輻射檢測實驗室之品管作業訪查，確保邊境食品輻射檢測能力及量能無虞。</p>
	<p>二、確保應實施輻射醫療曝露品保設備及高強度或高風險輻射源之使用安全，以建構安全就醫環境，強化風險分級管理，保障輻射安全。</p>	<p>一、推動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制度，執行品質保證作業檢查及輔導；嚴密監督高強度或高風險輻射源，執行輻射安全檢查與輔導。對不合格且無法於期限完成改善之輻射源，一律要求業者停用或報廢，以保障作業場所、工作人員、民眾及環境之輻射安全。</p> <p>二、112 年 7 月正式施行將「心導管或</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血管攝影用 X 光機」納入第 12 項應執行輻射醫療曝露品保作業之設備。</p> <p>三、完成 5,225 件輻射源及其輻射作業之年度輻射安全審查與檢查、執行 16 處內政部航空警察局之機場行李檢查儀輻射安全年度檢查、執行 40 家銷售服務業輻射安全年度檢查、執行 50 家設有二個放射醫療專科部門以上規模之醫療院所輻射防護與醫療品保作業年度檢查，確保從業人員之輻射安全。</p> <p>四、完成全國 45 家放射線照相檢驗業者年度幅安及保安檢查，並於 11 月於北、中、南舉辦 3 場「112 年度放射線照相檢驗業輻射安全防護管制宣導說明會」；執行 144 件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不預警稽查，稽查結果未發現有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規情形。</p> <p>五、有關執行各大醫院送件申請粒子治療設施之審查案，112 年已完成核發 1 家北部質子治療設施試運轉許可、1 家中部質子治療設施安裝許可。</p>
	<p>三、推動輻射安全雲化管理，提供便捷申辦服務，確保輻射源安全使用與提升服務品質。</p>	<p>一、精進輻射安全資訊管制效能，於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新增及修改心導管或血管攝影、乳房攝影 X 光機、電腦斷層掃描儀等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檢查項目，提</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升執行醫藥品保管理、檢查等作業效率。</p> <p>二、優化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審核欄位顯示功能，包含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放射性物質、輻防服務業、輻防組織、鋼鐵偵檢業、醫療曝露品保檢查、醫療曝露品保組織等項目，提升風險控管效能。</p>
	<p>四、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善後處理及相關防範措施，落實輻射屋居民之後續醫療照護，及確保商品與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p>	<p>一、完成 706 位年輻射劑量達 5 毫西弗以上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落實輻射屋居民之後續醫療照護。</p> <p>二、辦理年輻射劑量 1 至 5 毫西弗低污染建物居民健康照護管理服務，完成 604 戶家庭共計 775 人健康關懷訪視，及 117 位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p> <p>三、完成 40 家鋼鐵業者(含未設有熔煉爐)輻射偵檢作業效能檢查，確保輻射偵測系統功能正常，及鋼鐵建材的輻射安全。</p>
	<p>五、執行新興輻射安全管制技術與法規精進研究，進行下列重點計畫：</p> <p>(一) 含天然放射性物質商品之調查及管理研究。</p> <p>(二) 放射性物質生產設施與高強度輻射設施之除污及</p>	<p>一、環境試樣放射性核種分析實驗室完成含天然放射性物質商品檢測實驗室 TAF 增項認證，為國內首間取得 TAF 認證之氡氣檢測實驗室。</p> <p>二、完成 112 年含天然放射性物質商品輻射檢測之分析調查，共計完成眼罩、水壺等 29 件抽驗商品輻射檢測與劑量評估，相關結果作為後續商品查核依據。</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除役規劃暨安全審查技術研究。</p> <p>(三) 鋼鐵回收與熔煉作業人員之輻射意外曝露劑量及風險評估研究。</p> <p>(四) 放射診療設備之醫療曝露品質保證管制作業及項目精進研究。</p> <p>(五) 計畫曝露輻射安全與劑量約束評估研究。</p> <p>(六) 游離輻射防護法規體系精進研究。</p>	<p>三、完成高能電子加速器物質活化的系統性分析，建立其運轉引發之活化產物評估技術，提出相關設施未來進行除污及除役規劃的建議。</p> <p>四、完成 33 件通報輻射異常物案件訪談及偵測報告，並提出劑量與風險評估結果；完成 17 家鋼鐵業年度輻射偵檢作業檢查，作為鋼鐵業偵測輻射異常物作法及後續處置管理之參考。</p> <p>五、完成國內鋼鐵從業人員接受關鍵劑量時機評估及輻射防護措施建議，並提出鋼鐵業者發現輻射異常物之標準作業流程草案建議書，作為鋼鐵業輻射防護管制精進之參考依據。</p> <p>六、完成 105 台使用中放射治療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曝露品保作業檢查，進行放射治療品質保證作業之管控。</p> <p>七、完成新型放射治療技術劑量驗證及其品質保證作業精進與臨床可行性評估。</p> <p>八、完成 360 件輻射源輻射安全現場訪查與檢測，宣導輻射劑量與風險等輻射防護觀念，提升國內相關輻射源設施之輻射防護知能。</p> <p>九、提出高強度輻射設施之輻射防護安全規範草案建議書，參考國際間輻射作業劑量約束實務作法並</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結合訪查數據，提出劑量約束值具體建議，提升我國高強度輻射設施之輻射安全觀念及管制效能。</p> <p>十、提出既存性曝露業者自主管理指引草案建議書、主管機關審查標準或程序草案建議書，分別提供業者實施劑量合理抑低之自主管理措施參考，及提供本會業務單位對涉及既存性曝露業者之自主管理作法審查及後續管理參考。</p> <p>十一、完成新興輻射安全管制技術與法規精進研究相關論文發表 5 篇、研究報告 5 篇、技術報告 2 篇，總計 12 篇，以提升游離輻射安全管制技術水準。</p>
	<p>六、執行接軌國際輻防技術規範與精進量測技術能力研究，進行下列重點計畫：</p> <p>(一) 建立國際同步之輻射防護規範研究。</p> <p>(二) 強化國內輻射檢校量測技術能力研究。</p> <p>(三) 精進染色體變異分析技術與評估研究。</p>	<p>一、完成胎兒劑量評估導則與懷孕婦女胎兒輻射劑量評估研究報告，產出不同孕期的子宮劑量轉換係數及擬定實務量測作法，供國內懷孕女性工作人員實務管制參考。</p> <p>二、完成國內眼球水晶體劑量評估第 2 期訪查研究與研究報告，完成醫療院所、核能電廠及非破壞性檢測公司之關鍵群體共 198 位輻射工作人員(累計 960 人月)的眼球水晶體劑量監測評估，藉以了解關鍵群體於實際輻射作業之眼球水晶體的輻射曝露情形。</p> <p>三、完成 111 至 112 年度人員全身劑</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量計能力試驗研究：整合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國家游離輻射標準實驗室照射系統，達成高劑量、單一輻射場、混合輻射場等五項測試類別之試驗，參與實驗室合格率達 100%，確證我國全身劑量評估實驗室之技術能力符合國際規範，保障人員劑量監測結果之正確性，監測結果可作為管制機關執法之依據。</p> <p>四、啟動 112 至 113 年度輻射偵檢儀器校正能力試驗研究：依據相關規範，完成全國性的能力試驗規劃，國內 7 個實驗室皆參與促使我國輻射偵檢儀器校正技術能力符合國際規範，確保作業場所輻射監測結果之品質。</p> <p>五、完成「X 射線 ISO 寬能譜眼球水晶體劑量與透視攝影劑量校正系統評估報告」技術報告，作為 ISO 寬能譜眼球水晶體與醫療曝露透視攝影劑量校正之依據，確保輻防應用端劑量追溯之準確性。</p> <p>六、完成 112 年國人本土染色體雙中節背景值分析共 3 例，雙中節比例為 0.65‰，並納入年度分析值，培訓 3 名新進人員染色體分析技術訓練。</p> <p>七、完成輔導北部備援實驗室建立劑量分析技術，經抽樣檢查分析數據，修正與調整後，確認北部備</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援實驗室已具備染色體分析技術。</p> <p>八、完成建立 Gamma-H2AX 之低劑量檢量線，導入電腦智慧型影像自動擷取技術，照射劑量與螢光訊號相關係數 R2 從 0.11 提升至 0.91，低劑量輻射照射劑量與細胞螢光數值呈現正相關。</p> <p>九、完成染色體電腦智慧型輔助分析程序書，做為日後實驗影像數據分析參考。</p> <p>十、完成接軌國際輻防技術規範與精進量測技術能力研究相關之論文發表 2 篇、研究報告 3 篇、技術報告 2 篇，總計 7 篇，以提升游離輻射安全管制技術水準。</p>
三、核設施安全管制	一、嚴格監督核子反應器運轉(包含除役)安全，防範影響安全事件發生。	<p>一、完成核一、二、三廠駐廠視察、大修視察、不預警視察及防疫專案視察等各項專案視察共計 36 次。</p> <p>二、完成核一廠除役過渡階段前期核安管制紅綠燈視察，以及核二、三廠核安管制紅綠燈視察，確認均為「無安全顧慮」之綠燈。</p> <p>三、辦理核子設施安全諮詢會第 17 屆第 5~8 次會議。</p> <p>四、完成核三廠 2 號機第 27 次大修計畫審查及視察作業。</p> <p>五、辦理「核三廠除役計畫審查地方說明會」1 場次，邀請地方公眾實地瞭解核三廠除役計畫審查情</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形，並聽取公眾意見以增進審查作業周延性。</p> <p>六、完成核能管制會議及除役管制會議各 2 場、核能電廠除役安全管制專案小組會議 2 場、除役管制作業溝通會議 3 場，以及核三廠除役計畫綜合審查聯席總結會議 1 場次。</p> <p>七、參加國際交流會議及辦理國內技術訓練/演講達 23 次，有助於管制資訊交流及經驗傳承。</p> <p>八、邀請地方政府代表參加不預警視察及專案團隊視察共 9 次，並以實體或線上方式拜會地方政府與地方意見領袖 5 次，促進管制作業透明及公眾意見交流。</p> <p>九、完成民眾關切議題回復及核電廠除役管制與機組安全狀態公布達 233 次，並完成 3 件核能管制網頁優化事宜。</p>
	<p>二、執行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與除役前期作業管制實務研究計畫，本計畫重點簡述如下：</p> <p>(一)核電廠熱水流安全分析程式應用與驗證。</p> <p>(二)核電廠後福島管制審查技術精進研究。</p>	<p>一、以國內除役機組環境參數，完成微生物影響機制探討，作為管制參考。</p> <p>二、完成年超越率萬分之一之地震型機率式海嘯源拆解分析，且就核電廠附近海域可能海嘯源(如地震及海底山崩)，以機率分析方式完成建構邏輯樹，並與可能發生之海嘯情境進行模擬比對，有助於降低海嘯源預測上之不確定性。</p> <p>三、完成壓水式核電廠之圍阻體搖擺</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核電廠結構/設備受潛在天然災害之安全影響及因應管制技術研究。</p> <p>(四)風險告知視察工具應用於運轉及除役作業管制之研究。</p> <p>(五)核電廠運轉及除役期間事故分析及緩和策略研究。</p> <p>(六)除役期間核電廠重要設備維護管理安全管制技術研究。</p> <p>(七)核電廠運轉及除役期間管制非破壞檢測評估研究。</p> <p>(八)核電廠運轉及除役階段材料維護與防治策略研析。</p> <p>(九)核電廠除役視察管制實務研究。</p>	<p>效應研析及結構識別，並就壓水式核電廠參考場址進行參數估算及參數調修，作為我國核電廠耐震管制精進參考。</p> <p>四、完成核二廠除役過渡階段前期風險顯著性確立程序評估工具開發，作為國內執行風險告知管制視察之參考。</p> <p>五、參與 112 年度核安演習，協助事故評估組進行事故趨勢研判、處置措施分析並提出評估建議。</p> <p>六、完成核二廠聯合廠房五樓主吊車現況評估，以及用過燃料池維護管理議題之 PIRT 研析，另參考美國三座電廠 (Peach Bottom、Turkey Point 以及 Surry 核電廠) 案例，完成電纜維護管理案例比對，並提出管制建議。</p> <p>七、完成人工間隙之熱浸鍍鋅 A106 碳鋼管材之腐蝕速率計算，以助於掌握碳鋼管件間隙腐蝕及加凡尼效應影響機制，作為管制參考。</p> <p>八、完成研析瑞典核設施除役與拆除管制及相關案例，並就日本除役核設施用過燃料池運轉維護及相關管制作為進行探討，以作為管制參考。</p> <p>九、完成可攜式渦電流人工智慧即時判讀系統之建置，具有可攜性、即時性及自動分析渦電流訊號之特點，有助於增進非破壞檢測訊</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號判讀效率及正確性。
四、核子 保安 與應 變	一、執行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監督管制作業。	<p>一、112 年各季均進行現地視察，視察項目包含運轉中及除役核能電廠之廠內緊急應變整備作業、核子保安與核設施關鍵數位資產資通安全、無預警動員測試與無預警通訊測試、廠內演習與核安演習廠內視察，並審查各核能電廠每季之績效指標報告與演習(練)計畫；第 4 季執行台電總公司緊急計畫執行委員會專案視察；所有視察作業均依本會管制視察計畫進行。另 112 年接獲業者通報事件計 7 件，均於 24 小時內迅速上網公布，落實資訊公開透明。</p> <p>二、112 年辦理北中南東 4 場次「地方政府輻射災害防救講習」，總計 105 人參訓，並協助地方政府進行 47 場次第一線輻射災害應變人員訓練，總計 2,792 人參訓。藉由課程講解、國內外輻災案例分享，並以本會新開發之「輻射災害推演教育訓練系統」進行放射性物質意外事件推演，運用學員所學應變要領，加乘學習成效。協助臺北市、新竹市、臺中市、臺南市辦理輻射災害防救演練，強化地方政府輻災實務應變能力並強化中央與地方的橫向聯繫。</p> <p>三、112 年度本會輻射應變技術隊訓</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執行輻射災害防救與應變技術之研究發展計畫，重點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精進輻射災害環境輻射偵測能量技術。 (二)輻射事件應變技術開發研究。 (三)輻射災害應變資源建置與實務管理相關研究。 	<p>練計畫，課程納入放射性物質意外事件處置應變實務作業，如非破壞性放射性檢驗設備及假體操作車載輻射偵檢，共 34 人參訓。</p> <p>一、本會南部放射性分析備援實驗室（屏東科技大學）建立鈾-90 分析能力並完成相關程序書，並申請 TAF 分析增項認證。</p> <p>二、完成遙控履帶式鉛罐車設計與製作，可搭配原有之遠端遙控行動式輻射偵測載具，進行非破壞檢測射源或其他輻射物之夾取與運送。另放射性物質擴散模擬系統，考量粒子應隨時間受重力的因素向下傳輸降落至地表，空氣中的放射性物質濃度相對減少，故加入乾沉降模組，提高放射性物質擴散模擬之真實性。</p> <p>三、完成我國核子保安卓越中心建置藍圖規劃。</p>
五、執行全國環境輻射監測	一、執行臺灣地區核設施周圍環境輻射監測作業。	完成臺灣地區核設施(核能電廠、研究用核設施、蘭嶼低放貯存場)周圍環境輻射監測作業，設置熱發光劑量計偵測環境直接輻射劑量率，採取空浮微粒、草樣、飲用水、河川水、地下水、池水、湖水、山泉水、海水、奶樣、雞鴨、稻米、葉菜、根莖類菜、季節性蔬菜、海魚、海藻、貝類、指標生物、土壤、岸砂、底泥等試樣，並針對核電廠大修期間環境輻射偵測、蘭嶼地區飲用水及生物樣加強監測進行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放射性分析作業計 1,872 件次，評估核設施對民眾輻射劑量都符合法規規定。
	二、執行臺灣地區自來水公司及市售包裝水放射性含量檢測。	完成臺灣自來水公司所屬 357 個全國淨水場飲用水，台北市自來水事業處 14 個淨水場、金門縣府所屬 48 個淨水場、連江縣府所屬 19 個淨水場、市售包裝礦泉水等飲用水試樣採樣及放射性分析作業計 1,148 件次，檢測結果均符合法規規定。
	三、執行臺灣地區民眾主要民生消費食品、進口食品採樣及放射性分析。	<p>一、完成臺灣地區民眾主要民生消費食品、海產物（花枝、草蝦、海蝦、鰻魚、鮪魚、旗魚、虱目魚、海藻、牡蠣及蛤蜊）、國內節慶或地方特色食品等採樣及放射性分析作業，合計 768 件次，檢測結果及民眾攝食劑量均符合法規規定。</p> <p>二、完成市售進口食品、風險較高食品及年節食品等採樣及放射性分析作業計 554 件次，檢測結果均符合法規規定。</p>
	四、執行臺灣地區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試樣放射性含量檢測。	完成臺灣地區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監測作業，設置熱發光劑量計偵測環境直接輻射劑量率，採取空浮微粒、總落塵、飲用水、地下水、河川水、湖水、海水、農畜產物、土壤、河沙等試樣並進行放射性分析作業計 1,482 件次，檢測結果都在環境正常背景輻射變動範圍。另有專案執行後市場通路負離子商品抽驗 30 件，確保民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眾免於輻射曝露風險。
	五、發行環境輻射監測結果及自動監測報告、資訊上網開放民眾閱覽及下載應用服務。	完成「台灣地區核設施 111 年環境輻射監測年報」、111 年第 4 季至 112 年第 3 季「台灣地區核設施環境輻射監測季報」、111 年下半年及 112 年上半年「台灣地區放射性落塵與食品調查半年報」計 7 冊，亦全部公開於核能安全委員會網站，並分送國內有關單位參考。
	六、持續協助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及農業部漁業署等抽驗日本進口食品及魚類。	完成日本進口食品及魚類等試樣之輻射含量檢測計 1,676 件，檢測結果均提送各送測主管機關作為管制依據。
	七、為民服務檢測出具報告。	完成密封射源洩漏擦拭檢查、核子醫學設施環境試樣分析、食品及非食品加馬能譜分析、氚放射性含量檢測、鈸-90 核種分析、水樣總貝他總阿伐及輻射度量儀器校驗等技術服務並出具檢測報告 865 件，檢測結果均符合相關法規規定。
六、環境輻射即時自動監測	全國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系統全天候穩定運作。	全國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系統執行全天候 24 小時穩定運作，自動記錄當地環境直接輻射狀況，每隔 5 分鐘以通訊網路將各地之即時監測數據自動傳回輻射偵測中心，並傳送至核安會核安監管中心監控數據之變動狀況。112 年 1 至 12 月全國 63 站預計數據回收 551,880 小時，實際回收 551,583.94 小時，回收率為 99.95%，監測結果均在環境背景輻射變動範圍內，監測資訊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均公開於核安會網站。全國環境輻射偵測資料同時公開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open data)，提供民眾下載應用。
七、臺灣海陸域輻射監測調查	一、執行臺灣海陸域海水、沉積物(岸沙、海底沉積物、岩心及河砂)、海生物取樣及放射性含量檢測。	完成臺灣海域海水 569 件次(含鉻-137、加馬錫釤鈷、氚、鎳-90 分析)、海域沈積物 13 件次、海生物 352 件，以及臺灣山區土壤 217 件、臺灣地區陸域稻米 200 件等之取樣作業及放射性含量檢測，檢測結果皆無放射性含量異常現象。
	二、完成臺灣海域環境輻射報告 1 份。	本計畫完成「臺灣海陸域環境輻射調查計畫 112 年度執行報告」一份，公開於核安會官網供閱覽及下載。
八、完備輻災應急整備作業	完成輻射偵測中心與輻災偵檢、應急整備技術相關之作業程序增修。	完成作業程序書修訂 42 份包括： 管理類程序書 14 份 操作類程序書 11 份 整備類程序書 3 份 應變類程序書 14 份
九、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	一、精進核物料安全管制技術發展，落實國際交流及民眾溝通宣導。	一、健全法規體系：(1)研擬「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安全分析報告導則」草案；(2)研擬「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安全分析報告審查導則」草案；(3)研擬「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安全分析報告審查導則」草案。 二、強化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資訊公開與民眾溝通：(1)召開放射性物料安全諮詢會議 3 次，聽取學者專家意見，作為業務改進之參考；(2)定期公開放射性廢棄物相關設施營運動態及管制資訊；(3)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辦理核一廠除役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庫建造執照申請案聽證；(4)即時進行本會網頁、放射性物料管理國際動態資訊更新，回應人民陳情案及主任委員信箱；(5)辦理 112 年度放射性物料研究發展傑出貢獻暨安全營運績優獎。</p>
	<p>二、監督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進程，精進安全管制量能。</p>	<p>一、完成審查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 111 年下半年及 112 年上半年執行成果報告。</p> <p>二、完成執行 112 年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專案檢查。</p> <p>三、完成審查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 113 年度工作計畫書。</p> <p>四、完成審查台電公司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111 年度成果報告。</p> <p>五、執行 112 年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專案檢查。</p> <p>六、完成台電公司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 113 年度工作計畫書審查。</p> <p>七、完成「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書（2022 年修訂版）」審查。</p> <p>八、完成「我國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初步安全論證報告」審查。</p>
	<p>三、執行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設置與設備製造安全管制作業。</p>	<p>一、執行核一廠乾式貯存設施 112 年度統合演練作業專案檢查及設備組件維護保養專案檢查。</p> <p>二、執行核二廠乾貯設施密封鋼筒及其組件製造品質專案檢查。</p> <p>三、每月辦理核電廠乾式貯存設施管</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制討論會議，追蹤台電公司乾式貯存計畫辦理進度，並就室內乾式貯存設施推動相關技術議題進行先期管制。</p> <p>四、完成核一廠乾貯設施監測及運貯設備專案檢查。</p> <p>五、辦理核一、二廠乾貯設施興建計畫執行現況專案檢查。</p> <p>六、辦理乾式貯存設施申照審查法規之技術訓練課程。</p>
	<p>四、監督管制台電公司核能電廠及所屬各放射性廢棄物設施安全運作。</p>	<p>一、嚴密執行台電公司各核能電廠及所屬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設施運作之安全管制，達成零輻射外釋事故，保障民眾健康與環境品質。</p> <p>二、執行各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設施安全檢查，完成核一廠、核二廠及核三廠年度定期檢查，並公開相關檢查報告於核安會網站。</p> <p>三、督促各核能電廠改善相關放射性廢棄物處理系統或設備，積極處理積存廢棄物，提升營運安全與管理效率；落實執行廢棄物減廢工作，持續維持良好減量成效；執行各設施廢棄物營運安全檢查、核二廠減容中心結構補強施工專案檢查。</p> <p>四、完成各核設施放射性廢棄物營運月報審查、每季各核能電廠廢液處理設施評鑑，並上網公開。</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執行核電廠除役放射性廢棄物設施安全管制作業，精進除役廢棄物安全管制技術能力。	<p>一、嚴密執行台電公司各核能電廠除役期間放射性廢棄物營運及蘭嶼貯存場運作之安全管制。</p> <p>二、審查核一廠除役低放貯存庫建造執照申請案；核二廠 1 號貯存庫機組除役期間運轉安全評估報告；核三廠機組除役期間放射性廢液處理系統運轉安全評估報告、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區再評估報告；蘭嶼貯存場龍門碼頭修繕計畫等。</p> <p>三、辦理 2 次放射性物料管制會議，先期管制核設施除役廢棄物營運管理。</p> <p>四、辦理低微表面污染放射性廢棄物高壓水刀減量技術與廢射源安全管理之研析，及 112 年核電廠除役豁免管制廢棄物偵測作業查驗管制與技術研析，持續精進安全管制技術能力。</p> <p>五、邀集經濟部、原民會召開 2 次「蘭嶼核廢料貯存場遷場及補償事項討論會議」，共同督導台電公司辦理蘭嶼貯存場遷場事宜。</p>
	六、嚴密執行核子原燃料及小產源放射性廢棄物運作安全管制。	<p>一、嚴格執行核子原料、核子燃料輸入許可申請審查，及設施作業安全檢查與管制，112 年度計：(1) 審查核准核子原料輸入申請案 14 件；(2)完成國內核子原料料帳統計 2 件；(3)備查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六氟化鈾外運所區作業計</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嚴密小產源放射性廢棄物及天然放射性物質衍生廢棄物之安全檢查與管制：(1)執行各核能電廠核子燃料貯存設施，以及清華大學等之核子燃料貯存等檢查作業；(2)核備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 020 核子原燃料貯存設施、036A/K/U 核子原燃料貯存設施及 074 拆裝廠房十年再評估報告；(3)辦理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台灣研究用反應器(TRR)與微功率反應器(ZPRL)除役計畫修正版及除役計畫執行報告審查作業，執行 016 館核子原(燃)料貯存設施除役完成報告審查作業；(4)辦理廠家天然放射性物質衍生廢棄物檢查計 12 次。</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原子能科學發展	一、辦理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推動行政革新及法規修訂，輔助機關依法獨立行使職權。	一、113 年 2 月 16 日核定「113-116 年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發展目標及計畫」，並請該院配合修正 113 年營運計畫。 二、113 年 2 月 27 日召開本會第 3 次委員會議，會議確認臺中榮民總醫院質子治療設施同意建造案，以及 2 案業者因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行政裁處案。 三、113 年 4 月 25 日召開本會第 4 次委員會議，會議決議同意核二廠減容中心恢復運轉案。 四、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112 年度績效評鑑報告」業經 113 年 5 月 22 日「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績效評鑑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本會復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准予核定，該院 112 年度評鑑結果「優良」。 五、113 年 6 月 25 日召開本會第 5 次委員會議，會議確認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核能同級品零組件檢證機構認可」及台電公司「核三廠 1 號機週期 28 功率遞減運轉」案，並決議通過本會「114 年度施政計畫」、「核一廠除役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庫建造執照」案。
	二、積極參與原子能國際機構組織活動，拓展交流與合作層	一、因應日本福島核災含氚廢水海洋排放，本會於 113 年 1 月 31 日及 5 月 1 日，以實體及視訊併行方式召開日本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面，善盡國際核子保防義務。</p>	<p>福島第一核電廠核災含氚廢水排放跨部會因應會議，就含氚廢水排放作業動態、海域輻射監測成果、生物氚檢測技術建置，以及我國漁民權益維護等議題進行簡報與討論。</p> <p>二、第 10 屆台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會議經雙方協調，規劃於 10 月 22 日至 24 日在台北召開，雙方除了將交流核安管制技術外，亦將針對福島核災含氚廢水排放管制與海域監測等議題進行討論。</p> <p>三、2024 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經雙方協調規劃於 12 月 3 日至 5 日在美國加州 Lawrence Livermore National Laboratory 舉行，其中 12 月 5 日為技術參訪，將就雙方核能合作議題進行經驗交流及未來合作方向進行討論。</p> <p>四、依據本會與美國核管會之「台美核能管制及安全進行技術資訊交流及合作協議」所授權執行的「台美有關熱流分析程式應用及維護計畫執行協定」(CAMP 執行協定) 及「台美有關嚴重事故研究計畫執行協定」(CSARP 執行協定)，皆於 113 年 1 月 19 日完成續約簽署作業，有效深化台美雙方核安管制技術之交流。</p> <p>五、國際原子能總署公布 2023 年全球核子保防實施總結報告，我國連續第 18 年被宣告為「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國家之列，我國秉持一致</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加強原子能資訊透明與決策公眾參與，增進民眾信任。</p>	<p>之原則，持續增強與該總署實質的合作關係，加強雙方資訊及人員的交流。</p> <p>一、因應本會改制為三級合議制機關，重新檢視原「全民參與委員會」作業機制，更名為「全民參與事務諮詢會」，並增加會議頻率為每年 3 次，本會已於 4 月 25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會中就「本會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之溝通宣傳」及「核電廠防範地震等天然災害相關措施與資訊公開」事項進行簡報，並聽取委員意見，以增進本會資訊公開及溝通宣傳之作為。</p> <p>二、4 月 13 日在雲林縣古坑鄉綠色隧道驛站辦理「核安總動員 科技樂無限」科普展，現場設置 4 大主題 14 個科學闖關攤位，並設計「海底撈輻射 儀器來偵測」及「氚水維基 檢測方式大解密」2 個展項，以充滿趣味與教育性的模擬實驗，讓參觀民眾瞭解政府管制作為及輻射偵檢數據的科學意義，活動總計吸引 2,209 人次參觀，另計 20 位國中生參與解說服務，此外，根據策展回收的有效問卷顯示，參與民眾對科展活動的整體滿意度及解說員滿意度約為 98%。</p> <p>三、辦理媒體參訪活動，邀請媒體記者於 5 月 17 日前往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參觀，活動過程順利，另後續就生物氚與放射性食品檢測、核醫製藥用迴</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旋加速器、生質精煉與電漿技術等議題，計 25 篇平面媒體及 1 則電視新聞報導露出，可增進國人瞭解原子能民生應用與相關科技發展。</p> <p>四、受邀參與 2 月 28 日至新竹巨城購物中心參與「2024 國際女性科學日」科學市集活動，現場規劃「元寶鬥惡龍」及「毛小孩動物 X 光室」為主題之科普遊戲，透過角色扮演及問答遊戲，讓民眾看見原子能的應用與職業多元性，啟蒙簡易的原子能安全防護概念，活動約 3,000 人次參與。此外，本會亦對參與解說服務的 7 位女學生深度介紹輻射防護資訊及其在醫學領域的應用，期能夠激發同學們未來投入原子能領域的動力。</p> <p>五、參與科教館「2024 世界母語日」及「國際數學日」活動，透過多元的母語文宣，以及結合數學概念的原子能科普遊戲，讓參與民眾看見原子能科普跨域學習所帶來的新奇與樂趣，也帶領民眾認識台灣多元文化的環境，為科學增添了溫暖的光輝。</p>
	<p>四、建立施政支援體系 推動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建構國內良善科研環境，重點如下：</p> <p>(一) 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推動。</p>	<p>一、在「我國原子能施政支援體系建構」成果上，針對「科技決策」支援體系部分，進行國際原子能發展趨勢資訊蒐集、國內科研成果及產業技術需求盤點，以及國際核融合、小型模組化反應器(SMR)技術現況及管制框架蒐集，作為後續原子能科技政策擬訂之</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p> <p>(三)原子能科技研發環境建構。</p>	<p>參考；另「管制技術」支援體系部分，研析國際核安管制技術支援組職趨勢，進行國內核後端管制技術要項及其學研機構盤點，包括核電廠除役、風險評估、低放貯存處理、乾式貯存、低/高放處置等，以作為後續整合國內核安管制技術支援組織之基礎。</p> <p>二、與國科會共同推動 113 年度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以促進原子能科技在政策基礎、安全管制、民生應用及環境永續之科學發展，並支持政府六個核心戰略產業政策，計 29 所大專院校等研究機構參與，補助計畫達 59 案，其中核安會補助 34 案，國科會補助 25 案。</p> <p>三、為建立國內電子元件抗輻射關鍵技術，布局全球衛星產業供應鏈市場，並建立低功耗、模組化放電電漿光源關鍵技術，提升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委託國內學研機構研究「太陽電池抗輻射技術發展」、「元件製程抗輻射技術發展」、「晶片系統抗輻射技術發展」、「半導體光源設備自能力建構」等計畫，各研究項目刻依進度辦理中。</p>
	<p>五、厚實國家原子能科技量能，促進產業應用。</p> <p>(一)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設施維運。</p>	<p>一、完成國原院 113 年度資訊主機管理維護案第二季工作，持續精進管理資訊系統，增進資訊與網路安全；辦理全院員工輻射防護訓練，強化工安、核安、輻安等相關知識；完成院部辦公</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輻射管制區設施與環境安全強化改善計畫(第三期)。</p> <p>(三)六氟化鈾安定化處理與處置計畫。</p> <p>(四)原子能系統工程跨域整合發展計畫(第二期)。</p> <p>(五)核醫精準醫學之應用研究與推廣計畫。</p> <p>(六)綠能產業應用技術發展計畫。</p> <p>(七)國家中子與質子科學應用研究—70MeV 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計畫。</p> <p>(八)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p>	<p>廳舍整修，及辦公室設備更新採購等設備精進、會議用辦公桌椅汰換及零星修繕案優化基礎研究環境效能。</p> <p>二、完成「放射性廢棄物第三貯庫廢棄物貯存設施十年再評估」，報告提報至核安會；完成放射化學分析實驗室取得 TAF 認證；完成熱室及熔鑄廠過濾器效率定期檢測，檢測結果合格。</p> <p>三、113 年 1 月 31 日取得英國核管機關 ONR 核發 5A/8A 外包裝允許證書，運送廠商已經完成 UX-30 5A/8A 內襯部分製作；完成六氟化鈾裝載及運送期間除污作業程序書及六氟化鈾運送期間緊急應變作業程序書。</p> <p>四、建立 BWR-6 事故劑量分析基礎模式及分析矩陣，進行安全系統與設施放寬或移除劑量分析，並針對能源供應設施，建立電力領域韌性管理指標之方法論；持續供應鉈-201 核醫藥物予國內病患之心臟造影使用，並於國外無法輸入時供應國內鎵-67 核醫藥物的全量需求，確保國人用藥供給不中斷，維護全民健康與福祉。</p> <p>五、完成多間醫療中心健康人與失智症前期患者異質資料的匯集與整合，並完成主題式資料庫前台查詢數據檢索之使用者介面設計。另 113 年 5 月成立「腦部退化疾病精準健康智慧診療」聯盟，推動建立腦部退化疾病主題式資料庫平台及整合跨南北區域的數據</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資料。</p> <p>六、完成儲能熱管理安全監控系統建置，使用熱影像分析技術可進行鈦電池堆模組進行運轉時狀態評估，確保監控安全性，也可用於評估大型儲能系統運轉散熱效能或異常狀態，提升系統安全性；完成建置百公斤級永續材料自動控制生產系統，建立材料提純製作程序，產出碳化矽至少 200 公斤，純度 $\geq 99\%$；完成一組自製乾燥除濕潔淨轉輪系統及功能測試中，最大乾燥風量 $\geq 200 \text{ m}^3/\text{h}$，可達到空間相對濕度 $\leq 50\%$。</p> <p>七、完成 70 MeV 迴旋加速器控制系統及相關設備之製作，氣固體靶系統設計完成並生產製造中；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核發 70 MeV 迴旋加速器廠館建築執照，並申請候選綠建築、候選智慧建築證書，未來於工程驗收後取得綠建築、智慧建築標章。</p> <p>八、成立國內首間生物氚養殖代謝實驗室，展開長達 1 年之生物累積實驗，確認魚體內無機氚及有機氚於該氚濃度下之生物累積效應，確保我國海水生物食用之輻射劑量；建立例行作業化之預報系統，提供未來 7 日即時擴散預報，並以公開透明的資訊整合平臺供民眾即時查詢，降低日本排放福島處理水事件對我國漁業的損害衝擊，並達到安定民心的效果。</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一、嚴密監督核能電廠運轉及除役之輻射安全。	<p>一、執行核能電廠運轉及除役之輻射安全管制，以「職業曝露」及「民眾輻射防護」2 項國際標準對核能電廠之輻射安全進行系統化之評估統計，截至 113 年 6 月底指標均為綠燈，無輻射安全意外事件發生。</p> <p>二、針對核一廠除役階段之輻射特性調查作業，辦理「第一核能發電廠輻射特性調查報告」之審查案，執行核三廠運轉期間輻安稽查、核一廠及核二廠除役作業輻安稽查，及 45 件核能電廠、低放貯存場、清華大學、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等核子設施之輻射安全管制報告之審查及資訊公開，確保民眾及環境之輻射安全。</p> <p>三、持續落實行政院食品安全邊境管制措施，籌組每年檢測量能可達 7 萬件的食品輻射檢測國家隊(共 7 間)，檢測能力並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及衛福部食藥署(TFDA)之雙重認證，確保邊境食品輻射檢測能力及量能無虞。</p> <p>四、因應日本福島含氚廢水自 112 年 8 月 24 日開始海洋排放，持續嚴密監測，透過跨部會執行各項因應措施，守護國人海域輻射安全。113 年 6 月起，依據擴散預報結果，擴大海水輻射監測取樣範圍及頻次；建置 3 間「生物氚檢測分析實驗室」，提升國內生物氚檢測量能至 3 倍以上；持續精進「放</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臺」，轉譯歷年監測結果至趨勢圖表，新增沿近海生態系輻射監測結果，主動提供民眾關切之含氚廢水資訊。
	二、確保應實施輻射醫療曝露品保設備及高強度或高風險輻射源之使用安全，以建構安全就醫環境，強化風險分級管理，保障輻射安全。	一、加強輻射源安全管制及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稽核，執行輻射源及其輻射作業之年度輻射安全審查及檢查，確保工作人員、作業場所及民眾之輻射安全。 二、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業者輻射作業場所之輻射安全管制，完成 43 次不預警作業現場檢查及工業區巡查，稽查結果未發現有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規定情形。 三、113 年 4 月 29 日完成全國 370 部「心導管或血管攝影用 X 光機設備」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檢測項目審查，並核發品質保證標籤。 四、113 年辦理大專院校醫護輻射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規劃護理人員客製化之課程及演講，至護理學校進行宣導交流，強化護理人員輻射安全知能。
	三、推動輻射安全雲化管理，提供便捷申辦服務，確保輻射源安全使用與提升服務品質。	一、113 年上半年完成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弱點掃描修正，精進資訊安全，確保全國輻射源及使用者之資料安全。 二、優化民眾申辦服務及審查端頁面，提供便利申辦服務及強化風險管制措施。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善後處理及相關防範措施，落實輻射屋居民之後續醫療照護，及確保商品與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p>	<p>一、113 年上半年完成 322 位年輻射劑量達 5 毫西弗以上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對於本年度尚未接受健檢之民眾，後續將持續加強電話聯絡與關懷措施，一併進行溝通及鼓勵接受健檢照護。</p> <p>二、辦理年輻射劑量 1 至 5 毫西弗低污染建物居民健康照護管理服務，6 月底完成 281 位居民電話通知，並寄發掛號信，後續將配合本會自辦之輻射屋居民到府健康關懷訪視活動，擴大對輻射屋居民之健康關懷，藉以提升居民健檢之受檢意願。</p> <p>三、113 年規劃完成 40 家鋼鐵業者(含未設有熔煉爐)輻射偵檢作業與輔導檢查，已完成 1 家，確保商品與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p>
	<p>五、推動輻射應用劑量合理抑低管理方案研究，進行下列重點計畫：</p> <p>(一)放射診斷設備醫療曝露品保作業法規精進後實施現況驗證研究。</p> <p>(二)輻射醫療應用計畫曝露情境潛在輻射風險評估與劑量約束管理研究。</p> <p>(三)非醫用放射性物質</p>	<p>一、完成 156 件(截至 6 月 17 日)動物用 X 光機與離子佈植機，並持續研蒐國際間對動物用 X 光機之輻防管制相關文獻。</p> <p>二、完成 48 台心導管或血管攝影用 X 光機、診斷用電腦斷層掃描儀之醫療曝露品保作業訪查，以掌握納法後醫療院所執行情況。</p> <p>三、完成 3 部放射性物質生產設施排放放射性氣體作業的輻防設計與實際運作資訊調查。</p> <p>四、規劃空服人員劑量監測試辦計畫，完成飛航劑量評估工具開發之演算法架</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的輻射防護精進。</p> <p>(四)飛航劑量量測技術開發與空勤人員安全管理研析。</p> <p>(五)民生商品含天然放射性物質之量測技術精進研析。</p>	<p>構建立，及設計製作 10 張既存曝露相關資訊科普圖卡。</p> <p>五、完成經濟部標檢局 10 件及衛福部食藥署 6 件之含天然放射性物質商品檢測作業。</p>
	<p>六、接軌國際輻防技術規範與精進量測技術能力研究，進行下列重點計畫：</p> <p>(一)建立國際同步輻射防護規範研究。</p> <p>(二)強化國內輻射檢校量測技術能力研究。</p> <p>(三)精進染色體變異分析技術與評估研究。</p>	<p>一、完成研析國內輻射工作場所、游離輻射設施相關法規及使用情境資料蒐集，做為胎兒劑量轉換數值表之參考。</p> <p>二、完成眼球水晶體劑量計能力試驗研究照射系統資料。</p> <p>三、分析輻射儀器校正能力試驗數據，召開總結研討會 1 場。</p> <p>四、規劃人員生物劑量實驗室參與國際能力試驗比對或國內比對，執行 TAF ISO/IEC 17025 新認證實驗室申請並取得證書。</p> <p>五、完成染色體背景值收案 2 例，進行實驗與分析。</p>
三、核設施 安全管 制	<p>一、嚴密管制核子反應器運轉(包含除役)安全，防範影響安全事件發生。</p>	<p>一、持續執行核一廠、核二廠、核三廠駐廠視察、大修視察、不預警視察及各項專案視察共計 15 次。</p> <p>二、完成 113 年第 1、2 季核安管制紅綠燈視察，確認均為「無安全顧慮」之綠燈。</p> <p>三、執行清華大學水池式反應器定期視察、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核能同級</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品零組件檢證機構品保與作業成效專案視察及工業技術研究院核子反應器設施監查機構年度視察各 1 次。</p> <p>四、辦理完成核子設施安全諮詢會 1 場次。</p> <p>五、辦理完成核能管制會議 1 場次、除役管制會議 1 場次、核能電廠除役安全管制專案小組會議 1 場次，以及除役管制作業溝通會議 2 場次。</p> <p>六、參加國際交流會議及辦理國內技術訓練達 3 場次，以增進人員執行核能安全管制作業能力。</p> <p>七、完成核一廠主變壓器至開關場間連絡鐵塔 G1T2 及 G2T3 拆除作業方案審查。</p> <p>八、完成邀請地方政府代表參加不預警視察及專案團隊視察共 3 次、辦理核能從業人員實地查訪 3 場次，促進管制作業透明及公眾意見交流。</p> <p>九、完成民眾關切議題回復及核電廠除役管制與機組安全狀態公布達 91 次。</p>
	<p>二、執行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及獨立驗證技術發展研究計畫，本計畫重點簡述如下：</p> <p>(一)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實務研究。</p> <p>(二)核電廠除役輻射偵檢獨立驗證機制及</p>	<p>一、研析國際核電廠建物材料劣化防治經驗及非破壞檢測技術，提出建物有效檢測方式等管制建議。</p> <p>二、執行碳鋼電化學腐蝕實驗環境設定，目前進行碳鋼腐蝕實驗，並比對重量損失腐蝕試驗結果，驗證電化學腐蝕試驗正確性。</p> <p>三、研析壓水式核電廠國際吊車運轉經驗及規範，作為管制參考。</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技術研究。 (三)核電廠除役安全管制關鍵技術要項基礎研究。	四、研析美國核電廠近期機率式地震評估報告、同行審查及 NRC 審查意見等內容，作為後續國內耐震分析管制基礎。 五、針對用過燃料池結構，就除役階段耐震安全性評估與管制進行研析，作為管制參考。 六、蒐集日本石川地震發生核電廠用過燃料池池水溢出情形相關資料，研析日本核電廠在用過燃料池耐震影響與因應措施等相關管制資訊，作為管制參考。 七、研析西班牙核安會(CSN)管制資訊、相關法規與文件，深化我國管制能力。 八、執行核三廠圍阻體 TRACE 模式建立及穩態分析，作為管制參考。 九、參考美國核能管制委員會風險告知相關視察作業手冊，檢視並更新核一、二、三廠風險顯著性確立程序與評估工具。
四、核子保安與應變	一、執行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監督管制作業。	一、113 年第一、二季均依本會管制視察規劃實施除役中電廠(核一、二廠)及運轉中電廠(核三廠)之核子保安、核設施關鍵數位資產資通安全及緊急應變整備作業視察，實地執行不預警視察，並審查各廠前二季之績效指標報告及緊急應變演習計畫。 二、113 年結合地方政府辦理各類防救災訓練、講習，培訓地方政府與相關單位應變人員。至 6 月底，共進行 5 場次訓練，計 543 人參訓。另協助桃園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市、南投縣、彰化縣、屏東縣、嘉義縣、苗栗縣、新竹縣、宜蘭縣、雲林縣、新北市、高雄市規劃及進行輻射災害應變演練。</p> <p>三、113 年度輻災應變人員年度訓練，重點提升地方政府輻射災害應變處置能量，並熟悉與輻射應變技術隊之合作機制，訓練學員除輻射應變技術隊成員及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外，今年首次邀請六都地方政府輻射災害有關業務人員一同參訓。透過課堂講授、情境模擬、案例分析及團體討論、操作等方式提升應變實務技能，本次訓練共 36 人參訓。</p>
	<p>二、執行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計畫，重點如下：</p> <p>(一)核子保安整備與資通訊安全強化。</p> <p>(二)輻災防救訓練研發作業及應變技術之精進。</p> <p>(三)輻射災害應變推廣與實務管理之研究。</p>	<p>一、完成國際核子保安訓練核子保安教材本土化資料第一階段審查，並參加核設施資安事件應變技術交流訓練及世界核子保安協會核子保安線上訓練課程，培訓種子教師核設施資通訊安全專業能力。</p> <p>二、有關運用放射性物質擴散模擬系統，進行都會區輻射事件應變評估之成果，已整理投稿 SCI 期刊。</p> <p>三、進行國際輻災資料蒐集，並完成第六屆國際核子緊急演習(INEX-6)跨部會演習。</p>
五、執行全國環境輻射監測	一、執行全國及核設施周圍環境輻射監測與放射性含量檢測分析。	一、執行核電廠、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清華大學、蘭嶼低放貯存場等核設施周圍環境放射性含量偵測作業，設置熱發光劑量計偵測環境直接輻射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劑量率，採取環境各類試樣並進行放射性分析作業，全年預計 1,876 件次，已檢測 714 件次(不含即時監測)，結果都在環境背景輻射變動範圍。</p> <p>二、執行臺灣自來水公司所屬淨水場、原水及市售包裝水及加水站放射性含量檢測，全年預計 1,146 件次，已檢測 472 件次，結果都在環境背景輻射變動範圍。</p> <p>三、執行消費市場國產食品、進口海產及禽畜類、新鮮蔬果、乾果核仁、乳製品、嬰兒食品、飲料等六大類食品、進口春節年貨及其他等放射性含量檢測，全年預計 766 件次，已檢測 345 件次，檢測結果均符合法規規定。</p> <p>四、執行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偵測並完成取樣與試樣前處理及放射性含量檢測，全年預計 643 件次，已檢測 182 件次，結果都在環境背景輻射變動範圍。</p> <p>五、完成「核設施 112 年環境輻射監測年報」、112 年下半年「放射性落塵與食品調查半年報」、112 年第 4 季及 113 年第 1 季「核設施環境輻射監測季報」，每月公布輻安預警自動監測月報，相關報告均公開於核安會網站，開放民眾閱覽及下載應用。</p> <p>六、全國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系統執行全天候 24 小時穩定運作，自動記錄當地環境直接輻射狀況，每隔 5 分鐘以通訊</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網路將各地之即時監測數據自動傳送輻射偵測中心，並傳送至核安會核安監管中心監控數據之變動狀況。113 年 1 至 6 月全國 63 站預計數據回收 275,184 小時，實際回收 275,175.08 小時，回收率為 99.99%，監測結果均在環境背景輻射變動範圍內，監測資訊均公開於核安會網站。全國環境輻射偵測資料，同時公開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open data)提供民眾下載應用。</p> <p>七、完成臺灣海域海水(鉻-137、加馬核種、鈸-90)5 件、海生物 145 件(含加馬、鈸-90、生物氚)、海域沉積物 2 件，以及臺灣陸域土壤 150 件取樣作業及放射性含量檢測，檢測結果皆無放射性含量異常現象。</p>
二、執行臺灣周邊海域海水氚放射性含量檢測分析。		<p>一、完成臺灣海域海水樣品 136 件取樣作業及氚含量分析，檢測結果皆無放射性含量異常現象。</p> <p>二、預計於 113 年底前完成臺灣海域海水樣品 367 件取樣及氚含量分析，並產出年度臺灣海域海水氚輻射分析與評估報告 1 份。</p>
三、建立放射性檢測分析技術及建置新一代環境輻射即時監測站模組，重點如下： (一)強化環境輻射偵測遙測技術及智慧監		<p>一、完成建立樹酯分離 Tc-99 之程序，進行流程測試並確認回收率，完成淬息效率曲線的建立。</p> <p>二、完成 C-14 前處理設備的建立，並進行已知活度標準樣(NIST 草酸)分析測試，確認準確度及重複性，確立分析裝置及各項參數。</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測能力。</p> <p>(二)精進放射化學及核種分析技術。</p>	<p>三、完成 1 套新世代監測站系統模組建置，包含輻射劑量率監測、放射性核種能譜分析及太陽能模組(含自/手動電源控制模組)，目前建置中。(預計於 113 年底前完成開發)</p>
六、放射性物料管理	<p>一、執行放射性物料營運之安全管制。</p>	<p>一、召開放射性物料安全諮詢會議，聽取學者專家意見。</p> <p>二、嚴密監督台電公司執行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完成審查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 112 年下半年執行成果報告；完成執行 113 年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專案檢查；持續精進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安全管制技術。</p> <p>三、嚴密監督台電公司執行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完成審查台電公司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112 年度成果報告；完成執行 113 年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專案檢查。</p> <p>四、辦理核一廠用過核燃料乾式貯存設施 113 年設備組件維護保養專案檢查；辦理核二廠室外乾貯設施貯存護箱及設備組件維護保養專案檢查，確認執行乾貯設施運貯設備機具與密封鋼筒之維護管理。</p> <p>五、嚴密執行台電公司各核能電廠及所屬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設施運作之安全管制；台電公司核二廠減容中心結構補強後之加強檢查，達成零輻射外釋事故，保障民眾健康與環境品質。</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六、派員執行各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設施安全檢查、核一廠低放射性可減容廢棄物運送作業檢查、各核能電廠除役期間機組定期維護與測試作業專案檢查及廢料系統大修檢查，並完成檢查報告。辦理各核能電廠廢液處理設施評鑑，評鑑結果均為綠燈。</p> <p>七、審查核一廠除役低放貯存庫建造執照申請案，核備核一廠汽機廠房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區作業計畫，同意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盛裝容器T2~T5容器使用申請。</p> <p>八、辦理 113 年第 1 次核物料管制會議，先期管制核設施除役廢棄物營運管理。</p> <p>九、辦理 113 年核電廠除役豁免管制廢棄物偵測作業查驗管制與技術研析，持續精進安全管制技術能力。執行「核一廠汽機廠房主發電機相關設備離廠偵檢作業方案」整備專案檢查，保障民眾健康及環境品質。</p> <p>十、邀集經濟部、原民會召開 113 年第 1 次「蘭嶼核廢料貯存場遷場及補償事項討論會議」，共同督導台電公司辦理蘭嶼貯存場遷場事宜。</p> <p>十一、完成「113 年度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測驗」。</p> <p>十二、嚴格執行核子原(燃)料輸入許可申請審查、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核子原(燃)料貯存設施除役及核一廠核子</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燃料貯存設施除役檢查審查、以及核子燃料輸入運送作業檢查。</p> <p>十三、完成「112 年度台灣研究用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執行報告」、「台灣研究用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書(113 年版)」、「112 年度微功率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執行報告」、「微功率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書(113 年版)」審查；完成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台灣研究用反應器(TRR)除役作業專案檢查。</p>
	<p>二、執行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與審驗技術研究發展計畫，重點如下：</p> <p>(一)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安全管制研究發展。</p> <p>(二)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研究發展。</p> <p>(三)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研究發展。</p>	<p>一、執行精進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發展計畫，強化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規範之研究，並持續精進放射性物料管制法規與落實安全管制技術。</p> <p>二、針對壓水反應爐之用過核子燃料，建立相關乾貯護箱之輻射屏蔽與熱流分析技術，強化用過燃料乾式貯存審查之管制技術。</p> <p>三、針對國內用過核子燃料貯存與運輸過程，精進相關安全審查與安全管制技術，提出有關審查要項等建議，提供未來我國監管參考。</p> <p>四、研析放射性金屬廢棄物之除污減容等技術，應用於我國小產源放射性廢棄物，以有效達到減容、減量之目的。</p> <p>五、研析國際間既有低放處置場各階段安全評估成果及經驗，探討安全評估各領域及技術管制要項，以精進可發展之安全管制相關審驗技術。</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六、研析國際間對於用過核子燃料處置之 安全管制相關文件，以精進我國用過 核子燃料最終處置管制要項。</p> <p>七、蒐整與研析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及發展 現況之國際資訊，提出用過核子燃料 最終處置再取出概念的國際資訊研析 與管制建議。</p>

本 頁 空 白

二、主要表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項	科 目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2			合 計 0400000000	134,521	142,824	434,629	-8,303	
16			罰款及賠償收入 0403710000	1,950	1,810	3,557	140	
1	16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0403710100	1,950	1,810	3,557	140	
1	1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3710101	1,800	1,800	600	-	
1	1	1	罰金罰鍰 0403710200	1,800	1,800	6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之罰鍰收入。
2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03710201	-	-	180	-	
1	1	1	沒入金 0403710300	-	-	180	-	前年度決算數係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沒入廠商之押標金。
3	3		賠償收入 0403710301	150	10	2,777	140	
1	1	1	一般賠償收入 0500000000	150	10	2,777	14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10	3		規費收入 0503710000	130,946	140,155	422,124	-9,209	
10	1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0503710100	130,946	140,155	422,124	-9,209	
1	10	1	行政規費收入 0503710101	128,647	138,270	123,985	-9,623	
1	10	1	審查費 0503710101	125,032	134,646	120,440	-9,614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輻射防護人員證書、放射性物質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審查費等收入14,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核子反應器設施核子燃料及運轉檢查費收入5,25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6,723千元。 3.核子保防物料檢查費收入2,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4.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檢查費收入52,7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94千元。 5.核電廠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運轉檢查費等收入21,019千元，與上年度同。 6.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興建審查費等收入6,000千元，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項	科 目 節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0503710102 2 證照費	1,865	1,864	1,669	1	上年度增列3,000千元。 7.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執照申請案及高放貯存容器等審查費收入24,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8.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期間檢測及測試監察機構認可審查費收入265千元，本年度不再編列，如數減列。 9.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容器製作檢查費等520千元，本年度不再編列，如數減列。
		0503710104 3 考試報名費	1,750	1,760	1,876	-1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費及輻射安全證書費收入1,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證照費收入850千元，與上年度同。 3.核子反應器運轉人員執照費收入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千元。
2		05037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299	1,885	298,140	414	
1		0503710306 1 場地設施使用費	-	-	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場地出借之使用費收入。
2		0503710307 2 服務費	2,299	1,885	298,136	414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手提偵檢器校正收入990千元，與上年度同。 2.密封射源擦拭實驗收入145千元，與上年度同。 3.核子醫學環境試樣、食品放射性含量及試樣加馬能譜等分析收入1,1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14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項	科 目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36	20	5,092	916	
			0703710000					
17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936	20	5,092	916	
			0703710100					
	1		財產孳息	916	-	2,125	916	
			0703710101					
	1		利息收入	700	-	542	7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補助計畫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0703710103					
	2		租金收入	216	-	1,583	216	本年度預算數係停車位之租金收入。
			070371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20	20	2,967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物收入。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689	839	3,855	-150	
			1203710000					
17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689	839	3,855	-150	
			1203710200					
	1		雜項收入	689	839	3,855	-150	
			120371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874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廠商之契約價金及退休人員勞工保險補償金等繳庫數。
			120371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689	839	1,981	-1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政府出版品、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一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12	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5203710000 科學支出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3,838,789 3,774,193 848,021	2,946,933 2,890,066 607,870	2,741,946 2,690,879 447,643	891,856 884,127 240,151	1. 本年度預算數848,021千元，包括人事費695,668千元，業務費40,364千元，設備及投資12,738千元，獎補助費99,25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794,7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退撫給付等經費318,974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0,08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舍翻修工程等經費77,203千元。 (3)規劃及管理電腦系統經費23,1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虛擬平台備援設備等經費1,620千元。 。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經費2,67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個人資料安全管理制度委外維運等經費769千元。 (2)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經費9,6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參加2025年國家級核物料帳管控系統研習等經費906千元。 (3)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經費4,361
2	1	5203711000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2,924,172 2,754,779	2,280,196 2,134,778	2,242,349 2,114,016	643,976 620,001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94,471	74,946	52,561	19,525	<p>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公眾參與及資訊公開作業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等經費339千元。</p> <p>(4)原子能科技基礎研究及環境建構計畫55,28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等經費5,416千元。</p> <p>(5)輔助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2,682,8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12,571千元。</p> <p>1. 本年度預算數94,471千元，包括業務費75,171千元，設備及投資19,300千元。</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核設施游離輻射防護管制與環境輻射安全管制經費2,11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人員證照申辦業務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等經費96千元。</p> <p>(2)游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與輻射鋼筋處理專案經費17,1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汰換輻射偵測儀器等經費34千元。</p> <p>(3)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經費43,0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置輻射安全防護數位自主學習網開發等經費12,445千元。其中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總經費240,500千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9,423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33,02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3,602千元。</p> <p>(4)推動輻射應用劑量合理抑低管理方案研究經費16,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現況訪查等經費2,328千元。</p> <p>(5)海域氚水監控跨部會合作經費5</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擴大國內食品生物氣實驗室檢測運作量能等經費3,517千元。其中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一氣水監控跨部會合作計畫總經費8,428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3,37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1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29千元。 (6)新增強化我國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檢校度量技術研究經費11,000千元。 (7)上年度接軌國際輻防技術規範與精進量測技術能力研究經費預算業已編竣，所列9,827千元如數減列。
3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60,146	56,740	61,593	3,406	1. 本年度預算數60,146千元，包括業務費60,045千元，設備及投資10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經費10,1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參加核能電廠安全管制視察技術訓練等經費6千元。 (2)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及獨立驗證技術發展計畫經費5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檢驗量測技術研究等經費3,400千元。
4	5203711004	核子保安與應變		14,776	13,732	14,180	1,044	1. 本年度預算數14,776千元，包括業務費14,701千元，設備及投資75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之督導管制經費1,77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汰換緊急應變與保安視察攝像設備等經費38千元。 (2)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技術精進之研究經費13,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輻災防救訓練研發作業及應變技術之精進研究等經費1,006千元。
	3	52037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887	-	
	1	52037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887	-	前年度決算數係汰換首長專用車1輛經費。
	4	5203719800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7103710000 環境保護支出		64,596	56,867	51,067	7,729	
	5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41,818	36,552	30,633	5,266	1. 本年度預算數41,818千元，包括業務費25,787千元，設備及投資16,013千元，獎補助費1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0,3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處所及實驗室電費等538千元。 (2)臺灣地區環境輻射偵測經費11,39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台灣環境輻射地圖系統功能擴充等經費140千元。 (3)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台灣周邊海域海水氚監測計畫總經費34,404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12,73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0,3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168千元。 (4)輻射偵測技術建立及新世代智慧輻射監測站計畫9,7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立環境關注核種分析技術等經費700千元。
	6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22,778	20,315	20,434	2,463	1. 本年度預算數22,778千元，包括業務費22,665千元，設備及投資113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放射性物料營運之管制經費7,7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7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乾式貯存設施運轉執照申請案審查等經費660千元。 (2)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與審驗技術發展經費15,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等經費1,803千元。

三、附屬表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37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371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800	承辦單位	輻射防護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之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游離輻射防護法」規定。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0
	16			04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1,800
		1		04037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800
			1	0403710101 罰金罰鍰	1,800
					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罰款收入，計1,80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3710300 賠償收入	-04037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綜合規劃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罰款及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契約所訂條款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
				04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150
	16			0403710300	
			3	賠償收入	150
				040371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150
					廠商違約罰款及賠償收入，計15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7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371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25,032	承辦單位	綜合規劃組、輻射防 護組、核安管制組、 核物料管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醫用、非醫用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審查費、核子燃料檢查費、核子反應器運轉檢查費等。
2.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及貯存設施運轉檢查費、放射性廢棄物之運輸檢查費、核子原料檢查費等。

二、法令依據

1. 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第41條及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收費標準第6、7及11條。
2. 游離輻射防護法第29-31條及游離輻射防護管制收費標準第3-5條。
3. 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第47條及放射性物料管制收費標準。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25,032	
	10			05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125,032	
		1		05037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25,032	
			1	0503710101		
				審查費	125,032	1. 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書審查費計1,000件，每件1,100元，計1,100千元。 2. 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審查費6,400件，計10,900千元。 3. 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檢查費850件，計2,000千元。 4. 核三廠核子燃料檢查費1部機組，計751千元。(核三廠2號機於114年5月17日進入除役期間後停止收費) 5. 核三廠核子反應器運轉檢查費1部機組，計4,504千元。(核三廠2號機於114年5月17日進入除役期間後停止收費) 6. 核一、二、三廠除役檢查費6部機組52,758千元。(核三廠2號機於114年5月17日進入除役期間後開始計費) 7. 核子保防物料檢查費2,000千元。 8. 核電廠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運轉檢查費6,600千元。 9. 核二、三廠及蘭嶼貯存場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檢查費6,000千元。 10. 蘭嶼貯存場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運轉檢查費3,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7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371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25,032	承辦單位	綜合規劃組、輻射防 護組、核安管制組、 核物料管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金額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千元。 11.核子原料檢查費10千元、運作審查費9千元。 12.放射性廢棄物運送作業檢查費400千元。 13.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興建/運轉檢 查費4,000千元。 14.核二廠核子燃料貯存設施運轉檢查費1,000千元。 15.核一、二廠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興建審查費4,0 0千元。 16.核一、二廠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換發運轉執照 審查費2,000千元。 17.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執照申 請案審查費20,000千元；高放貯存容器審查費4,000 千元，合計24,00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7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371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1,865	承辦單位	輻射防護組、核安管 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醫用及非醫用放射線從業人員操作執照費，醫用
、非醫用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執
照費，核子反應器運轉人員執照費。

二、法令依據

- 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第41條及核子反應器設施
管制收費標準第13條。
- 游離輻射防護法第29-31條及游離輻射防護管制
收費標準第3-5條。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3	10	1	2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05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05037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3710102 證照費	1,865 1,865 1,865 1,865 1,865	1. 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費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 書費1,000件，每件1,000元，計1,000千元。 2. 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證照費850件，每 件1,000元，計850千元。 3. 核子反應器運轉人員執照費15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7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3710104 -考試報名費	預算金額	1,750	承辦單位	輻射防護組、核安管 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輻射防護專業人員及操作人員測驗報名費。
- 2.核子反應器運轉人員測驗報名費。

二、法令依據

- 1.游離輻射防護法第52條及游離輻射防護管制收費標準第8條。
- 2.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第41條及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收費標準第12條。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750
				05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1,750
				050371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1,750
				0503710104	
			3	考試報名費	1,750
					1.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600人)及操作人員輻射 安全證書(1,000人)測驗報名費，每人1,000元，計1, 600千元。 2.核子反應器運轉人員測驗報名費收入15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7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3710307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299	承辦單位	所屬輻射偵測中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提供手提偵檢器校正、密封射源擦拭計測、核子醫學環境試樣分析、食品放射含量分析、加馬能譜分析等技術服務收入。

二、法令依據

規費法第10條及輻射偵測中心規費收費標準第2條。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299
	10			05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2,299
		2		05037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299
			2	0503710307	
				服務費	2,299
					1. 手提偵檢器校正450台，每台2,200元，計990千元。 2. 密封射源擦拭實驗290張，每張500元，計145千元。 3. 核子醫學環境試樣分析27件，每件2,000元，計54千元。 4. 食品放射性含量分析500件，每件2,000元，計1,000千元。 5. 試樣加馬能譜分析55件，每件2,000元，計11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3710100 財產孳息	-07037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700	承辦單位	綜合規劃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補助計畫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核能安全委員會對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補助款作業規範。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4	17	1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07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0703710100 財產孳息 0703710101 利息收入	700 700 700 700	補助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之專 戶存款利息收入70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3710100 財產孳息	-070371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16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租停車位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財政部97年1月2日台財庫字第09603518320號函辦理。
2. 本會停車位使用注意事項。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4	17	1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07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0703710100 財產孳息 0703710103 租金收入	216 216 216 216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37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報廢財物變賣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第7條。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
				0703710000	
	17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20
			2	07037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0
					報廢財物變賣收入。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3710200 雜項收入	-12037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689	承辦單位	秘書室、綜合規劃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政府出版品收入、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1. 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
2.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689
				12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689
	17			1203710200	
			1	雜項收入	689
				120371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689
					1. 出售政府出版品收入25千元。 2. 員工居住公有宿舍，自薪資扣回房租津貼繳庫數664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48,021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支援本會各業務單位之各項工作計畫，以安定工作環境，順利推行業務，達成施政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94,745	人事室	<p>1.本科目含職員359人、聘用7人、技工、工友及駕駛17人，合計383人所需人事經費，以及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所需退撫給付經費。</p> <p>2.人事費695,668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政務人員待遇4,832千元。 (2)職員待遇313,018千元，公務人員考試錄取訓練人員待遇1,204千元，合計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14,222千元。 (3)約聘僱人員待遇8,885千元。 (4)技工及工友待遇7,222千元。 (5)考績獎金34,531千元，年終工作獎金36,963千元，特殊功勳獎金190千元，合計獎金71,684千元。 (6)休假補助5,748千元。 (7)超時加班費1,861千元，未休假加班費10,182千元，合計加班費12,043千元。 (8)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之退休金等退休退職給付210,357千元。 <p>(9)政務人員提撥金289千元，公務人員提撥金30,279千元，約聘僱人員提撥金488千元，技工及工友提撥金344千元，合計退休離職儲金31,400千元。</p> <p>(10)健保保險補助20,175千元，公保保險補助7,837千元，勞保保險補助1,263千元，合計保險費29,275千元。</p> <p>3.獎補助費99,077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因年金改革節省退撫給付挹注退撫基金經費92,077千元。 (2)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之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7,000千元。
1000 人事費	695,668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83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4,22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88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222		
1030 獎金	71,684		
1035 其他給與	5,748		
1040 加班費	12,043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10,35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1,400		
1055 保險	29,275		
4000 獎補助費	99,077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2,077		
4075 差額補貼	7,00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0,087	秘書室	<p>1.本計畫係執行行政業務、事務管理之工作，實施勤務支援工作事宜，強化行政工作效率。</p> <p>2.業務費27,202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專業教育訓練及環境教育訓練費183千元。 (2)辦公大樓及首長宿舍水電費(含返還公共電
2000 業務費	27,202		
2003 教育訓練費	183		
2006 水電費	4,134		
2009 通訊費	2,29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6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2024 稅捐及規費	77		源所需第4期費用)4,134千元。
2027 保險費	162		(3)文書處理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2,291千元。
2030 兼職費	510		(4)電動機車電池租賃費6千元，影印機租賃費300千元，合計其他業務租金306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1		(5)公務車輛牌照稅48千元，燃料費29千元，合計稅捐及規費77千元。
2051 物品	1,582		(6)本會辦公大樓、首長宿舍、公務車輛及各項儀器設備投保財產保險費等16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4,836		(7)核能安全委員會委員兼職費51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44		(8)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出席費23千元，工程查核委員出席費40千元，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講師鐘點費18千元，員工訓練講師鐘點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61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7		(9)辦公文具用品及環境消毒用品1,312千元，公務車輛油料費270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合計物品1,582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91		(10)辦公室清潔維護費1,126千元，辦公室環境綠化養護111千元，服務台保全業務654千元，辦公大樓及首長宿舍管理費5,110千元，藝文、康樂等文康活動，每人每年3,000元計算，計編列1,035千元，主管及職員健康檢查費用230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62千元，辦理公文登記、傳遞及檔案清理、掃描委外作業費4,588千元，駕駛人力委外作業1,92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4,83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60		(11)首長宿舍、輻射屋等房屋建築養護費744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30		(12)公務車輛養護費211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辦公器具維護費306千元，合計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517千元。
2093 特別費	218		(13)辦公大樓及首長宿舍設施養護費738千元，本會水電、中央空調維護費517千元，本會電器設備養護費36千元，合計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291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711		(14)辦理各項行政業務所需國內出差旅費16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711		(15)短程洽公車資3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74		(16)首長特別費218千元。(每月18,100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74		3.設備及投資2,711千元，包含：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48,0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規劃及管理電腦系統	23,189	保安應變組	(1)汰購飲水機、傳真機等事務設備676千元。 (2)會議室設備優化更新、公共區域宣導展示設備費2,035千元。 4. 獎補助費174千元，係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計29人，每人每年6,000元。 1. 本計畫係經常之業務，內容為建立及維護完善之電腦軟、硬體作業環境，主要工作係： (1)添購資訊安全及業務電腦化所需之軟硬體、耗材。 (2)維護用於執行資訊安全及業務電腦化所需之軟硬體。 (3)維持會內區域網路與網際網路之連接。 2. 業務費13,162千元包含： (1)網站維護1,539千元。 (2)資訊系統管理與設備維護1,359千元。 (3)網路安全防護系統技術支援及維護748千元。 (4)虛擬系統及備份系統技術支援及維護199千元。 (5)國有公用財產管理系統維護60千元。 (6)領物系統維護220千元。 (7)刷卡機及門禁軟硬體保養維護56千元。 (8)差勤線上簽核系統維護262千元。 (9)公文系統維護暨增修800千元。 (10)出納管理作業系統維護57千元。 (11)本會相關資訊系統租用雲端服務費2,000千元。 (12)資通安全管理制度(ISMS)維運委外服務1,300千元。 (13)資通安全技術服務(包括社交工程演練、安全性檢測、雲端DNS服務、技術檢視服務、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服務費、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零信任虛擬桌面等)4,362千元。 (14)購置電腦週邊物品暨軟體使用費2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3,162		3. 設備及投資10,027千元包含： (1)汰購電腦暨週邊設備2,896千元。 (2)購置資訊軟體經費3,474千元。 (3)資訊機房「實體及環境安全」強化經費3,657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3,062				
2051 物品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2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370				
3035 雜項設備費	3,657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辦理原子能施政規劃及績效管理。 2.辦理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 3.辦理原子能資訊公開、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 4.辦理原子能科技基礎研究及環境建構計畫。 5.補助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執行特定原子能公共事務及政府重要專案計畫。			1.推展原子能施政相關政策、科技研發、方案規劃與績效管理。 2.持續原子能科學國際事務交流與合作，維繫與國際原子能總署間核子保防關係，並執行核設施料帳管理工作，以提升我國核能安全管制水準。 3.落實核能資訊透明與全民參與，增進民眾信任，建立社會共識。 4.強化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體系，拓展原子能國際合作空間，推廣民眾原子能科技知識及媒體識讀；培育產業及實務所需之科技專業人才，推動原子能科技在民生之創新應用研究；建構國內電子元件輻射驗證環境及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 5.維持行政法人之穩定營運，繼續執行國家研究用核設施之安全維運與除役清理等特定公共事務，促進公共利益；厚實國家原子能科技量能，推動跨域科技整合，促進產業應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說明
01 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	金額	承辦單位	
2000 業務費	2,672	綜合規劃組	1.本計畫係經常性之計畫，針對原子能施政相關政策、方案及計畫，進行策略規劃，推動整體業務發展，並予有效管制考核及彙集、分析資訊，俾供委員會決策依據。 2.業務費2,672千元包含： (1)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100千元。 (2)辦理各類計畫審議及管考評審、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績效評鑑等委員之書面審查及出席費，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20千元。 (3)辦公物品費20千元。 (4)辦理施政計畫與科技計畫及研究計畫等印製費30千元，業務及績效管理等報告印製費30千元，原子能相關法規修訂作業費20千元，資料蒐集費20千元，核能安全委員會議等書面資料印製費24千元，計畫管理文書作業及施政會議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515千元，辦理個人資料安全管理制度委外維運經費8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439千元。 (5)影印機、傳真機等養護費50千元。 (6)與國內產、官、學、研等機構辦理計畫協調及管考作業之國內出差旅費128千元。 (7)參加各類會議之短程車資15千元。
2009 通訊費	1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20		
2051 物品	20		
2054 一般事務費	1,43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2072 國內旅費	128		
2084 短程車資	15		
02 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	9,652	綜合規劃組	1.本計畫係經常性之計畫，內容為加強原子能科學國際合作，促進原子能科技交流，並維繫我國與國際原子能總署間既有之保防關係，及執行我國與國際核物料保防工作。 2.業務費9,652千元包含：
2000 業務費	9,652		
2003 教育訓練費	426		
2009 通訊費	5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18 資訊服務費	131		(1)派員赴國際原子能總署總部進行實務見習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0		交流訓練費140千元及參加2025年國家級核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70		物料料帳管控系統研習286千元，合計教育		
2051 物品	10		訓練費42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497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		(3)核子保防管制系統維護服務費131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463		(4)國際原子能總署保防視察所需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000千元。		
			(5)參加美洲核能協會(ANS)年費70千元。		
			(6)辦公物品費10千元。		
			(7)邀請核能專家來台交流及舉辦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425千元，參加核能交流相關會議經費20千元，贈送外賓紀念品費10千元，辦理國際核能事務聯繫費10千元，視察工作服及文件印製費等2千元，協助原子能國際資訊蒐集及器材管理等事務工作委外經費1,03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497千元。		
			(8)執行核子保防視察及陪同國際原子能總署或外賓視察國內核設施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50千元。		
			(9)訪問核能相關國家管制機關及國際機構602千元，派員參加2025年國際原子能總署第69屆會員國大會379千元，派員參加2025年全球核能婦女會年會163千元，派員赴核能先進國家出席核能相關合作交流會議319千元，合計國外旅費1,463千元。		
03 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	4,361	綜合規劃組	1. 本計畫係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2000 業務費	4,361		(1)辦理各項公眾參與、交流或宣傳活動、編印期刊或宣傳刊物及媒體作業，以建立與社會大眾之雙向交流，提升民眾、團體之參與度，促進公眾對原子能安全管理之瞭解。		
2003 教育訓練費	100		(2)規劃辦理原子能科普展，透過策展、圖像化、互動式體驗及生活案例導入等方式，將艱深且豐富之原子能科技知識轉為淺顯、平易近人之趣味資訊，吸引國人走入原子能科普世界，建立民眾正確原子能知識。		
2009 通訊費	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3				
2051 物品	65				
2054 一般事務費	3,943		2. 業務費4,361千元包含：		
2072 國內旅費	80		(1)辦理核能專業及管理知能、涉外事務等教育訓練費10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原子能科技基礎研究及環境建構計畫	55,280	綜合規劃組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50千元。 (3)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原子能安全交流活動等所需講座鐘點費100千元。 (4)參加美洲核能協會中華民國總會年費20千元、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年費3千元，合計國內組織會費23千元。 (5)辦公物品費65千元。 (6)辦理原子能安全管制、除役、核廢或原子能科學推廣等相關政策或業務之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經費280千元，辦理各項公眾參與、資訊公開服務及公開說明會經費154千元，國內民間團體、國會及記者聯繫等經費70千元，製作編印本會年報、相關刊物、電子書、影片及蒐集原子能相關資料圖書等經費60千元，原子能民生應用科普教育與民眾溝通作業費287千元，公眾參與及資訊公開作業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1,030千元，辦理原子能相關科普策展2,062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3,943千元。 (7)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80千元。	1.	本計畫係為強化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體系，推廣民生應用基礎研究，並建構電子元件輻射驗證環境及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以支持太空及半導體產業，內容包含(1)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推動；(2)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3)原子能科技研發環境建構等3項細部計畫，本年度編列55,280千元。
2000 業務費	24,180		2.	業務費24,180千元包含：	
2003 教育訓練費	830			(1)原子能專業人才培訓經費830千元。	
2009 通訊費	50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5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35			(3)專案追蹤管理系統維護服務費13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			(4)聘請外部專家學者審查專案計畫及委託研究計畫之書面審查費75千元及出席費13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5千元。	
2039 委辦費	21,400			(5)委託國內法人或學研機構執行「衛星元件開發及輻射驗證環境建構」、「我國原子能施政支援體系建構」及「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建構」等專案計畫21,400千元。(經常門20,700千元、資本門700千元)	
2051 物品	50			(6)辦公物品費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310			(7)蒐集原子能相關國際資訊，以辦理國內原子能相關科學教育及資訊傳播等所需經費8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84 短程車資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				
4000 獎補助費	31,0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2,00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9,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	2,682,814	綜合規劃組	00千元，辦理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成果發表所需作業費200千元，辦理台法核能合作交流會議31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310千元。 (8)辦理計畫協調、研討及訪視考核作業之國內出差旅費100千元。 (9)短程洽公車資1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100千元，係購置計畫管理所需資訊設備費。 4.獎補助費31,000千元，係配合國科會共同補助學研機構進行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所需費用31,000千元。(經常門30,900千元、資本門100千元)	1.本計畫內容為補助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之營運發展，以維持該院執行政府相關公共事務及委託業務之量能與品質，並執行科技發展計畫與公共建設計畫，以創新原子能科技，建構民生應用與產業發展之優勢與利基，強化國家相關關鍵議題之應對能力。 2.獎補助費2,682,814千元(經常門1,611,807千元、資本門1,071,007千元)，包括： (1)補助隨同移轉之繼續任用公務人員等人事費1,100,899千元、營運管理及重要設施維持等經費238,891千元。 (2)國家研究用核子設施除役及清理計畫(第一期)，奉行政院113年3月14日院臺科字第113100393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880,000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49,65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730,346千元。補助內容包括核設施之除役清理維護及運轉、核設施產生與既存之放射性廢棄物之處理盛裝及管理、核設施及院區之輻射監測調查及處理、研究用核子原(燃)料管理。 (3)原子能系統工程跨域整合發展計畫(第三期)232,242千元，補助內容包括核電廠被動式安全機制研究與能源基礎設施安全技術發展、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工程及放射性物料處理貯存處置技術開發、生醫科技輻射應用研究、原子物理新穎技術開發與應用、整合能源系統動態模擬技術研究。 (4)核醫精準醫學之應用研究與推廣計畫20,01
4000 獎補助費	2,682,81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682,814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0千元，補助內容包括多聚醣技術於精準醫學之應用研究、腦部退化疾病之精準影像平台開發、輻射應用之推廣與研究。</p> <p>(5)淨零排放-綠氫與碳資源利用技術及應用計畫23,490千元，補助內容包括高溫電解產製綠氫原型系統、高溫發電/產氫技術之關鍵組件研製、生物法碳移除精煉技術開發及應用。</p> <p>(6)國家中子與質子科學應用研究—70 MeV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計畫，奉行政院113年1月3日院授科會科辦字第1130000841號函核定修正，計畫總經費1,810,974千元(科技發展計畫經費1,061,974千元，公共建設計畫經費749,000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3年度已編列599,809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819,584千元(科技發展計畫429,220千元及公共建設計畫390,36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391,581千元。補助內容為迴旋加速器與放射性同位素研製實驗室、質子照射驗證分析實驗室、中子應用研究實驗室、系統工程及70 MeV中型迴旋加速器廠館建造工程。</p> <p>(7)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之細部計畫—海域生物氚量測及放射性物質傳輸安全評估研究，奉行政院111年5月4日院臺科會字第111000944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27,464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83,00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9,24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05,216千元。補助內容為海域重要漁場水質與洄游魚種輻射安全評估研究、日本含氚處理水排放對水產動物類及藻類劑量安全與風險研究、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p> <p>(8)淨零排放-永續生物資源循環之減碳與高值應用示範計畫58,800千元，補助內容包括全組成利用之生物循環關鍵技術開發、生物循環整合BECCUS之示範驗證。</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	---------------------	------	--------

計畫內容：

1. 執行核設施游離輻射防護之檢查與管制作業。
2. 執行核設施環境輻射管制作業。
3. 執行各項游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之督導與管制。
4. 執行輻射鋼筋處理專案計畫。
5. 辦理年輻射劑量達1毫西弗以上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計畫。
6. 執行醫用游離輻射防護之稽查與管制。
7. 執行非醫用游離輻射防護之稽查與管制。
8. 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與提升輻射安全管制能量。
9. 執行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
10. 執行推動輻射應用劑量合理抑低管理方案。
11. 執行強化我國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檢校度量技術研究。
12. 執行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

預期成果：

1. 執行核設施及其環境之輻射防護安全管制，合理抑低工作人員之輻射劑量，確保民眾健康及環境品質。
2. 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善後處理及相關防範措施，確保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
3. 辦理年輻射劑量達1毫西弗以上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照護服務計畫，派員到府進行健康關懷訪視及溝通，安排居民參加健檢及後續醫療轉介服務，落實政府對輻射屋居民之健康照護。
4. 加強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之管制，持續推動自管理，提升業者之輻射安全文化，確保輻射作業人員、一般民眾及環境之安全。
5. 持續推動醫療曝露品質保證計畫，提升放射診療之水準，強化國民醫療安全。
6. 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加強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不預警稽查，精進輻射安全管制業務相關資訊系統，提升輻射安全管制能量。
7. 發展建置輻射源科技監管技術，提升輻射源管理系統資訊安全及風險管控機制，建構數位學習平台及專業課程，培育輻射從業人員安全文化及確保民生輻射應用安全。
8. 配合游離輻射防護法及其子法修正作業，透過研析劑量約束管理方案、執行醫療品保數據研析及精進天然輻射量測技術等幅防管制研究，有效推廣新法規並落實劑量合理抑低之精神。
9. 辦理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之研究計畫，落實幅防科學基礎與技術需求，支持輻射防護管制作為。
10. 因應日本福島含氚處理水排放作業，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計畫之細部計畫，保障海域環境及民眾之輻射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核設施游離輻射防護管制與環境輻射安全管制	2,110	輻射防護組	1. 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 執行核設施輻射防護安全管制及檢查，合理抑低輻射劑量，提升輻射安全水準。 (2) 執行核設施附近環境輻射安全管制及檢查，確保民眾健康及環境品質。
2000 業務費	2,110		2. 業務費2,110千元包含： (1) 參加國內學術研討會及專業訓練之教育訓練費10千元。 (2) 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10千元。 (3) 聘請專案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20千元，專業講座鐘點費10千元，管制業務審查費2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千元。 (4) 參加美洲保健物理學會臺灣總會國內組織會費20千元。 (5) 辦公物品費5千元。 (6) 資料蒐集費5千元，各類證照、管制資料等印刷費12千元，輻射工作人員證照申辦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9 通訊費	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2051 物品	5		
2054 一般事務費	1,56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		
2072 國內旅費	30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40		
2078 國外旅費	91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務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1,545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562千元。 (7)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16千元。 (8)執行國內核子設施輻射安全及環境輻射檢查、幅防訓練業者及人員劑量計讀業者檢查之國內出差旅費306千元。 (9)參加大陸地區輻射安全管制技術交流國際研討會之大陸地區旅費40千元。 (10)參加2025年國際核能及輻射管制技術交流合作會議國外旅費91千元。
02 游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與輻射鋼筋處理專案	17,117	輻射防護組	1.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辦理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業務，確保民眾之輻射安全。 (2)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善後處理及相關防範措施，確保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 (3)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居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照護服務專案計畫。 2.業務費17,117千元包含： (1)員工專業教育訓練費10千元。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10千元。 (3)游離輻射安全諮詢會委員出席費120千元，專業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10千元，專案計畫審查費20千元，講義編撰稿費20千元，「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書」審題等考試作業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0千元。 (4)委託辦理「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書」測驗所需經費1,500千元。 (5)辦公物品費10千元。 (6)一般事務費14,612千元包括： <1>辦理「5毫西弗以上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居民後續健康檢查及長期醫療諮詢照護服務」所需經費6,600千元。 <2>本會輻射工作人員健康檢查費868千元。 <3>研訂游離輻射防護法相關導則、文件印刷費、現場稽查工作服製作費12千元。 <4>輻射源安全管制申辦業務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1,030千元。 <5>辦理「年輻射劑量達1至5毫西弗，且未接受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辦理健康檢查之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照護
2000 業務費	17,117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9 通訊費	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2039 委辦費	1,500		
2051 物品	10		
2054 一般事務費	14,61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7		
2072 國內旅費	570		
2078 國外旅費	138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	43,049	輻射防護組	<6>辦理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資料管理維護100千元。 <7>辦理到府健康關懷訪視所需費用450千元。 <8>辦理輻射屋居民聯歡活動、宣導品製作、資料審查、文件印刷等作業費387千元。 <9>協助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照護服務相關文書建檔等事務工作委外經費515千元。 (7)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17千元。 (8)執行輻射安全檢查、建築物輻射偵測、鋼鐵建材輻射異常物處理及輻射屋居民關懷訪視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570千元。 (9)參加2025年輻射劑量評估技術暨輻射曝露安全管制國際研討會國外旅費138千元。		
2000 業務費	23,749		1. 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加強對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之管制，確保輻射安全，增進人民福祉。 (2)建立作業規範，改進管制技術與品保程序，以提升管制績效。 (3)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加強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之不預警稽查；精進輻射安全管制業務相關資訊系統，提升輻射安全管制能量。 (4)辦理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奉行政院112年3月29日院臺科字第1121006052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40,500千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9,423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33,025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88,052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2. 業務費23,749千元包含： (1)參與學術研討會及人員訓練之教育訓練費20千元。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40千元。 (3)「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費與全年24小時維運及客戶服務費2,027千元，「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維護費1,250千元，「建物輻射普查系統」維護費100千元，「輻射工作人員資料管理系統」維護費100千元，「幅防測驗		
2009 通訊費	40				
2018 資訊服務費	4,13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				
2051 物品	30				
2054 一般事務費	17,91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				
2072 國內旅費	1,168				
2078 國外旅費	278				
3000 設備及投資	19,300				
3020 機械設備費	7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6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報名暨應考人員資料系統」功能維護費262千元，合計資訊服務費3,739千元。</p> <p>(4)專案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40千元，專業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40千元，管制業務審查費35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5千元。</p> <p>(5)辦公物品費30千元。</p> <p>(6)一般事務費4,593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經費2,623千元。 <2>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之不預警稽查作業費1,300千元。 <3>輻射防護雲化服務之電話諮詢、使用教學等客戶服務委外經費515千元。 <4>辦理輻射異常通報處理及輻射源專案檢查費用75千元。 <5>資料蒐集費30千元，各類證照、書表、法規及輻射安全文宣資料印製費50千元。 <p>(7)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21千元，輻射偵測儀器校正費及人員輻射劑量佩章使用計讀費20千元，合計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1千元。</p> <p>(8)執行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之不預警稽查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1,168千元。</p> <p>(9)參加2025年國際醫療輻射防護與度量相關會議、國際輻射防護組織舉辦之技術交流與法規趨勢國際會議等國外旅費278千元。</p> <p>(10)執行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相關經費13,725千元(一般事務費13,325千元、資訊服務費400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執行移動型高風險輻射源即時追蹤定位裝置之輻射耐受性測試、有效性測試評估經費4,800千元。 <2>辦理移動型高風險輻射源即時監控平台設計規劃經費2,400千元。 <3>辦理輻射從業人員輻射安全防護學習網數位化與互動式線上學習教材製作費6,125千元。 <4>資安檢測服務費400千元。 <p>3. 設備及投資19,300千元，係執行原子能民生應</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推動輻射應用劑量合理抑低管理方案研究	16,000	輻射防護組	<p>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智慧政府建置業務所需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00千元。 (2)建置第二代輻射源證照管理資訊系統開發經費7,500千元。 (3)建置第二代全國輻射工作人員劑量管理系統開發經費4,000千元。 (4)建置輻射從業人員輻射安全防護學習與積分認證系統開發經費7,000千元。 (5)開發移動型高風險輻射源即時追蹤攜型裝置費用700千元。 <p>1.本計畫內容係配合游離輻射防護法及其子法修正作業，研析劑量約束管理方案、執行醫療品保數據研析及精進天然輻射量測技術等輻防管制研究。計畫總經費60,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3,67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6,000千元。</p> <p>2.業務費16,000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參加輻射安全管制技術發展研討會或教育訓練之訓練費250千元。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250千元。 (3)專案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350千元，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350千元，計畫審查費40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00千元。 (4)委託研究單位執行研析國內輻射源之劑量約束管理方案、放射診療設備之品保數據及程序，以及發展飛航劑量及天然放射性物質量測技術等輻防管制相關研究所需經費12,622千元。(含經常門12,472千元，資本門150千元) (5)辦公物品費250千元。 (6)執行本計畫所需之資料蒐集、印刷費等300千元，辦理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現況訪查及輔導相關作業費350千元，辦理輻射源安全管理現況訪查相關作業費278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928千元。 (7)執行本計畫所需辦公設備維護費300千元。 (8)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3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6,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250		
2009 通訊費	2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0		
2039 委辦費	12,622		
2051 物品	250		
2054 一般事務費	9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		
2072 國內旅費	300		
05 強化我國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檢校度量技術研究	11,000	輻射防護組	<p>1.本計畫內容為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研究，以落實輻防科學基礎與技術需求，支持輻射防護管制作為。計畫總</p>
2000 業務費	11,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5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9 通訊費	150		經費44,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1,0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0				
2039 委辦費	9,600		2. 業務費11,000千元包含：		
2051 物品	150		(1)參加或辦理輻射防護相關技術精進研討會或教育訓練之訓練費1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50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15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		(3)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130千元，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130千元，計畫審查費14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00		(4)委託研究單位辦理輻射安全管制相關之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研究、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研究、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研究等所需經費9,600千元(含經常門5,600千元，資本門4,000千元)。		
06 海域氚水監控跨部會合作	5,195	輻射防護組	(5)辦公物品費150千元。		
2000 業務費	5,195		(6)執行本計畫所需之資料蒐集、印刷等一般事務費15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85		(7)執行本計畫所需辦公設備維護費200千元。		
2009 通訊費	75		(8)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2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0		1. 本計畫係為因應日本福島含氚處理水排放作業，提升海洋監測預警能力，保障海域環境及民眾之輻射安全，內容為：		
2051 物品	80		(1)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之細部計畫，奉行政院111年5月4日院臺科會字第1111000944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8,428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3,37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107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95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925		(2)擴大辦理我國漁獲物之生物氚檢測，確保民眾食魚安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0		2. 業務費5,195千元包含：		
2072 國內旅費	290		(1)執行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之細部計畫相關經費2,107千元，包括：		
2078 國外旅費	450		<1>參加海域監測技術研討會或教育訓練之訓練費85千元。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75千元。		
			<3>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85千元，審查費85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7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辦公物品費80千元。 <5>辦理計畫整合與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及安全評估相關作業費347千元，辦理成果發表會或相關技術研討會220千元，計畫管理資料文書建檔、印刷裝訂等經費200千元，資料蒐集費7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837千元。 <6>執行本計畫所需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120千元。 <7>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290千元。 <8>赴國際原子能總署或參加氚水議題之國際會議或技術研討會國外旅費450千元。 (2)擴大國內食品生物氚實驗室檢測運作量能之一般事務費3,088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 2.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及獨立驗證技術發展。			1.針對國內運轉中及除役過渡階段核能機組執行安全及品質管制。 2.針對運轉及除役過渡階段核能機組採行各類視察(駐廠視察、專案視察、不預警視察等)與安全審查作為，查證問題缺失，再透過函發注改、違規等手段，要求台電公司檢討改善，以確保機組運轉以及系統設備維護品質安全無虞。另針對國內其他核設施執行相關安全視察作業，以保障大眾健康。 3.辦理核一廠、核二廠、核三廠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周全除役計畫管制作業及確保除役作業之安全。 4.精進我國核能電廠對天然危害之因應能力，並配合我國核電廠除役時程，持續精進除役管制技術、管制法規及管制技術導則，並提升核電廠除役輻射偵檢與調查作業之品質獨立驗證技術及除役管制關鍵事項審查與視察技術能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	10,146	核安管制組	<p>1.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p> <p>(1)執行運轉中核能電廠駐廠視察、不預警視察、專案團隊視察、各核能機組大修視察及現場作業評鑑、運轉人員執照管制與再訓練，及其他核設施安全視察等工作。</p> <p>(2)辦理核設施運轉安全相關專案審查與諮詢，包含辦理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諮詢會、核設施相關安全分析評估及查證、運轉規範修改申請案審查、核能電廠異常事件審查、設備維護品質管制作業、核電廠因應福島事故後續改善案等。</p> <p>(3)執行國內核電廠除役過渡階段駐廠視察、不預警視察、專案團隊視察等現場管制作業，及除役過渡階段技術規範修改申請案、除役過渡階段廠內外事件風險評估等審查工作；執行核一廠、核二廠及核三廠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之管制作業，確保除役計畫規劃周全及除役安全。</p> <p>2.業務費10,146千元包含：</p> <p>(1)參加核設施安全管制相關專業技術訓練課程或研討會、核電廠反應器運轉員主試員及駐廠視察員訓練所需費用488千元，赴美國研習核能電廠安全管制視察技術訓練費485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973千元。</p> <p>(2)聘請國內專業人士協助提供核設施運轉或除役安全有關之專案技術諮詢、辦理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諮詢會委員之出席費460千元，核一、二、三廠除役過渡階段安全管制、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及突發事件相</p>
2000 業務費	10,146		
2003 教育訓練費	97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60		
2039 委辦費	880		
2051 物品	85		
2054 一般事務費	2,56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		
2072 國內旅費	2,300		
2078 國外旅費	801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及獨立驗證技術發展	50,000	核安管制組	(1)參加2025年台美雙邊核安管制技術交流會議328千元，參加2025年美國核管會核能管制資訊會議176千元，參加2025年歐亞等國核能管制或技術資訊會議166千元，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A)召開之技術會議131千元，合計國外旅費801千元。 (2)辦理「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實務研究」、「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偵檢量測技術研究」及「核電廠除役安全管制關鍵技術要項基礎研究」。計畫總經費196,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46,6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0,000千元。		
2000 業務費	49,899		2. 業務費49,899千元包含： (1)參加核能電廠安全管制相關技術強化研究等訓練課程或研討會280千元，除役策略及工程規劃應用實務訓練費239千元，除役核設施之除污及拆除技術暨實務觀摩訓練費279千元，核能電廠除役安全視察與管制技術研習與實務觀摩訓練費238千元，參加核設施除役環境輻射量測調查相關技術訓練費229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1,265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265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0				
2039 委辦費	43,708				
2051 物品	152				
2054 一般事務費	3,60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40				
2078 國外旅費	334				
3000 設備及投資	10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1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核能資訊系統維護費100千元。</p> <p>(3)聘請專業人士協助提供核能安全管制技術發展與專案諮詢之出席費100千元，專業技術研究成果報告審查費100千元，邀請國內外專家針對核電廠安全強化措施、除役過渡前期安全管制等相關技術進行演講或授課之講座鐘點費50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算酬金700千元。</p> <p>(4)委託國內機構執行強化我國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措施相關研究經費43,708千元(經常門42,508千元、資本門1,200千元)，包含：</p> <p><1>精進核電廠熱水流安全分析程式應用及緩和策略研究、精進核電廠機率式海嘯分析及複合式水災危害之管制技術研究、核電廠機率式地震風險評估(SPRA)安全管制技術研究、風險告知視察工具應用於運轉及除役管制作業研究、核電廠除役期間作業管制實務個案研究、除役期間核電廠重要設備維護管制技術研究、核電廠運轉及除役期間材料及非破壞檢測管制技術研究、國際核電廠除役實務蒐集及拆除管制研究等案28,708千元。</p> <p><2>建立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執行程序、除役期間殘餘放射性污染輻射量測驗證技術研究、核電廠除役放射性核種分析技術驗證研究等案9,800千元。</p> <p><3>核電廠特殊結構除役管制技術之基礎研究、核電廠除役期間火災危害及火災防護方案之管制技術研究、美國核電廠完成除役後解除除役管制要項之基礎研析、核電廠地下水防護管制廠址模型及監測作業技術要項研析等案5,200千元。</p> <p>(5)辦公物品費152千元。</p> <p>(6)執行本計畫所需之印刷、資料蒐集320千元，國際核電廠管制技術相關資料庫共享年費3,28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3,600千元。</p> <p>(7)參加兩岸核電廠安全管制或風險評估相關技術資訊交流會議暨設施參訪大陸地區出差旅費40千元。</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參加核電廠除役策略與管制經驗回饋研討會173千元，參加國際核能安全審查或天然災害有關之安全評估技術交流會議161千元，合計國外出差旅費334千元。 3.設備及投資101千元包含： (1)購置網路及電腦週邊硬體設備費91千元。 (2)購置資料庫系統、套裝軟體（含版本升級）等經費1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4 核子保安與應變	預算金額	14,77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之督導管制。 2.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			1.執行核子反應器設施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作業檢查，確保核能安全。 2.強化核安監管效能，提升管制資訊透明。 3.規劃建置核子保安卓越中心，建立核子保安教育暨培訓資源。 4.透過輻射災害防救訓練研發中心提升地方政府第一線應變人員應變能力，完備輻災防救體系組織韌性。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之督導管制	1,776	保安應變組	<p>1.本計畫為經常性之業務，內容為：</p> <p>(1)確保核安監管業務運作正常，發揮監管及資訊透明之功能。</p> <p>(2)執行核子反應器設施應變保安業務之稽查管制。</p> <p>(3)執行輻災事故緊急應變與平時整備之監督管制。</p> <p>2.業務費1,701千元包含：</p> <p>(1)參加核能專業課程、研討會、輻防專業訓練費127千元，派員出國參加核子保安及緊急應變專業訓練課程272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399千元。</p> <p>(2)聘請國內外專業人士講習或授課之講座鐘點費15千元。</p> <p>(3)辦公用品費5千元。</p> <p>(4)辦理地方政府輻災應變演練經費200千元，報告印製、資料蒐集、工作服製作等100千元，文書處理及資料建檔委外經費515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815千元。</p> <p>(5)影印機、傳真機等養護費5千元。</p> <p>(6)赴核設施執行核子保安與應變稽查管制之國內出差旅費266千元。</p> <p>(7)參加大陸地區舉辦之輻射災害防救相關國際會議大陸地區出差旅費40千元。</p> <p>(8)參加輻射災害整備應變與核子保安相關會議國外出差旅費156千元。</p> <p>3.設備及投資75千元，係汰換緊急應變與保安視察攝像設備。</p>
2000 業務費	1,701		
2003 教育訓練費	39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		
2051 物品	5		
2054 一般事務費	81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2072 國內旅費	26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40		
2078 國外旅費	156		
3000 設備及投資	75		
3035 雜項設備費	75		
02 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	13,000	保安應變組	<p>1.本計畫內容包括(1)核子保安整備與資通訊安全強化(2)輻災防救訓練研發作業及應變技術之精進(3)輻射災害應變推廣與實務管理之研究，計畫總經費52,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1,99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3,000千元。</p> <p>2.業務費13,000千元包含：</p>
2000 業務費	13,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8		
2039 委辦費	12,300		
2051 物品	5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4 核子保安與應變			預算金額	14,7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04		(1)參加國內核能、核子保安、輻防、事故應變專業課程、研討會等所需教育訓練費13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2)聘請國內、外專業人士針對災害緊急應變及整備、事故溝通等進行授課、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78千元，報告及文件審查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5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08		(3)委託學術或研究單位提升民眾對於輻射災害應變之認知，精進輻災應變人員訓練體系、提升應變技術與設備整備，建立核子保安教育暨培訓資源並精進核子保安整備作業等所需經費12,300千元。(經常門9,860千元，資本門2,440千元)。		
			(4)辦公物品費50千元。		
			(5)執行本計畫所需之資料蒐集、報告印製等一般事務費104千元。		
			(6)儀器設備養護費用50千元。		
			(7)赴全國22個縣市政府進行輻射災害防救與動員業務訪評與輔導、防災宣導及查核計畫執行情形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208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000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辦理。

預期成果：

因應政事實際需要適時動支，以配合業務需要，增進時效。
。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領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2,000	主計室	按實際需要專案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2,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2,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41,81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執行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偵測、食品及飲水中放射性含量偵測。 2. 執行核能電廠周圍、研究用核子反應器周圍、放射性廢棄物儲存地區周圍環境輻射偵測。 3. 執行全國環境輻安預警自動監測。 4. 放射分析技術及輻射偵測技術之規劃與研發。 5. 執行台灣鄰近海域海水氚輻射分析。 6. 擴充難測核種分析技術及精進環境輻射自動監測站功能之研發。	1. 執行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偵測，建置背景輻射資料庫、台灣鄰近海域海水氚輻射分析，作為環境輻射長期監測及民眾輻射安全評估之參考。 2. 執行食品、飲用水與市售礦泉水放射性含量檢測，評估民眾體內輻射劑量是否符合法規規定。 3. 確保國家放射性分析實驗室檢測作業能量，提升我國輻射災害應變的技術能力。 4. 定期發行環境輻射監測相關報告，分送國內相關單位參考並將檢測資訊公開於網站。 5. 擴充環境及民生樣品輻射檢測技術，完備國家輻射偵測能力；監測站儀器小型化與太陽能儲電設備開發，提升環境輻射即時監測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0,375	所屬輻射偵測中心	1. 本計畫係執行行政業務、事務管理之工作，實施勤務支援工作事宜，強化行政工作效率。 2. 業務費9,777千元，包括： (1)員工專業教育訓練費80千元。 (2)辦公處所、實驗室、會議室、電漿質譜儀分析實驗室及輻射監測站等水電費968千元。 (3)數據通訊費72千元，處理公務所需郵資、電話費等114千元，合計通訊費186千元。 (4)個人電腦維護147千元、財物系統26千元、視訊會議軟體13千元，合計資訊服務費186千元。 (5)電話總機租金96千元、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器12千元，合計其他業務租金108千元。 (6)公務車輛牌照稅41千元、燃料費23千元，合計稅捐及規費64千元。 (7)公務車輛保險及本中心辦公廳舍保險等保險費86千元。 (8)專家學者出席費10千元，講師鐘點費3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千元。 (9)辦公文具用品及非消耗品361千元，公務車輛油料費207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合計物品568千元。 (10)廳舍安全及設施維護管理勞務承攬2,773千元，環境清潔委外勞務承攬550千元，環境綠美化475千元，駕駛人力勞務承攬950千元，員工文康活動費114千元，印刷費等雜支660千元，辦公廳舍地面鋪設及油漆粉刷等400千元，停車棚除鏽粉刷及牢固灌漿等35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6,272千元。 (11)辦公房屋建築養護費用371千元。
2000 業務費	9,777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2006 水電費	968		
2009 通訊費	186		
2018 資訊服務費	18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8		
2024 稅捐及規費	64		
2027 保險費	8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2051 物品	568		
2054 一般事務費	6,27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5		
2072 國內旅費	197		
2093 特別費	75		
3000 設備及投資	58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35		
3035 雜項設備費	245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臺灣地區環境輻射偵測			(12)公務車輛養護費206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辦公器具養護費35千元，合計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41千元。 (13)消防器材、投影機、水電維護、監視器等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35千元。 (14)行政人員洽辦公務、開會等國內旅費197千元。 (15)首長特別費75千元(每月6,200元)。 3.設備及投資580千元包括： (1)資訊軟硬體設備費335千元，汰換個人電腦及筆電所需經費。 (2)雜項設備費245千元，汰換冷氣機等雜項設備所需經費。 4.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技工3人，按每人每年6千元列計，合計三節慰問金18千元。 1.本計畫為經常性之業務，內容為： (1)擬訂食品與飲用水中放射性含量偵測、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偵測及海域環境輻射監測計畫。 (2)定期採樣國人主要民生消費食品、飲用水與礦泉水進行放射性含量分析。 (3)設置落塵收集站，並採取植物、水樣、農畜產物、土壤沉積物等環境試樣進行放射性含量分析，進行核設施周圍直接輻射偵測及環境試樣採樣分析作業，評估國人之輻射劑量，確保國人及環境之輻射安全。 (4)全國設置輻射自動監測站及熱發光劑量計偵測站，測量環境直接輻射劑量率的變動，確保環境輻射安全；精進環境輻射監測網軟硬體設備及強化系統穩定性，提升資訊公開功能。 (5)派員赴國外研習或參加研討會，提升輻射分析技術能力。 (6)定期發行放射性落塵與食品調查半年報、環境輻射監測季報及年報，上網公布並分送有關單位參考。 2.業務費6,281千元包括： (1)參加環境放射性物質分析與核種鑑定相關技術研習124千元，實驗室品保作業、輻射度量與放射性核種分析技術及輻射災害應變等相關訓練費278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402千元。		
2000 業務費	6,281	所屬輻射偵測中心			
2003 教育訓練費	402				
2009 通訊費	222				
2012 土地租金	5				
2018 資訊服務費	66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70				
2051 物品	910				
2054 一般事務費	1,98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34				
2072 國內旅費	400				
2078 國外旅費	338				
2081 運費	20				
2084 短程車資	5				
3000 設備及投資	5,113				
3020 機械設備費	5,113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輻射監測站通訊費222千元。 (3)監測站土地租金5千元。 (4)試樣放射性分析系統維護280千元、環境輻射監測站資訊系統及輻射偵檢器校正系統維護152千元、伺服器虛擬平台硬體維護服務72千元等資訊操作維護費、環境輻射即時監測系統雲端服務費120千元及防毒軟體40千元，合計資訊服務費664千元。 (5)執行專案採樣車輛租金15千元、實驗室廢氣處理系統租金95千元，合計其他業務租金110千元。 (6)專家學者出席費10千元，講師鐘點費1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千元。 (7)測試實驗室與校正實驗室認證證照年費50千元；測試實驗室申請展延及增項認證費用120千元，合計國內組織會費170千元。 (8)執行國人消費性食品飲水中放射性含量分析、環境試樣進行前處理及各項放射性核種分析用藥品等消耗品790千元，輻射度量儀器及實驗室檢驗用非消耗品120千元，合計物品910千元。 (9)核設施周圍委外取樣865千元，臺灣周邊海域海生物委外取樣484千元，監測站清潔費及空浮微粒抽氣等環境試樣佈換300千元，輻射工作人員健康檢查費162千元，定期發行環境輻射監測相關報告印製費70千元，輻射偵測研討會1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981千元。 (10)實驗室儀器設備、監測站不斷電系統及輻射度量儀器檢修費用884千元，北部輻射監測站委託檢修費用150千元，合計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34千元。 (11)執行環境試樣與民生消費食品採樣作業及環境輻射偵測等國內旅費400千元。 (12)赴日本出席核能相關交流會議70千元，參加2025年亞太放射化學研討會議128千元，參加環境輻射監測與輻射防護研討會議140千元，合計國外旅費338千元。 (13)試樣與相關採樣裝備運費20千元。 (14)員工洽公所需短程車資5千元。 3.設備及投資5,113千元，係新增熱發光劑量計讀儀1台2,205千元、汰換環境輻射監測站儀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台灣周邊海域海水氚監測			器設備8台2,760千元及汰換空浮微粒抽氣機2台148千元所需經費。		
2000 業務費	10,349	所屬輻射偵測中心	1. 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海域重要漁場水質與洄游魚種輻射安全評估研究之細部計畫，奉行政院111年5月4日院臺科會字第111000944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4,404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12,73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0,349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1,319千元。計畫內容為辦理海域重要漁場水質輻射安全評估研究作業，協助跨部會單位執行台灣海域海水樣品氚含量分析，評估是否受到日本福島第一核電廠含氚處理水排放海洋的影響。		
2003 教育訓練費	5,629		2. 業務費5,629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100		(1) 執行專案之人員教育訓練費1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0		(2) 實驗室用電費3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3) 執行專案採樣車輛其他業務租金100千元。		
2051 物品	80		(4) 專家學者出席費20千元，講師鐘點費6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049		(5) 執行台灣鄰近海域海水氚取樣分析等所需消耗品1,551千元，取樣及實驗室分析用非消耗品498千元，合計物品2,049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0		(6) 環境輻射分析勞務承攬1,800千元，委外取樣作業費100千元，專案計畫及報告印製等雜支1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2,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00		(7) 實驗室儀器設備設施等養護費400千元。		
2081 運費	400		(8) 執行台灣海域取樣等國內旅費4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		(9) 試樣及取樣工具運費20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4,720		3. 設備及投資4,720千元包括：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20		(1) 機械設備費4,200千元，係汰換低背景比例計數器1組所需經費。		
04 輻射偵測技術建立及新世代智慧輻射監測站計畫	9,700	所屬輻射偵測中心	(2)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520千元，係試樣放射分析系統功能擴充所需經費。		
2000 業務費	4,100		1. 本計畫內容係強化環境輻射偵測遙測技術及智慧監測能力，精進放射化學及核種分析技術，計畫總經費34,5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9,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9,7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2. 業務費4,100千元包括：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0		(1) 執行專案之人員教育訓練費5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		(2) 執行專案採樣及參加會議用車輛所需其他		
2039 委辦費	1,700				
2051 物品	25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290		業務租金7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		(3)專家學者出席費40千元，講師鐘點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10				
2081 運費	10		(4)委託辦理「輻射即時監測設備核種定性分析功能開發」及「建立環境關注核種分析技術」經費1,7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600		(5)執行監測儀器小型化與太陽能設備開發及放射性化學核種分析實驗室所需消耗品130千元，實驗室取樣、分析及儀器開發用非消耗品120千元，合計物品25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4,038		(6)專案計畫報告印製費及資料蒐集費等90千元，放射性分析勞務承攬1,2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29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62		(7)放射化學實驗室及監測站儀器設備等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00千元。		
			(8)環境輻射偵測及參加會議等國內旅費310千元。		
			(9)試樣與相關器具裝備運費10千元。		
			3.設備及投資5,600千元包括：		
			(1)機械設備費4,038千元，汰換低能量特性化純鍺偵檢器1組2,350千元及碘化納偵檢器1組1,688千元所需經費。		
			(2)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562千元，係監測站系統整合開發費。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預算金額	22,77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執行核物料安全管制施政計畫之推行與管考。 2. 精進核物料安全管制法規及技術準則之增修。 3. 辦理核物料安全視察人員訓練。 4. 監督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應變方案之推動。 5. 管制台電低放射性廢棄物設施與除役廢棄物運作安全。 6.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測驗及認證。 7. 執行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計畫安全管制。 8. 執行核子原燃料運作安全管制。 9. 執行小產源放射性廢棄物之管制。 10. 執行台灣研究用反應器除役廢棄物之管制。 11. 執行天然放射性物質衍生廢棄物之管制。 12. 執行除役電廠放射性廢棄物設施之興建檢查。			1. 精進管制技能，辦理放射性物料視察人員訓練課程。 2. 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測驗並核發或換發認可證書。 3. 執行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審查與檢查。 4. 精進放射性物料安全管理法規與管制規範研修。 5. 執行小產源廢棄物安全審查及檢查。 6. 完成台灣研究用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修正版審查。 7. 執行核能電廠除役放射性廢棄物作業安全管制。 8. 精進用過核子燃料管理安全與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聯合公約國家報告書英文版。 9. 定期執行核電廠乾式貯存設施專案檢查。 10. 完成30次低放射性廢棄物設施營運安全檢查報告，確保設施運轉安全。 11. 召開跨部會會議督促台電推動蘭嶼低放貯存場遷場方案。 12. 每季執行核子原燃料營運安全檢查。 13. 天然放射性物質衍生廢棄物安全檢查。 14. 執行核一廠低放射性廢棄物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興建檢查。 15. 執行除役電廠放射性廢棄物新增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審查並辦理聽證。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明
01 放射性物料營運之管制	7,778	核物料管制組	1. 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 執行放射性廢棄物設施運轉檢查及再評估審查，廢棄物貯存容器審驗與製造檢查，核子燃料運送檢查，及蘭嶼貯存場安全管制。 (2) 執行除役電廠放射性廢棄物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安全審查及設施興建檢查，確保貯存安全，執行除役核電廠放射性廢棄物先期安全管制，並執行小產源廢棄物安全審查及檢查。 (3) 嚴密管制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營運及安全審查，管制台電用過核燃料最終處置計畫之執行，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測驗並核發或換發認可證書。 2. 業務費7,665千元包含： (1) 人員訓練費180千元，參加核電廠除役低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作業訓練及實習238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418千元。 (2) 郵資及電話費5千元。 (3) 影印機租金136千元。 (4) 放射性物料視察人員訓練講師費50千元，辦理放射性物料安全諮詢會、核電廠乾貯計畫管制會議，以及小產源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高/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
2000 業務費	7,665		
2003 教育訓練費	418		
2009 通訊費	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3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74		
2051 物品	77		
2054 一般事務費	2,922		
2072 國內旅費	1,06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35		
2078 國外旅費	923		
2084 短程車資	9		
3000 設備及投資	113		
3035 雜項設備費	113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與審驗技術發展	15,000	核物料管制組	<p>、核一廠2號低放貯存庫與核二廠3號低放貯存庫運轉執照換發申請、乾式貯存設施運轉執照申請及其他低放射性廢棄物設施審查等所需出席費及審查費1,931千元，辦理放廢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測驗之命題費、監考費、閱卷費及工作費93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74千元。</p> <p>(5)辦公物品費77千元。</p> <p>(6)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文件建置及管理委外經費1,030千元，辦理原子能安全與放射性物料研究發展及安全營運績優獎費用250千元，核電廠除役廢棄物安全管制及查驗作業費1,480千元，國內外放射性物料管制資訊資料蒐集費及雜支等162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2,922千元。</p> <p>(7)赴核子原、燃料及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及處置等場所執行檢查作業與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及運轉相關檢查作業之國內出差旅費1,066千元。</p> <p>(8)參加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安全管理學術交流並參訪相關核能設施大陸地區旅費35千元。</p> <p>(9)出席第11屆台日核能安全管制資訊交流會議或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110千元，參加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管理國際研討會及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215千元，參加核能設施除役作業相關研討會及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213千元，參加用過核子燃料管理國際研討會及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221千元，參加放射性廢棄物及用過核燃料安全監管會議或工作坊164千元，合計國外出差旅費923千元。</p> <p>(10)洽公短程車資9千元。</p> <p>3.設備及投資113千元，係汰換彩色印表機及投影機等。</p>
2000 業務費	15,000		1.本計畫內容包括「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研發」計畫，計畫總經費56,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3,19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5,0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670		2.業務費15,000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30		
2039 委辦費	13,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7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預算金額	22,7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200		(1)參加或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處置安全管制技術訓練或國際性相關研討會670千元。 (2)聘請學者專家協助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處置安全管制與審查技術評估與諮詢之出席費及邀請國外專家針對放射性物料相關技術進行演講或授課等所需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30千元。 (3)委託國內機構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研發」委辦經費13,000千元。 (4)放射性廢棄物研究發展計畫文件建置及管理委外經費542千元，執行計畫所需印刷、雜支等158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700千元。 (5)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及處置安全管制訓練、國際研討會、研究成果發表會等國內出差旅費20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5203711001	5203711002	5203711003	5203711004	7103712000
	一般行政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環境輻射偵測
合 計	848,021	2,754,779	94,471	60,146	14,776	41,818
1000 人事費	695,668	-	-	-	-	-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832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4,222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885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222	-	-	-	-	-
1030 獎金	71,684	-	-	-	-	-
1035 其他給與	5,748	-	-	-	-	-
1040 加班費	12,043	-	-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10,357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1,400	-	-	-	-	-
1055 保險	29,275	-	-	-	-	-
2000 業務費	40,364	40,865	75,171	60,045	14,701	25,787
2003 教育訓練費	183	1,356	525	2,238	529	632
2006 水電費	4,134	-	-	-	-	1,268
2009 通訊費	2,291	205	535	-	-	408
2012 土地租金	-	-	-	-	-	5
2018 資訊服務費	13,062	266	4,139	100	-	8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6	-	-	-	-	388
2024 稅捐及規費	77	-	-	-	-	64
2027 保險費	162	-	-	-	-	86
2030 兼職費	510	-	-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1	7,225	2,085	3,160	173	260
2039 委辦費	-	21,400	23,722	44,588	12,300	1,70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70	-	-	-	-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23	20	-	-	170
2051 物品	1,682	145	525	237	55	3,777
2054 一般事務費	14,836	8,189	39,095	6,167	919	11,54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44	-	-	-	-	37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7	-	-	-	-	2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91	50	694	80	55	2,069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5203711001	5203711002	5203711003	5203711004	7103712000
	一般行政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環境輻射偵測
2072 國內旅費	160	358	2,834	2,300	474	1,307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	40	40	40	-
2078 國外旅費	-	1,463	957	1,135	156	338
2081 運費	-	-	-	-	-	230
2084 短程車資	30	115	-	-	-	5
2093 特別費	218	-	-	-	-	75
3000 設備及投資	12,738	100	19,300	101	75	16,013
3020 機械設備費	-	-	700	-	-	13,35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370	100	18,600	101	-	2,417
3035 雜項設備費	6,368	-	-	-	75	245
4000 獎補助費	99,251	2,713,814	-	-	-	18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22,000	-	-	-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682,814	-	-	-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9,000	-	-	-	-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2,077	-	-	-	-	-
4075 差額補貼	7,000	-	-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174	-	-	-	-	18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52037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2,778	2,000				3,838,789
1000 人事費	-	-				695,668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	-				4,83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314,22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8,88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7,222
1030 獎金	-	-				71,684
1035 其他給與	-	-				5,748
1040 加班費	-	-				12,043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				210,35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31,400
1055 保險	-	-				29,275
2000 業務費	22,665	-				279,598
2003 教育訓練費	1,088	-				6,551
2006 水電費	-	-				5,402
2009 通訊費	5	-				3,444
2012 土地租金	-	-				5
2018 資訊服務費	-	-				18,41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36	-				830
2024 稅捐及規費	-	-				141
2027 保險費	-	-				248
2030 兼職費	-	-				5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4	-				15,568
2039 委辦費	13,000	-				116,71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7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				213
2051 物品	77	-				6,498
2054 一般事務費	3,622	-				84,37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1,11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75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4,239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52037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2 國內旅費	1,266	-				8,699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35	-				155
2078 國外旅費	923	-				4,972
2081 運費	-	-				230
2084 短程車資	9	-				159
2093 特別費	-	-				293
3000 設備及投資	113	-				48,440
3020 機械設備費	-	-				14,05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27,588
3035 雜項設備費	113	-				6,801
4000 獎補助費	-	-				2,813,08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22,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2,682,814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				9,00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補助及挹注	-	-				92,077
4075 差額補貼	-	-				7,000
4085 獎勵及慰問	-	-				192
6000 預備金	-	2,000				2,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2,000				2,000

核能安全委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債 務 費
2				行政院主管				
	12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695,668	271,108	1,741,976	-
				科學支出	695,668	222,656	1,741,958	-
	1			一般行政	695,668	40,364	99,251	-
	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	182,292	1,642,707	-
		1		原子能科學發展	-	40,165	1,642,707	-
		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	71,021	-	-
		3		核設施安全管制	-	58,845	-	-
		4		核子保安與應變	-	12,261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環境保護支出	-	48,452	18	-
	5			環境輻射偵測	-	25,787	18	-
	6			核物料管制業務	-	22,665	-	-

員會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000	2,710,752	8,490	48,440	1,071,107	-	1,128,037	3,838,789
2,000	2,662,282	8,490	32,314	1,071,107	-	1,111,911	3,774,193
-	835,283	-	12,738	-	-	12,738	848,021
-	1,824,999	8,490	19,576	1,071,107	-	1,099,173	2,924,172
-	1,682,872	700	100	1,071,107	-	1,071,907	2,754,779
-	71,021	4,150	19,300	-	-	23,450	94,471
-	58,845	1,200	101	-	-	1,301	60,146
-	12,261	2,440	75	-	-	2,515	14,776
2,000	2,000	-	-	-	-	-	2,000
-	48,470	-	16,126	-	-	16,126	64,596
-	25,805	-	16,013	-	-	16,013	41,818
-	22,665	-	113	-	-	113	22,778

核能安全委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公 共 建 設 及 設 備	機 械 設 備
2	1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5203710000 科學支出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5203711000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5203711001 1 原子能科學發展 5203711002 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5203711003 3 核設施安全管制 5203711004 4 核子保安與應變 7103710000 環境保護支出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7103713000 6 核物料管制業務	-	-	-	14,051
					-	-	-	700
					-	-	-	-
					-	-	-	700
					-	-	-	-
					-	-	-	700
					-	-	-	-
					-	-	-	-
					-	-	-	13,351
					-	-	-	13,351
					-	-	-	-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27,588	6,801	-	-	1,079,597	1,128,037
-	25,171	6,443	-	-	1,079,597	1,111,911
-	6,370	6,368	-	-	-	12,738
-	18,801	75	-	-	1,079,597	1,099,173
-	100	-	-	-	1,071,807	1,071,907
-	18,600	-	-	-	4,150	23,450
-	101	-	-	-	1,200	1,301
-	-	75	-	-	2,440	2,515
-	2,417	358	-	-	-	16,126
-	2,417	245	-	-	-	16,013
-	-	113	-	-	-	113

本 頁 空 白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832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4,22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8,885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222	
六、獎金	71,684	
七、其他給與	5,748	
八、加班費	12,043	
九、退休退職給付	210,357	
十、退休離職儲金	31,400	
十一、保險	29,27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95,668	

核能安全委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12	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359	371	-	-	-	-	-	-	7	10	8	10	2	4
					359	371	-	-	-	-	-	-	7	10	8	10	2	4

員會及所屬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7	7	-	-	-	-	383	402	683,625	462,511	221,114	
7	7	-	-	-	-	383	402	683,625	462,511	221,114	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預算編列27,767千元，預計運用人數53人，說明如下： 1.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22人，預算編列10,682千元，主要辦理辦公室清潔、服務台保全、設施維護、公文登記、歸檔及掃描、網站及資訊系統與設備維護、駕駛及協助資通安全管理制度維運等工作。 2. 「原子能科學發展計畫」預計5人，預算編列2,575千元，協助辦理計畫管理文書作業、原子能國際資訊蒐集、資訊公開作業及器材管理等之事務工作。 3.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計畫」預計7人，預算編列3,605千元，協助處理申辦業務及輻射屋居民照護服務之行政事務工作及客戶服務。 4. 「核設施安全管制計畫」預計3人，預算編列1,545千元，協助國內外核電廠公開資訊蒐集及文書處理等工作。 5. 「核子保安與應變計畫」預計1人，預算編列515千元，協助支援文書傳遞及資料建檔等工作。 6. 「環境輻射偵測計畫」預計12人，預算編列7,273千元，主要辦理廳舍安全、設施維護管理、環境清潔、駕駛及協助環境輻射與放射性分析等之事務工作。 7. 「核物料管制業務計畫」預計3人，預算編列1,572千元，協助放射性物料管制各類報告與文件繕打、資料整理、校對、掃描建檔等工作。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6.02	2,496	1,668	31.00	52	51	38	AND-2233。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4.03	1,798	1,668	31.00	52	51	15	AKM—9510。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4.03	1,798	1,668	31.00	52	51	15	AKM—951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4.03	2,198	1,668	31.00	52	51	36	AKM-1090。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5.03	2,359	1,668	31.00	52	51	36	AQT-0571。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6.04	1,798	1,660	31.00	51	51	29	AUW-3291。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4	2,198	1,668	31.00	52	51	36	ASC-6272。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1.07	2,359	1,665	31.00	52	25	20	BQR—360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2.03	1,798	1,140	31.00	35	25	14	BTN—2615。
1	機車	1	103.02	124	305	31.00	9	2	1	522—MZD。
1	機車	1	105.07	124	305	31.00	9	2	1	MGH—7795。
1	機車	1	108.08	0	0	0.00	0	2	1	EWF-3762。(電動機車)
1	機車	1	110.04	124	305	31.00	9	2	1	NJE—5783。
1	機車	1	110.08	0	0	0.00	0	2	1	EPS—2656。(電動機車)
合計					15,388		477	417	244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359 人
 警察 0 人
 法警 0 人
 駐警 0 人
 工友 7 人

技工	8 人
駕駛	2 人
聘用	7 人
約僱	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383 人

核能安全委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1	15,259.79	227,813	1,072	-	-	-
二、機關宿舍	1	106.04	485	10	1	99.19	9
1 首長宿舍	-	-	-	-	1	99.19	9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	106.04	485	10	-	-	-
三、其他	4	345.22	16,373	24	-	-	-
合 計		15,711.05	244,671	1,106		99.19	9

員會及所屬

舍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15,259.79	-	-	1,072
-	-	-	-	-	205.23	-	-	19
-	-	-	-	-	99.19	-	-	9
-	-	-	-	-	-	-	-	-
-	-	-	-	-	106.04	-	-	10
-	-	-	-	-	345.22	-	-	24
-	-	-	-	-	15,810.24	-	-	1,115

核能安全委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合計				-	-
1.5203711001				-	-
原子能科學發展				-	-
(1)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 01 究				-	-
[1]補助特種基金	114-114	配合國科會共同補助學術機構進行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	-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類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21,900	-	-	100	22,000
21,900	-	-	100	22,000
21,900	-	-	100	22,000
21,900	-	-	100	22,0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1,100,899
1. 對團體之捐助				1,100,89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00,899
(1)5203711001				1,100,899
原子能科學發展				
[1]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 院人員薪資	01	114-114	行政法人國家原 子能科技研究院	隨同移轉之繼續任用公務人 員薪資等人事費。
[2]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 院營運發展計畫	02	114-114	行政法人國家原 子能科技研究院	1.補助行政法人營運經費。 2.補助行政法人執行科技發 展、社會發展與公共建設 計畫等。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1)5203711001				-
原子能科學發展				
[1]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 研究	03	114-114	私立學校	配合國科會共同補助學術機 構進行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 研究計畫。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 金之補助及挹注				-
(1)5203710100				-
一般行政				
[1]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 卹基金	01	114-114	公務人員退休撫 卹基金	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 究院退休公務人員因年金改 革節省退撫給付挹注公務人 員退休撫卹基金經費。
2. 對個人之捐助				-
4075 差額補貼				-
(1)5203710100				-
一般行政				
[1]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 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 差額補貼	02	114-114	行政法人國家原 子能科技研究院 退休公務人員	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 究院退休公務人員之優惠存 款利息差額補貼。
4085 獎勵及慰問				-
(1)52037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4	114-114	退休人員	辦理退休人員照護計畫，發 放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 千元。
(2)7103712000				-
環境輻射偵測				

員會及所屬
費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510,908	108,269	390,364	680,643	2,791,083
510,908	101,077	390,364	680,643	2,783,891
510,908	-	390,364	680,643	2,682,814
510,908	-	390,364	680,643	2,682,814
-	-	-	-	1,100,899
510,908	-	390,364	680,643	1,581,915
-	9,000	-	-	9,000
-	9,000	-	-	9,000
-	9,000	-	-	9,000
-	92,077	-	-	92,077
-	92,077	-	-	92,077
-	92,077	-	-	92,077
-	7,192	-	-	7,192
-	7,000	-	-	7,000
-	7,000	-	-	7,000
-	7,000	-	-	7,000
-	192	-	-	192
-	174	-	-	174
-	174	-	-	174
-	18	-	-	18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5	114-114	退休人員	辦理退休人員照護計畫，發放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	-

員會及所屬
費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門		之 用 途 門		分 析	
業 務 費	其 他	資 本 門	其 他	合	計
-	18	-	-	-	18

本 頁 空 白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 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 人天	本年 度 預 算 數	上年度 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 人天	上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34	425	7,502	34	434	6,981
考察	-	-	-	1	12	126
視察	-	-	-	-	-	-
訪問	1	20	602	1	20	414
開會	23	253	4,370	23	272	4,203
談判	-	-	-	-	-	-
進修	-	-	-	-	-	-
研究	-	-	-	-	-	-
實習	10	152	2,530	9	130	2,238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訪問						
01 訪問核能相關國家管制機關及國際機構32	歐美亞		為強化核能相關國際機構與管制機關的交流合作與國際人脈網絡之建立，俾非核家園目標順利達成，本計畫將拜訪擁有核設施之先進國家管制機關及核能相關國際機構，就核能安全管制、輻射防護、輻射災害防救、環境輻射監測、核廢料處理處置及核電廠除役等面向，進行意見交流與分享，以瞭解核能先進國家在安全管制相關政策及其未來策略之發展趨勢，順利國內非核家園政策及環境永續之推動。	114.01-114.12	10	2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250	212	140	602	原子能科學發展	無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2025年全球核能婦女會 (WiN Global) 年會-32	歐洲	為落實推動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並強化女性參與相關核能事務，破除社會大眾對核能從業人員之性別刻版印象，本會將派員出席2025年全球核能婦女會 (WiN Global) 年會。藉由參加該年會與各國代表於研討會中，除分享管理經驗及技術心得外，亦安排參訪核能相關設施，拓展我國與其他國家核能科技合作交流，並建立我國核能婦女界參與國際活動之良好管道；促使我國性別人類權狀況與國際接軌，邁向共治、共享、共贏的永續社會。	8	1	50	75
02 參加國際原子能總署第69屆會員國大會-32	奧地利	茲因本會與IAEA間之年度業務協調會議長期受限於IAEA內規，僅能侷限在臺灣召開，經雙方多年善意合作建立起互信的基礎，終突破外交困境，自2012年起逐年輪流在維也納及臺灣舉辦是項年度會議。另自全球COVID-19爆發後，我國之國際信譽提昇，為逐步重返國際組織，當在此基礎上，持續組團赴奧地利參加IAEA會員大會，除可加強與IAEA保防業務連繫外，亦能積極拓展我國際參與新路。	10	3	120	245
03 赴核能先進國家出席核能相關合作交流會議-32	亞洲	透過我國與核能先進國家之核能合作交流，吸	7	3	110	149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38	163	原子能科學發展	視訊會議	110.10	2	15
			視訊會議	111.05	2	18
			埃及	112.11	2	170
14	379	原子能科學發展	奧地利	108.09	3	322
			奧地利	111.09	3	413
			奧地利	112.09	3	445
60	319	原子能科學發展	日本	108.07	2	131
			視訊會議	110.07	3	-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04 參加2025年國際核能及輻射管制技術交流合作會議-11	亞洲	取核設施相關管理與管制經驗及資訊分享，本會預計派員出席當年度核能相關合作會議，以強化本會原子能安全管制能量與交流，順利非核家園目標與環境永續之推動，有分批次辦理之必要。	8	1	24	64
05 參加2025年輻射劑量評估技術暨輻射曝露安全管制國際研討會-11	歐美亞	本次交流合作會議將與日本共同執行，進行技術合作及資訊交流，並檢討與訂定雙方在輻射安全管制的交流與合作事宜，歷年已執行多項專題研究及專案報告等計畫，據以精實及提升我國輻射安全管制技術，確保民眾及環境之輻射安全。	8	1	47	72
06 參加2025年國際醫療輻射防護與度量相關會議-11	歐美亞	參加輻射劑量評估技術暨輻射曝露安全管制國際研討會，蒐集國際間既存曝露或天然放射性物質輻防管理相關之管制策略及技術、基礎研究及未來發展趨勢，維持國際交流機會與合作管道，據以精進我國輻射防護管制體系及接軌國際標準。 參加國際醫療輻射防護與度量相關會議，了解國際間醫療輻射設備管制作為，並汲取最新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制度推動之實務經驗，以作為未來政府推動政策的參考，使國內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與先進國家維持相同水準，進而提升國內民眾所受之	8	1	52	63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日本	112.10	2	154
3	9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美國	107.11	2	209
			日本	108.07	1	66
			埃及	112.11	1	165
19	138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澳洲	107.05	1	122
			澳洲	108.11	2	203
			日本	112.11	1	108
24	139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荷蘭	107.06	1	106
			日本	108.12	2	122
			日本	112.11	1	101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07 參加2025年國際輻射防護組織舉辦之技術交流與法規趨勢國際會議-11	歐美亞	醫療曝露品質。 參加國際輻射防護組織舉辦之技術交流與法規趨勢國際會議，瞭解歐美亞各國於輻防安全管制之最新發展及現況，並交流管制實務經驗與資訊，以精進本會輻防管制相關法規，並做為執行各項檢查管制作業之參考，以提升我國輻防管制水準。	7	1	52	70
08 技術團隊赴國際原子能總署或參加氚水議題之國際會議或技術研討會-11	歐美亞	參與國際間舉辦有關氚水議題的國際會議或技術研討會，與國外專家進行交流討論，掌握國際上放射性物質於環境中擴散遷移及生物體內代謝作用的最新發展與技術，將最新資訊與技術回饋計畫，有助於提升我國面對氚水相關議題的應對技術能力，並利於計畫滾動精進，保障海域環境及民眾之輻射安全。	10	3	142	281
09 參加2025年台美雙邊核安管制技術交流會議-32	美國	簡報台美雙方重要核能事務，討論雙方核安重要技術議題，因應時勢變遷調整，有分次辦理之必要。	8	2	148	152
10 參加2025年美國核管會核能管制資訊會議-32	美國	瞭解美國管制單位各項新管制法規、核能未來發展趨勢與展望等。另順道安排與美國管制單位人員就管制實務進行雙方技術交流。	9	1	74	89
11 參加2025年歐亞等國核能管制或技術資訊會議-32	歐亞	強化我國核能界與歐亞核能發展國家之溝通與聯繫，同時亦可增進我國核能技術提升，因應時勢變遷調整，有分次	5	2	60	77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17	139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日本 捷克 美國	107.03 108.09 112.07	1 1 1	62 111 158
27	450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日本	112.06	3 - -	240 - -
28	328	核設施安全管制	美國 美國 美國	107.11 111.11 112.06	2 2 3	192 245 415
13	176	核設施安全管制	美國 視訊會議 美國	108.03 111.03 112.03	1 1 1	109 - 119
29	166	核設施安全管制	日本 視訊會議 日本	108.07 110.07 112.10	2 2 2	132 - 157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12 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A)召開之技術會議-32	歐美亞	辦理之必要。 參與OECD/NEA主辦之國際合作計畫與會議，廣泛吸取核能重要國家之經驗與技術。	7	1	62	69
13 參加核電廠除役策略與管制經驗回饋研討會-32	歐美亞	增進我國核能電廠除役期間仍須運轉設備之管制措施或技術，以利本會審查核電廠除役相關作業。	8	1	73	72
14 參加國際核能安全審查或天然災害有關之安全評估技術交流會議-32	歐美亞	本項交流會議與參訪主要目的為開拓與精進我國於核電廠天然災害安全評估相關管制技術，了解國際在天然災害危害分析與風險評估的最新發展趨勢，以作為國內核能安全研究技術之參考。	7	1	67	77
15 參加輻射災害整備應變與核子保安相關會議-32	美國	藉由參加美國或其他國際機構組織舉辦有關輻射災害整備應變與核子保安會議，就輻射災害整備應變與核子保安之作法收集相關資料及進行經驗交流，作為強化我國輻射災害防救能量參考應用。	10	1	65	86
16 出席第11屆台日核能安全管制資訊交流會議或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32	日本	參加「台日核能安全管制資訊交流會議」及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並交換放射性廢棄物管理與核能安全相關營運與管制經驗，提昇我國核能安全與放射性廢棄物管制技術。	8	1	30	79
17 參加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管理國際研討會及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32	美國	目前世界主要核能國家如美國、日本、法國、瑞典、芬蘭、英國及西班牙等國家，都已興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迄今世界各國共	8	1	83	61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	131	核設施安全管制	視訊會議	110.09	1	-
			視訊會議	111.09	1	-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12.09	1	88
28	173	核設施安全管制	德國	108.11	3	248
			視訊會議	111.10	1	10
			德國	112.10	1	169
17	161	核設施安全管制	英國	107.07	1	114
			西班牙	108.09	1	76
			視訊會議	112.03	1	-
5	156	核子保安與應變	美國	108.06	1	125
			美國	111.11	1	126
			美國	112.06	1	136
1	110	核物料管制業務	日本	106.07	1	103
			日本	108.07	1	66
			日本	112.11	1	74
71	215	核物料管制業務	澳洲	106.10	1	106
			法國	107.10	1	165
			德國	108.11	1	113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18 參加放射性廢棄物及用過核燃料安全監管會議或工作坊-32	日本	計約100餘處處置場，均持續安全運轉。各國之發展模式均足供我國參考，藉由國際研討會議的參與，瞭解低放處置先進國家之發展脈絡及克服困境之經驗，並參訪相關機構與設施，以提升管理與管制技術。	9	1	33	61
19 參加核能設施除役作業相關研討會及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32	歐美	參加由歐洲防蝕聯盟European Federation of Corrosion (EFC)舉辦之「LTC 2025 — 9th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Long-term Prediction of Corrosion Damage in Nuclear Waste Systems」，並配合會議安排參訪相關設施，掌握國際間對用過核燃料與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實務，預期可提升我國相關安全管制技術。	8	1	81	61
20 參加用過核子燃料管理國際研討會及參訪相關核能	美國	參加核能設施除役、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國際研討會，如國際原子能總署(IAEA)、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A)、美國核能管理委員會(NRC)或其他核能相關機構所舉辦之國際研討會，瞭解各國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與核設施除役面臨之問題及解決方法；參訪相關核能機構或核能設施，學習放射性廢棄物管理技術發展現況。 出席德國聯邦核廢棄物管理安全辦公室(BASE)	9	1	83	67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辦公費	合計					
70	164	核物料管制業務				
71	213	核物料管制業務	美國 美國 美國	107.10 108.09 112.06	1 1 1	120 87 217
71	221	核物料管制業務	美國 美國	108.08 111.11	1 1	152 117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機構與設施-32		或其它相關機關主辦用過核子燃料管理國際研討會，如SafeND 2025 或Used Fuel Management Conference 2025，瞭解國際之技術發展與營運現況，並配合研討會安排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				
21 赴日本出席核能相關交流會議-2H	日本	與日本定期召開核能相關合作交流會議，針對核能安全、環境輻射偵測、福島核災後含氚廢水排放作業與環境監測等項目，廣泛討論未來合作方向，強化我國與日本之實質合作與技術交流。	6	1	23	44
22 參加2025年亞太放射化學研討會議-2H	亞洲	掌握國際間環境放射化學及環境輻射監測之最新技術與未來發展趨勢，並發表我國環境輻射檢測成果，與國際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技術交流與資訊分享，並對目前國際間所關注的課題交換意見，做為我國未來發展或精進相關技術的借鏡。	5	2	56	48
23 參加環境輻射監測與輻射防護研討會議-2H	美洲	參加2025年國際輻射防護協會及保健物理學會共同舉辦之IRPA國際研討會，加強與國際交流，吸取先進國家之實務經驗與輻射劑量評估方法，精進台灣地區國民輻射劑量評估計畫內容完整性與精確性。	8	1	55	60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法國	112.06	1	197
3	70	環境輻射偵測	日本	112.10	1	80
				-	-	-
24	128	環境輻射偵測	日本	102.09	2	154
			日本	107.11	2	91
				-	-	-
25	140	環境輻射偵測	法國	106.10	1	98
			荷蘭	107.06	2	215
			澳洲	108.11	2	203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 要 研 習 課 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三、實習					
01 前往國際原子能總署維也納總部進行實務見習交流 -32	奧地利	派員赴IAEA維也納總部，參加IAEA特別規劃專供我國保防人員之相關專業課程，藉由我與總署官員面對面溝通及技術經驗交流，增進我國獨立自主的核子保防管制能力與國際同步。	114.06-114.06	10	1
02 參加2025年國家級核物料帳管系統研習會-32	美國	參加國際原子能總署每兩年假美國定期舉辦國家級核物料料帳管系統(State System of Accounting for and Control of Nuclear Materials, SSAC)研習會，藉由實務研習，瞭解各國建立並維持有效的國家級核物料料帳及控制系統的規模與資源，有助於統整掌握核物料料帳的正確性及完整性，並可供從事核子保防工作的人員建立對核子保防整體的概念，以符合國際間及IAEA對於核子保防料帳完整性與正確性之要求。	114.04-114.05	21	1
03 赴美國研習核能電廠安全視察與管制技術-32	美國	研習美國核電廠安全管制技術與稽查技巧。	114.03-114.11	16	2
04 除役策略及工程規劃應用實務-32	美國、亞洲	研習核電廠除役策略及工程管理與技術應用。	114.01-114.12	10	1
05 除役核設施之除污及拆除技術暨實務觀摩-32	歐洲	參加核設施除污及拆除技術暨除役設施觀摩。	114.01-114.12	11	1
06 核能電廠除役安全視察與管制技術研習與實務觀摩 -32	美國、亞洲	參加除役核設施除役安全管制技術訓練與個案實務觀摩。	114.01-114.12	10	1
07 參加核設施除役環境輻射量測調查相關技術之國際訓練課程-32	歐美亞	參加國際組織或核能專業研究機構舉辦之核設施除役訓練課程或實習，即時取得國際上最新之核電廠除役輻射安全管制資訊。	114.06-114.11	10	1
08 參加2025年核子保安及緊急應變相關訓練課程-32	美國	藉由參與國際核子設施保安及應變整備訓練或實習，學習國際保安技術及應變整備新知，提升我國核子保安及輻災整備應變能力，保障民眾安全。	114.04-114.12	24	1
09 參加核電廠除役低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作業訓練及實習-32	美國	參加美國核管會、能源部或其他相關機構舉辦之核設施除役、放射性核種殘餘風險及劑量評估訓練等課程，並配合課程安排參訪相關核能機構與設施。	114.02-114.12	10	1

員會及所屬
一進修、研究、實習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82	54	4	140	原子能科學發展	1
186	92	8	286	原子能科學發展	1
299	168	18	485	核設施安全管制	2
77	70	92	239	核設施安全管制	3
94	60	125	279	核設施安全管制	1
88	70	80	238	核設施安全管制	1
53	40	136	229	核設施安全管制	1
174	70	28	272	核子保安與應變	1
86	81	71	238	核物料管制業務	1

核能安全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　要　研　習　課　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10 參加環境放射性物質分析與核種鑑定相關技術研習-2H	日本	與國際間環境放射性分析專門研究機構進行技術交流與資訊交換，精進我國環境樣品放射性分析、平時及事故時環境採樣及監測、輻射探測器現場量測、即時輻射偵測、輻射數據處理及分析等相關技術，並瞭解日本在輻射偵測領域發展現況及未來趨勢，強化雙方技術交流。	114.04-114.12	7	2

**員會及所屬
一進修、研究、實習**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70	50	4	124	環境輻射偵測	2

核能安全委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參加大陸地區輻射安全管制技術交流國際研討會11	依會議舉辦地點，在廣東或江蘇地區。		參加大陸地區輻射安全防護管制合作相關會議，了解大陸地區在輻射源安全管制方面的技術能力、管制現況及應變能力，以強化我國對境外輻射意外事故之因應；並作為我國原子能科技民生發展及輻射安全管制之施政規劃及決策參考。	114.05-114.10	4	1
02 參加兩岸核電廠安全管制或風險評估相關技術資訊交流會議及設施參訪32	中國大陸(依實際會議舉辦地區選擇)	大陸核安組織、核能電廠或相關研究機構等	參加大陸所舉辦之核能電廠安全管制或風險評估相關技術資訊交流會議，並參訪大陸核能電廠、相關研究機構或核安組織等，藉由適度資訊收集或學術交流參訪，瞭解大陸核能安全事務施行現況及管制資訊，以提供我國核能安全管制與風險告知管制之參考。	114.03-114.12	4	1
03 參加大陸地區舉辦之輻射災害防救相關國際會議32	中國大陸(依實際會議舉辦及參訪的地區選擇)		藉由參加大陸地區舉辦之輻射災害防救相關國際會議，就輻災之減災、整備、應變及災後復原重建等議題與各國進行研討及收集相關資料，以瞭解各國在輻射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現況，精進我國輻射災害防救業務工作。	114.03-114.12	4	1
04 參加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安全管制學術交流並參訪相關核能設施32	北京、甘肅、四川或其他地區核設施		參加兩岸核能學術交流或相關國際研討會，就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之安全管理研討交流，並實地參訪相關設施，瞭解大陸在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安	114.03-114.11	3	1

員會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8	22	-	40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無	
18	22	-	40	核設施安全管制	無	
16	24	-	40	核子保安與應變	無	
14	21	-	35	核物料管制業務	無	

核能安全委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全管理與技術發展現況，供相關安全管制作業之參考。			

員會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核能安全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803,823	256,955	-	5
09 燃料與能源		801,059	211,272	-	-
14 環境保護		2,764	45,683	-	5

員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對企業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9,000	1,618,999		21,900	70	2,710,752
9,000	1,618,981		21,900	70	2,662,282
-	18		-	-	48,470

核能安全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本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總	計	-	-	-	-
09 燃料與能源		-	-	-	-
14 環境保護		-	-	-	-

員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1,071,007	100	-	-	-
1,071,007	100	-	-	-
-	-	-	-	-

核能安全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固		定	資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本
總	計	-	-	-	-
09 燃料與能源		-	-	-	-
14 環境保護		-	-	-	-

員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24,166	32,764	-	1,128,037	3,838,789	
22,084	18,720	-	1,111,911	3,774,193	
2,082	14,044	-	16,126	64,596	

本 頁 空 白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家海域放射性 物質擴散預警及 安全評估應對計 畫	112-115	2.70	0.54	0.44	0.52	1.20	1.行政院111年5月4日院臺科會字第1110009446號函核定。 2.本計畫本會及所屬總經費2.7億元。其中本會編列2.36億元(含補助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2.27億元)、輻射偵測中心編列0.34億元。 3.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原子能科學發展」科目0.39億元、「游離輻射安全防護」科目0.02億元及「環境輻射偵測」科目0.11億元。
國家中子與質子 科學應用研究 —70MeV中型迴旋 加速器建置計畫	112-115	18.11	2.48	3.52	8.20	3.91	1.行政院113年1月3日院授科會科辦字第1130000841號函核定修正。 2.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原子能科學發展」科目8.20億元。
國家研究用核子 設施除役及清理 計畫(第一期)	114-117	8.80	-	-	1.50	7.30	1.行政院113年3月14日院臺科字第1131003936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原子能科學發展」科目1.50億元。
原子能民生應用 輻射安全管理躍 昇計畫	113-116	2.41	-	0.19	0.33	1.89	1.行政院112年3月29日院臺科字第1121006052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游離輻射安全防護」科目0.33億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5,881	96,360
1.5203711000			5,881	81,660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	20,700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1) 我國原子能施政支援體系建構	114-114	辦理我國原子能科技決策支援體系建構、我國原子能管制技術支援體系建構。	-	5,200
(2) 衛星元件開發及輻射驗證環境建構	114-114	委託辦理太陽電池抗輻射技術發展、元件製程抗輻射技術發展、晶片系統抗輻射技術發展。	-	12,000
(3) 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建構	114-114	委託辦理中小功率極紫外光/超極紫外光光源設計。	-	3,500
5203711002			5,881	13,69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 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書測驗	114-114	辦理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書測驗業務。	680	820
(2) 放射診斷設備醫療曝露品保作業法規精進後實施現況驗證研究	113-116	執行國內心導管或血管攝影用 X 光機、診斷用電腦斷層掃描儀醫療曝露品保之訪查，建立法規精進後品保數據資料庫。	1,566	1,797
(3) 輻射醫療應用計畫曝露情境潛在輻射風險評估與劑量約束管理研究	113-116	執行核醫設施非密封放射性物質高曝露作業情境調查，建立劑量約束值及工作人員劑量分布。	1,406	446
(4) 民生放射性物質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的輻射防護精進	113-116	執行櫃型X光機與移動型X光機輻射作業抽樣訪查，建立劑量約束值及精進管理措施建議。	2,229	966
(5) 飛航劑量量測技術開發與空勤人員安全管理研析	113-116	建置飛航劑量量測技術系統硬體與輻射場校正測試，完成空勤人員劑量評估作業，保障空勤人員輻射安全。	-	2,376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類	資本	費用	門類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	他	
5,979	8,490		-	116,710
5,979	8,490		-	102,010
-	700		-	21,400
-	-		-	5,200
-	300		-	12,300
-	400		-	3,900
-	4,150		-	23,722
-	-		-	1,500
-	-		-	3,363
-	-		-	1,852
-	-		-	3,195
-	150		-	2,526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6) 民生商品含天然放射性物質之量測技術精進研析	113-116	研擬天然放射性物質量測技術精進方案，執行含天然放射性物質商品之分析檢測，確保相關使用者之輻射安全。	-	1,686
(7) 強化我國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檢校度量技術研究	114-117	辦理輻射安全管制相關之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研究、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研究、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研究。	-	5,600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	37,409
(1) 精進我國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相關法規或管制措施	114-114	委託外部專家研究國際除役管制法規與提出相關管制建議。	-	880
(2) 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實務研究	113-116	委託國內核能相關研究機構執行精進核電廠熱水流安全分析程式應用及緩和策略研究、精進核電廠機率式海嘯分析及複合式水災危害之管制技術研究、核電廠機率式地震風險評估(SPR A)安全管制技術研究、風險告知視察工具應用於運轉及除役管制作業研究、核電廠除役期間作業管制實務個案研究、除役期間核電廠重要設備維護管理安全管制技術研究、核電廠運轉及除役期間材料及非破壞檢測管制評估研究、國際核電廠除役實務蒐集及拆除管制研究等。	-	24,056
(3) 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偵檢量測技術研究	113-116	委託辦理建立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執行程序、除役期間殘餘放射性污染輻射量測驗證技術研究、核電廠除役放射性核種分析技術驗證研究等。	-	7,528
(4) 核電廠除役安全管制關鍵技術要項基礎研	113-116	委託辦理核電廠特殊結構除役管制技術之基礎研究、核電廠除役期間火災	-	4,945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				分析
門類	資本	門類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1,686
-	4,000	-		9,600
5,979	1,200	-		44,588
-	-	-		880
4,452	200	-		28,708
1,272	1,000	-		9,800
255	-	-		5,2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究		危害及火災防護方案之管制技術研究、美國核電廠完成除役後解除除役管制要項之基礎研析、核電廠地下水防護管制廠址模型及監測作業技術要項研析等。		
5203711004			-	9,860
核子保安與應變			-	9,860
(1) 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	113-116	委託學術或研究單位提升民眾對於輻射災害應變之認知，精進輻射災變人員訓練體系、提升應變技術與設備整備，建立核子保安教育暨培訓資源並精進核子保安整備作業，以精進輻射災害緊急應變、落實輻射災業務整備，建構完整輻射災害應變諮詢與訓練網絡。	-	
2.7103712000			-	1,700
環境輻射偵測				
(1) 建立環境關注核種分析技術	114-114	委託學術或研究單位辦理「建立環境關注核種分析技術」。	-	1,100
(2) 輻射即時監測設備核種定性分析功能開發	114-114	委託學術或研究單位辦理「研究及開發新一代多功能偵檢器(空間劑量率及能譜分析)的環境輻射自動監測站」。	-	600
3.7103713000			-	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1) 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與審驗技術發展	113-116	委託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研發」等三項計畫。	-	13,000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				分析
門 其 其	資 設 購	本 備 置	門 他	合 計
-		2,440	-	12,300
-		2,440	-	12,300
-		-	-	1,700
-		-	-	1,100
-		-	-	600
-		-	-	13,000
-		-	-	13,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款	項	目	節		
2	12	2	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5203710000 科學支出 5203711000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280 280 280 280 280 辦理原子能安全管制、除役、核廢或原子能科學推廣等相關政策或業務之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經費28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一、 (一)	<p>113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2.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 5.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3%。 6.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3%。 7.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不含農業部防檢署、衛福部疾管署及1,000萬元以下機關）25%。 8.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電公司）3.8%。 9.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已照案刪減。
(二)	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編列2兆8,818億元，較112年度大增1,927億元，成長幅度約達7.2%。截至112年度，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為5兆8,488億元，較蔡政府上台時的5兆3,988億元，增加4,550億元，且近2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超徵金額，一年大約3,000餘億元。常態性超徵稅收表示稅收預測失準、財政管理落伍；沒有列入施政規劃的稅收，表示預算程序失靈、政府行政不效率；如有虛增的稅賦，則表示整體稅制失修、恐使整體稅制的正當性受質疑。一味忽略常態性超徵的情形，是因循苟且、便宜行事。顯見常態性超徵稅收不僅使政府無法正確預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估、掌握財源，導致施政進度落後、行政效率不彰；也有讓政府的實際舉債數遠低於預算數，有美化財報之嫌；超徵稅收的金額也成為政府的小金庫，只要是符合法規就可以運用，缺乏被監督的功能。政府預算編列原則應量入為出，鉅額超徵為量入之失敗、政府之數字管理失靈。據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顯示，106年度稅課收入1.52兆元，107至109年度均逾1.6兆元，110年度攀升到逾2兆元，除109年度稍有下降外，其餘各年度皆增加，且屢創新高；年度預算達成率介於95.58%至119.38%間，5年平均預算達成率為105.03%，合計超過預算數4,053億元。為解決政府常態性超徵稅收之情形、精進稅收預測的模式與調整技術官僚的心態，按部就班、有系統性地檢修整體稅制，爰於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稅課收入實徵數高於預算數時，優先減少舉債、增加還本或累計至歲計賸餘及適當支持勞工保險基金。	
(三)	數位發展部提出4年期（113至116年）「行政部門關鍵民生系統精進雲端備份及回復計畫」，共匡列13億4,000萬元，用以推動政府資料加密分持及跨境備援，其性質屬新興計畫。跨境備份涉及主權及傳輸安全問題，理應透過政府間談判，以愛沙尼亞為例，其2018年於駐盧森堡大使館內開設數據大使館，兩國經過談判確立該伺服器視為愛沙尼亞領土，非經許可不得進入、完全獨立。請數位發展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詳列各計畫之名稱、各年度期程及經費等細項說明之專案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	近幾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決算數常遠遠超過原編列之預算數，除了111年度超徵5,237億元創下歷史最高紀錄之外，根據財政部公布之數據，112年度前10個月稅課收入已達3兆0,223億元，續創歷年同期新高，年增6.9%，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全年稅收預估將超過預算數3,000至3,700億元。財政部表示截至112年度10月為止，綜合所得稅、營利事業所得稅、證券交易稅、贈與稅、遺產稅、房屋稅、牌照稅、娛樂稅、印花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等10稅目，都已提前達成全年預算目標。其中，證券交易稅前10月累計稅收達1,598億元，年增8.4%，比預算數超出約47億元；綜合所得稅截至10月已超過全年預算數逾1,082億元；營利事業所得稅累計稅收已超過全年預算111億元以上；遺產稅已超過全年預算75億元；贈與稅已超過全年預算57億元；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目前達成率已逾162%。近幾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決算數多遠超原編列預算數，顯見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預估稅收過於保守，執行結果與預測存在極大差距，稅課收入估計編列作業之精準性不足，爰要求財政部邀集其他相關單位召開會議檢討，並成立稅收估測專案小組，縮短稅收估測時間落差，及進一步瞭解消費與營業稅稅基之關聯性，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稅收估測精進專案報告。</p>	
(五)	<p>近幾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決算數常遠遠超過原編列之預算數，除了111年度超徵5,237億元創下歷史最高紀錄之外，根據財政部公布之數據，112年度前10個月稅課收入已達3兆0,223億元，續創歷年同期新高，年增6.9%，全年稅收預估將超過預算數3,000至3,700億元。儘管稅課收入超乎期待使得國庫進帳數大幅增加，卻不見政府機關因此將超徵之稅收中更高的比例用在債務還本和付息上；然而近幾年總預算編列之還本預算數均低於千億元，相對於當年度到期債務總額明顯不足，其中111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預算960億元，雖然確實有如數執行並於預算外增加還本540億元，合計實際還本數達1,500億</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元，但是相較於111年度到期債務高達7,500億元卻僅占20%，其不足數仍須透過債務基金舉新以還舊、舉債為還債的方式調度財源來攤還。政府每年依據公共債務法之法定最低比例來編列債務還本付息數，但在近年稅收大幅超徵數千億元，且未來5年間乃至10年間將面臨沉重的待償付債務壓力下，為免債留子孫、債留下一任政府，爰要求行政院召集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其他相關單位，就未來若在前年度稅收大幅超徵數千億元之情況下將額外提撥法定5%至6%之外的多少比例來用於債務還本及付息提出具體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六)	財政部於112年11月9日發布全國賦稅收入初步統計，112年10月實徵淨額達2,318億元，較111年同月增加318億元(+15.9%)；112年累計至10月份，實徵淨額3兆0,223億元，較111年同期增加1,963億元，約占累計分配預算數112.0%、占全年預算數98.4%。據財政部推估，112年稅收超徵大約3,700億元。面對外界詢問113年是否還會有普發現金，財政部則表示，若歲入執行優良，首先還是要減少舉債，或用來增加國家財政韌性。為進一步了解政府對於112年稅收超徵大約3,700億元之具體規劃，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說明將如何運用超徵之3,700億元減少舉債數額或增加還債數額，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七)	113年適逢總統大選，1月13日選舉結果出爐後，新任總統及行政團隊將在5月20日宣誓就職，其中將有長達近4個多月的看守內閣時期。爰此，為避免各行政機關有提前濫行消耗預算之情事發生，使新政府上任後恐面臨經費不敷使用，施政捉襟見肘之虞。於113年度總預算三讀通過後，各行政機關應依循下列注意事項執行預算：1.各機關應確實依	遵照辦理。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嚴格執行。2.有關人事費用部分，應力求精簡，避免有不足之情事發生。3.各機關應先行檢討年度相關預算支應空間仍有困難後，始得申請動支總預算第二預備金。4.各機關（基金）之媒體政策及宣導經費，除應詳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並應依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範，由各該主管機關從嚴審核及執行，並就執行情形加強管理。相關預算事件若有違法或違反相關規定，應依預算法第95條規定，由監察委員、主計官、審計官、檢察官就預算事件起訴相關機關或附屬單位，以維護國家財政紀律。	
(八)	預算法第64條規定：「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遇經費有不足時，應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轉請中央主計機關備案，始得支用第一預備金，並由中央主計機關通知審計機關及中央財政主管機關。」意即歲出分配預算遇經費不足為第一預備金動支條件，經向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案後，不需再經立法院同意，即可支用。蔡政府執政近8年，通過「中央政府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2個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的軍購案，且該特別預算案從行政院院會通過後，朝野各黨團均全力支持，至多歷時一個半月即於立法院完成三讀程序；國防部113年度第一預備金增加20億元，並針對新增建案不及納編年度預算，研議修訂行政規則予以動支第一預備金，若未經立法院審查恐不符預算法精神。行政規則必須符合法律保留原則，不得侵犯立法權。軍事投資計畫往往涉及經費龐大且多以分年度編列，如果計畫未及核定即以第一預備金支應首年的經費，立法院將無法善盡監督之責進行事前完整的審議。爰此，要求未來行政院主計總處應依照預算法規定嚴格核定各項預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算經費，避免行政部門利用巧門編列預算；國防部未及列入113年度總預算的新增投資建案，動支第一預備金支應時，應審慎嚴謹，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專案報告同意後，始得動支。	
(九)	政府為確保國家經濟持續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每年均編列鉅額預算，持續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有助增進國家整體發展及人民生活品質。惟相關設施興建完工後，常未能達到預計使用目標，易致公帑支出效益偏低，爰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有行政院活化閒置公共設施續處作法及10類閒置公共設施活化標準以為管理依循等。然，各部會補助地方建設完成案之利用率、運用率等曾低於前開活化標準而須予管控案件來源並非每年例行全面清查結果，而主要係依審計部審核或監察院調查結果、民眾舉報、媒體報導等案件辦理，且只要達到活化標準並經地方政府報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核及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通過後即予解除列管（尚非達長期體質改善），另尚有各部會列管欠周妥情形或列為特別預算案件而未提等。又查，部分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年計畫經費執行率雖達95%以上，惟均有於年度內辦理計畫修正，展延計畫期程及調整年度經費情形，顯示現行著重於預算執行之控管方式，無法覈實反映計畫實際執行進度與原計畫之差異。爰要求行政院強化相關管控機制，評估將計畫經費與期程變動情形納為計畫管考會議參據，以提升執行成效，並確立公共建設計畫營運評估作業之揭露機制，將有關案件管理結果公開上網，以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原則。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	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源協助，係透過一般性補助款予以挹注，以達成保障地方財源之目標，並提升地方財政自主程度，建構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完善財政調整制度。依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規定，中央對市縣政府辦理社會福利、教育、基本設施等計畫執行效能與相關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暨市縣政府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之考核，分別由中央相關主管機關主辦，並由各主辦考核機關依考核作業期程，將考核結果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陳報行政院，據以增加或減少其當年度或以後年度所獲之一般性補助款。近年中央各部會補助各市縣數額龐鉅，各部會辦理之補助地方業務，原則上須符合具效益及整體性、重大示範性及跨越市縣之建設，或屬因應重大政策或建設者方予編列及補助。惟各市縣多有受補助業務僅屬宣導推廣、行銷管理或單項特定活動者，顯示目前中央各部會補助範圍恐過於廣泛；又其中多有僅具短期效益者，並常因規劃、執行及管理欠妥致未達預期目標、使用成效呈不足或下降等。為提升中央政府運用補助引導區域合作治理之辦理成效、加強相關規劃、執行、管理之督導，爰要求各部會依規定加強辦理跨區域計畫型補助業務，並落實蒐集前置資料妥予規劃補助計畫，且須辦理公平審核機制，切實依成本效益分析結果核給經費，及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5條規定等切實管考督導，俾利相關公帑支出效益。</p>	
(十一)	<p>依據預算法第34條、第37條、第39條、第43條及第49條等規定，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各項計畫，除工作量無法計算者外，應分別選定工作衡量單位，計算公務成本編列。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p>	遵照辦理。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惟目前預算書編製及表達不夠詳實，或多以文字抽象描述，未具體表達績效衡量指標及預期成果，且預算書中金額重大之項目，其說明亦太過簡略。由於相關預算編製不夠詳實，使立法委員不易清楚了解預算編列之內容，難以針對預算之合理性與效益性進行有效的審查，致影響預算審議之效率。中央政府總預算之籌編，行政部門所投入參與的人力，數以萬人計，且相關預算資訊均掌握於行政部門，致形成行政、立法部門資訊不對稱，使立法院在蒐集預算資訊不易，且需耗費大量成本及時間。國會要在3個月內，以十分有限的人力，對專業性高而龐雜的預算案進行全盤審查，有賴預算相關資訊的透明化及公開化，才能事半功倍。爰要求自114年度起，中央政府各機關（構）依預算法第34條規定函送重大施政計畫之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暨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予立法院時，一併將相關計畫書核定本上網公布，以提升立法院審查效率，避免因審查預算時間不足而有前緊後鬆或虎頭蛇尾之現象，以建立立法院預算審查之專業性及權威性。</p>	
(十 二)	<p>行政院宣布軍公教人員113年調薪4%，地方政府人事費用因而增加。對此行政院表示，涉及中央部分由中央政府編列預算；至於地方政府人事費用，依據地方制度法及財政收支劃分法之規定，地方政府人事費用為地方自治事項，應先以自有財源優先支應，惟為平衡全國經濟發展，中央政府已將地方政府之正式人員人事費用納入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財政支出之中，若有差短之處則予以補助，但考量地方財政情形，雖部分縣市未有差短情況，行政院仍予以半數補助。為不使中央政府讓軍公教人員加薪的美意反倒造成地方政府財政負擔，爰要求行政院依據各地方政</p>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府之財政狀況綜合考量後分別給予不同程度或比例的補助款，以促成各地方政府財政之健全穩定以及均衡發展，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 三)	有鑑於詐騙已成為跨國界的產業，隨著詐騙日趨科技化、智慧化與跨境化，已成為各國的治安挑戰，由於個資外洩問題嚴重，政府無力解決，尤其電子化程度愈高的國家，詐騙案件的成長更為顯著。爰要求數位發展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與電信業者合作，探討研究詐騙常使用的工具，積極盤點資源，加重法制刑責，並檢討分析如何監控防堵通訊網路、訊息廣告及人頭帳戶等浮濫管理問題，以有效全力打擊詐騙，保護人民財產安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 四)	據環境部環境管理署推估，全台灣一年浪費220萬公噸的食物，換算下來廚餘桶可以堆出5萬座台北101；同時衛生福利部至111年第4季的低收入戶統計，台灣共有14.6萬戶，換言之，國人一年浪費的食物可以援助弱勢十餘年。進一步來說，當今台灣社會最缺乏的不是食物，而是缺少途徑傳遞資源給有困難、有需要的人們手中，且有效利用剩食之目的，除解決貧窮的目標之外，應加上環境永續的新意涵。惟迄今剩食再利用方式未臻完善，尚無實際具體的成效，國內仍存在食物浪費和供給不均的矛盾，亦發生過期品流入黑市再出售給消費者之情事。因此，為有效推廣愛惜食物、落實零飢餓的目標，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跨部會意見，結合過剩食物數及求援人數之登錄資料，建置跨部會剩食再利用方案，同時評估商家主動捐贈食物可抵扣加值稅之可能性，以達食物互助體系在地化，擴大社會安全照護之願景。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 五)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2月編製之國民所得統計摘要，110年度GDP達21兆1,605億元，經濟成長率6.53%，創下自100年以來新高。另依據經濟部111年5月發布之產業經濟統計簡訊，由於全球景氣穩定成長、終端需求增溫，上市上櫃公司110年度之主要營運指標皆創下106至110年度以來的新高。然而儘管經濟、產業表現可圈可點，上市上櫃公司員工似乎並未因此而提升薪資待遇，110年度上市上櫃公司用人費用為1兆5,963億元，約占營收的6.59%，甚至較109年度下降0.06%。為使企業在獲利豐碩之餘能提升員工薪資水準，爰要求行政院邀集相關單位研議修法來增加上市上櫃公司員工於公司有盈利時的薪資待遇之可行性，並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確實督導各上市上櫃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規定，揭露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全體員工平均薪資、董監事之酬金等相關資訊，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 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12年9月底公布「管理虛擬資產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VASP）指導原則」，十大原則內容包括：1.加強虛擬資產發行面管理；2.業者必須要訂定虛擬資產上下架審查機制，並納入內控制度；3.強化平台資產與客戶資產分離保管；4.強化交易公平及透明度；5.強化契約訂定、廣告招攬及申訴處理；6.建立營運系統、資訊安全及冷熱錢包管理機制；7.資訊公告揭露；8.強化內部控制及機構查核機制；9.明定對個人幣商洗錢防制監理等同法人組織；10.嚴禁境外幣商非法招攬業務。對於是否禁止業者販賣穩定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表示，由於穩定幣由中央銀行負責辦理，並非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權責，因此，這項指導原則僅針對非穩定幣的發行，並未針對穩	非本會主管業務。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定幣進行規範。為促進虛擬資產交易市場之健全，避免灰色地帶出現，爰要求行政院邀集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針對是否禁止業者販賣穩定幣進行磋商和研議，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強化金融業資安防護能力，於109年8月發布金融資安行動方案，又於111年12月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而研訂金融資安行動方案2.0版，要求一定規模之銀行、保險、證券業設置資安長，並推動金融機構聘任具資安背景之董事或設置資安諮詢小組。但部分金融機構之資安長人事異動頻繁，其中公股行庫部分，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度1年內3度更換資安長；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月聘任之資安長就任未及4個月即辭職，其職務更懸缺超過3個月才又新聘；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公股行庫的資安長更被指出其僅有財金背景，但沒有資安相關背景和專業。為強化各金融機構之資安治理效能，爰要求行政院責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督導各金融機構確實依相關規定設置資安長，並避免其因公司內部職務調整而造成短期內之頻繁人事異動；另公股行庫在金融業資安防護層面應做好表率，各公股行庫資安長宜具備資安專業始得擔任，若逢人事異動之情況，各公股行庫應同時研提內部資安專長訓練課程，以因應人員調任。上述問題請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八)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即刻暫緩籌設新設公司作	核安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及行政法人，截至目前為止均無籌設新設公司之事宜，核安會已請主管之財團法人與行政法人依決議衡酌辦理。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業，並於2個月內就相關籌設計畫、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執行。	
(十九)	公務人員應嚴守行政中立，依據法令執行職務，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第10條規定：「公務人員對於公職人員之選舉、罷免或公民投票，不得利用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要求他人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次依同法第9條規定：「公務人員不得為支持或反對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動用行政資源編印製、散發、張貼文書、圖畫、其他宣傳品或辦理相關活動」；約聘人員是行政機關依法進用之人員，為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準用之對象，亦應嚴守行政中立。爰此，要求原住民族委員會就上開事件進行檢討，並於3個月內針對文化健康站業務執行情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	近期接獲不少基層民眾反映，於各部會之官方臉書宣傳中，可見許多部會粉專帳號發布與其業務毫無相關之宣揚政績文案，例如：環境部分享「0~22歲國家一起栽培」、「投資台灣三大方案」、「軍公教調薪3次」、「基本工資連八年調漲」；又或是同一篇「落實居住正義」之貼文，竟有核能安全委員會、交通部、交通部航港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部等多個部會協助大肆宣傳。在總統及立委選舉期間將民進黨過去執政8年之豐功偉業，透過官方臉書等社群媒體宣導政策。各部會之社群平台經營，應著重於其業務相關之宣傳，或協助行政院宣傳具緊急且重大之政策，而非作為執政黨公器私用大外宣之平台，爰要求各部會應恪守本業，遵循行政中立原則，依法行政，避免政府機關官方帳號於選舉期間淪為特定政黨競選之工具，公私不分。	配合辦理。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 一)	法律案之制定、修正或廢止之權責，若法案涉及跨院際，送請立法院審議前應完成會銜之作業。但實務運作上，例如司法、行政兩院會銜所送立法院審議之法案，常見兩院意見分歧，甚至正反意見併陳，以致法案在立法院審議過程中，難以取得共識而無法議決。爰此，要求司法院及行政院，未來若有需兩院會銜之法案送立法院審議前，宜充分進行溝通，協調出兩院意見一致之版本後，再行函請立法院審議，俾利法案審查順利進行。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 二)	查112年引爆進口蛋驗出禁用抗生素、蛋液農藥超標等風波，讓消費者「食」在不安心。再者，甚至有液蛋業者混用進口蛋涉標示不實，賣給下游餐廳、烘焙坊，引起社會譁然；凸顯政府在蛋液管理未臻完善。然而，由於蛋品都有沙門氏菌、李斯特菌等風險，且冷藏液蛋未經殺菌程序，更應不得供售為生食用途使用，有鑑於此，為求全民食品安全健康嚴加把關，爰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由於部分西式糕餅類產品之製程不一定會經過充分加熱程序，為避免誤用（未經充分加熱之產品）及交叉汙染，應要求蛋液製造業者應標示（未殺菌液蛋），強制供售為生食用途使用者皆需要採購殺菌液蛋，以確保消費者食用之安全。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主計 總處 (四 十 六)	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延續112年度，因應立法院審查預算決議後之作法，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附錄之「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不得僅記載函送立法院報告之公文字號，須確實記載辦理情形，並隨同預算法定程序之期程加以公開。	配合辦理。
歲出部分 第 2 款第 12 項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一)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第1目「一般	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8日以核綜字第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行政」預算編列6億1,220萬9千元，凍結100萬元，俟核能安全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1130003468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113年4月24日赴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報告，經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113年5月22日台立院議字第1130701857號函復在案，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有效而全面提升國內核能、輻射應用及放射性物料之安全品質，核安會除將部分一般事務性工作委外，並參照國際作法委託外部學術機構進行管制技術研發，協助安全分析工作及管制措施基準，對於國內原子能安全管制審查等核安會職掌核心業務，仍由本機關人員自行推動辦理，以兼顧機關人力精簡及職權行使。至補助國原院預算乃用以延續原核研所執行科技研發及設施維運工作，並未直接涉及核安會原子能安全管制職權。</p> <p>二、核安會完成組改後，共計安置核研所 31 人（本會 28 人、偵測中心 3 人），將於人員離退後逐步減列預算員額，至 113 年 7 月預計降為 25 人(本會 23 人、偵測中心 2 人)。</p>
(二)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預算編列23億3,866萬1千元，凍結1,000萬元，俟核能安全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13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71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113年4月24日赴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報告，經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113年5月22日台立院議字第1130701857號函復在案，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強化對國原院之監督密度：</p> <p>(一)核安會「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計畫項下概分「原子能發展」及「原子能管理」兩項，其中「原子能科學發展」工作計畫項下，包含補助</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國原院執行科技研發等工作，相關補助費係以原核研所預算納編，以延續其核研所時期執行原子能科技研發所需人力及必要支出為主。</p> <p>(二)核安會作為國原院之監督機關，除訂定「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績效評鑑辦法」，邀請外部專家學者籌組評鑑會，每年就其營運績效進行監督外，亦定期追蹤該院執行各項政府補助科技發展、社會發展、公共建設等專案計畫執行情形，以確保各項計畫執行成效之落實。</p> <p>二、強化社會公眾溝通部分：核安會除即時於官網對外公開相關資訊外，亦經營「核安會 輻務小站」臉書粉絲頁，以簡明的文字、圖卡傳播科普資訊，同時透過策辦科普活動，將原子能管制知識轉化為直觀的展示，並參考、採納「全民參與事務諮詢會」之委員建言，強化核安會溝通作為，增進民眾對核電廠除役、核廢料處置等議題之認識，及促進核安會資訊公開透明，落實公眾參與。</p> <p>三、含氚廢水排放之應對作為：</p> <p>(一)海域監測依部會職掌與專業分工進行，漁獲、食品取樣及檢測結果分別由農業部漁業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規劃執行及公開。相關遠洋漁獲生物氚抽驗檢測結果，可於漁業署官網輻射專區查看，同時亦與核安會每週更新之「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相互連結，供民眾一次掌握關切之海域輻射監測狀況。</p> <p>(二)核安會因應日本福島含氚廢水排</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放事件，於 112 至 115 年擴大執行中長程「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並由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及中央氣象署共同合作，研發臺灣海域擴散預警系統模式及海洋資訊平台營運等相關工作。本計畫規劃於 113 年第 3 季透過「科研案例分析」之方式，執行中國大陸沿岸核電廠氚排放的海洋擴散研析，該項研究主要工作包含臺灣海峽網格精進、中國大陸沿岸核電廠之年度氚排放資料研蒐，以及多點排放模式之建立。</p> <p>(三)有關日本含氚廢水排放對水產動物類及藻類劑量安全與風險研究計畫，已於 112 年完成噸級海水生物養殖場建置，並開始養殖試驗，以配合後續含氚海水養殖評估海水中無機氚濃度與生物體內有機氚濃度累積之關係，據以評估風險程度及後續採行之管理措施，確保國人食品安全及漁業之風評，為國內民眾建立往後重要之應對工具。另 113 年 6 月 5 日將氚核種投入至有 150 尾的黃錫鯛養殖池內（氚濃度約 1500Bq/L），預計進行長達 1 年的生物累積實驗，確認其體內無機氚及有機氚生物累積效應，並與日本含氚海水養殖的比目魚進行比對、分析差異，未來可協助確認台灣周遭海洋或海水生物若遭受氚污染之生物氚累積代謝參數，完善檢測及監控機制</p> <p>四、游離輻射防護法修法進度：修正草案已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提送行政</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院審議，行政院於 112 年 8 月 29 日召開審議會議，各部會對於條文皆有共識，無重大爭議，後續將依程序由行政院討論後送立法院審議。</p> <p>五、對用過核燃料乾貯設施安全管制作為：核安會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邀集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共同研商室外乾貯對策，並促請經濟部及台電公司持續與地方政府溝通協商，儘速完成水保相關書件核定作業，俾利辦理設施水土保持改善工程，接續執行熱測試燃料裝填作業，及啟用乾貯設施。目前台電公司已透過高等行政法院行政調解程序，與地方政府就核一、二廠水保計畫相關問題取得共識。核一廠室外乾貯設施水土保持計畫變更設計已獲地方政府核定，刻正辦理水保改善工程，並將於取得水保完工證明後接續進行熱測試作業。核二廠室外乾貯設施則將待地方政府核定水土保持計畫後開始動工興建。核安會將嚴密執行核一廠乾貯設施熱測試作業及核二廠乾貯設施興建作業之安全管制，確保設施營運安全。</p> <p>六、對高放處置計畫之地下實驗室建置規劃：持續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動乾式貯存計畫及強化與地方政府及公眾溝通，儘早啟用乾式貯存設施，俾利推動核電廠除役相關作業。另為利高放處置計畫第二階段達成目標，核安會於 112 年 11 月 15 日函請台電公司擬訂公眾溝通整體策略目標，以取得民眾認同並</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支持同意，順遂處置作業之推展。</p> <p>七、有關六氟化鈾安定化處理與處置專案計畫執行進度：英國核管單位(Office for Nuclear Regulation, ONR)於 112 年 8 月確定，UX-30-5A/8A 運輸容器執照應以特殊安排方式申請，已於 113 年 1 月 31 日獲得執照許可。113 年進行六氟化鈾國內陸運作業申請程序，預計於 113 年 9 月底前開始執行運送作業，預計於 113 年 12 月底前運送至英國港口。</p> <p>八、有關國原院迴旋加速器運維暨核醫製藥中心人力配置：國原院多年來賡續精進醫用同位素與核醫藥物研製等科技，以研發設施為基礎試行產銷，適時穩定供藥，及平穩進口核醫藥物價格。國原院已辦理招聘作業，以補足生產核醫藥物設施運維人數。另自 106 年起，國原院逐年編列預算持續更新 30 MeV 回旋加速器重要設備及零組件，確保穩定運轉，並提高設備妥善率，30 MeV 回旋加速器運轉率自 109 年迄今已由 78% 提升至 90% 以上，以因應 70 MeV 回旋加速器啟用前之需求。</p>
(三)	113 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第 5 目「環境輻射偵測」預算編列 3,761 萬 9 千元，凍結 20 萬元，俟核能安全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核安會業於 113 年 3 月 8 日以核綜字第 1130003468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113 年 4 月 24 日赴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報告，經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13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30701857 號函復在案，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於海洋資訊平台主動公開檢測品項、數量、檢測輻射之種類及結果</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等訊息」：海域監測作業依部會執掌與專業分工，漁產品及食品之檢測結果分別由漁業署、食藥署進行公開。經查漁業署及食藥署公開的檢測結果，係包含漁獲與食品之品項及檢測核種、結果等資訊，為利民眾掌握最新海域監測狀況，核安會每周於「跨部會輻射監測整合儀表板」公布海水、漁獲、進口水產食品的最新檢測結果數量，雖未於「儀表板」列出完整的檢測品項資訊，惟民眾仍可於漁業署「輻射專區」取得細項監測資訊。</p> <p>二、「海洋資訊平台放射性物質檢測數據公布」：因應日本含氚廢水排放，核安會每週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公布氚、鉻-134 及鉻-137 檢測資訊；至非常態監測核種鈾-90、鈷-60、釤-106 及銻-125，核安會每月於官網及政府資料開放平台公布檢測資訊，並每年於核安會官網公布台灣海域監測年度執行成果。</p> <p>三、中國核電廠發生事故，我國之因應作為：</p> <p>(一)中國大陸核電廠目前離台灣最近的是福建省的福清核電廠，與台灣、澎湖、金門及馬祖直線距離分別為 162、197、147 及 92 公里，萬一發生核子事故，以距離而言，對台影響主要來自於輻射塵的飄散，因距離與氣流而稀釋，經評估無需採取即時性的掩蔽、服用碘片或疏散等措施，故主要因應作為係對環境與進口食品、農漁產品及飲用水等之輻射偵檢、分析與邊境管</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制作業。</p> <p>(二)我國已建有境外核災應變機制，並持續透過與國際定期通聯測試、設置固定式環境輻射監測站及備妥機動式機動輻射偵測儀、建置境外輻射塵影響評估系統，及跨部會海域輻射監測，落實各項平時整備作業，充實我國境外核災應變量能。</p>
(四)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第6目「核物料管制業務」預算編列2,112萬9千元，凍結20萬元，俟核能安全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核安會業於 113 年 3 月 8 日以核綜字第 1130003468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113 年 4 月 24 日赴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報告，經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 113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30701857 號函復在案，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核安會對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安全管制作為：</p> <p>(一)核安會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邀集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共同研商室外乾貯對策，並促請經濟部及台電公司持續與地方政府溝通協商，儘速完成水保相關書件核定作業，俾利辦理設施水土保持改善工程，接續執行熱測試燃料裝填作業，及啟用乾貯設施。目前台電公司已透過高等行政法院行政調解程序，與地方政府就核一、二廠水保計畫相關問題取得共識。核一廠室外乾貯設施水土保持計畫變更設計已獲地方政府核定，刻正辦理水保改善工程，並將於取得水保完工證明後接續進行熱測試作業。核二廠室外乾貯設施則將待地方政府核定水土保持計畫後開始動工興建。核安會將嚴密執行核一廠乾貯設施熱測試作業及核二廠乾貯設施興建作業</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之安全管制，確保設施營運安全。</p> <p>(二)核安會持續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動乾式貯存計畫及強化與地方政府及公眾溝通，儘早啟用乾式貯存設施，俾利推動核電廠除役相關作業。另為利高放處置計畫第二階段達成目標，核安會於 112 年 11 月 15 日函請台電公司擬訂公眾溝通整體策略目標，以取得民眾認同並支持同意，順遂處置作業之推展。</p> <p>二、核安會函請台電公司就高放處置計畫及早進行具審議式民主精神的公民溝通：核安會業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邀集經濟部與原民會召開會議，決議請經濟部持續督導台電公司，依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相關決議，積極推動「中期暫時貯存設施」方案，以及積極展開社會溝通作業，並建議溝通過程中，應強化具審議式民主精神之公民溝通及參與，並彙整學者專家與民間團體之意見。</p> <p>三、核安會監督台電公司善盡設施選址作業公眾溝通之責：核安會基於核廢料安全監督及管制機關之責，持續依據放射性物料管理法及其施行細則相關規定，執行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集中式貯存設施應變方案之管制作業。</p>
(五)	為嚴謹並持續追蹤日本福島核電廠排放含氚廢水對臺灣海陸域潛在之影響，現行核能安全委員會對此採取源頭掌握、擴散預報、強化監測、資訊公開等4項配套因應措施，除應將相關監測資訊及辦理成果，及時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公開外，前開平台資訊及相關圖卡設計，亦應將各年齡	<p>一、核安會業於 113 年 4 月 8 日以核綜字第 113000514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因應日本含氚廢水排放作業，核安會除建立跨部會因應平台，並建置「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公開海水及食品輻射監測</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層及各族群之民眾使用平台的近用性加以納入考量。爰請核安會藉由科普活動及全民參與委員會等與社會溝通管道調查民眾對於使用平台的意見，以作為適時精進相關措施之參考。並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就以上意見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結果，考量可近性於113年1月中旬新增「海水監測燈號顯示功能」以親民方式傳遞正確且專業的科學數據，持續規劃意見回饋功能，執行使用者調查，並改版精進首頁排版，強化操作的容易性。另為精進資訊平台，核安會納入全民參與事務諮詢會之建言，以提升資訊友善程度與操作便利性；此外，核安會結合官方臉書粉絲頁、科普活動等多元管道，宣傳平台資訊，以達資訊透明公開之目的。
(六)	原子能安全相關資訊為大眾關心的議題，透過科普活動可以運用相對輕鬆活潑的方式，讓民眾吸收較為難以理解的艱澀資訊，112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亦參與或舉辦多場科普活動，包含2023國際女性科學市集、「花蓮愛科學原子GO探險趣X行動科教館」科普展、萬里國中及金山高中科普活動、「原子GO探險趣」科普展，盼透過互動體驗、闖關遊戲及簡淺解說，讓各年齡層可以由玩樂中認識原子能。上述4場科普活動實際參展人數約為1萬1千人次，做為知識推廣之活動已值得嘉許，然實體科普展覽能接觸民眾數量有限，核安會可研擬將實體科普展與數位方式結合，透過社群媒體之網路流量，大量接觸潛在受眾，廣泛宣傳當前重要原子能相關知識，以及政府相關政策。綜上所述，核能安全委員會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政策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4月8日以核綜字第113000514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運用玩轉科學，以遊戲啟蒙民眾對於原子能科學的興趣，並利用社群媒體、自辦線上科普研習活動等多元管道增加社會接觸原子能知識的機會。 三、核安會除將透過經驗累積與民眾回饋意見，滾動修正科普展活動內容外，亦運用數位影音、新媒體傳播及跨單位合作等方式，擴大原子能資訊傳播、縮短區域差距，以達深耕原子能科普之目標。
(七)	近年因我國開放日本福島5縣食品進口，以及日本政府開始排放含氚廢水入海，民眾對食品輻射檢測量之關心與日俱增，核能安全委員會考量災害發生時將湧入大量需檢測之食品與樣品，自105年起陸續委託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屏東科技大學分別建立北部、南部備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1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6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南北備援實驗室平時維運之實際使用狀況，除對外營運收費的檢測量之外，亦執行核電廠周圍環境樣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援實驗室，以增加國內對放射性核種分析量能。然2處實驗室自啟用以來實際檢測量能不高，111年度南、北2處實驗室檢驗量分別為83、148件，與最大檢驗量相去甚遠，當前檢測之委託皆以衛生福利部等公部門為主，核安會應透過各種宣傳管道對外界推廣輻射檢測服務，提高該實驗室曝光度，以提高南、北備援實驗室之檢測數量。綜上所述，核能安全委員會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政策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p>	<p>品檢測分析作業、學術研究、協助農作物及水庫檢測有關之對外推廣服務等，近兩年(111-112)年總檢測數量均超過900件次/年，113年截至6月30日之檢測量為566件次。</p> <p>三、自北部與南部備援實驗室建置完成後，已成為具有公信力之放射性檢測實驗室，核安會將持續鼓勵南北兩間備援實驗室透過各種宣傳管道對外界推廣，提供民眾輻射檢測服務、協助公家單位進行專案調查之檢測工作，以擴充放射性檢測分析相關研究，另結合學校教育目的，開辦輻射相關課程，持續透過產、官、學、研合作來持續經營。</p>
(八)	<p>太空產業為我國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之國防及戰略產業推動一環，台灣不僅具備衛星與火箭之自主研製能量，也有堅實的半導體、資通訊、機密機械等產業基礎，目標為結合國內產學研的能量，國原院亦與國家太空中心簽署合作意願書(MOU)，提供太空中心高能質子束，協助執行國內自主開發衛星電子元件之耐太空輻射測試。經查近3年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輻射照射服務次數逐年提升，為因應太空產業蓬勃發展之需求，核能安全委員會應加速質子照射驗證分析實驗室之建置，協助產官學研各界對於太空輻射測試之需求。綜上所述，核能安全委員會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政策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1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國原院為國內原子能科技應用研究單位，亦為國家太空中心推動的「臺灣太空輻射環境驗測聯盟」成員，現階段藉由國原院30 MeV迴旋加速器，發展電子元件太空輻射驗證技術，應用於太空與國安科技研究領域，落實原子能技術跨域整合應用。</p> <p>三、國原院112年至115年執行「國家中子與質子科學應用研究—70 MeV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計畫」，因應耐輻射檢測應用，拓展衛星與半導體耐輻射檢測技術，規劃建置28~70 MeV質子照射驗證分析實驗室，待取得70 MeV加速器運轉使用執照後，架設太空電子元件測試系統與建立操作程序，以提供太空輻射測試服務。</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辦 理 情 形
內 容		
		四、在完成 70 MeV 加速器安裝測試前，國原院將先行建立質子照射模擬分析技術，並開發太空質子輻射測試基礎設施，同時利用現有 30 MeV 迴旋加速器平台的質子射束線，結合國內醫療單位 200 MeV 質子治療設備，加速累積實務經驗，培養太空輻射環境驗證人才，可加速質子照射驗證分析實驗室軟硬體建置時程。
(九)	日本排放含氚廢水受國人矚目與關切，目前核能安全委員會與日方就含氚廢水排放的溝通管道，除配合外交體系辦理相關視訊會議、觀察團赴日實地參訪、資訊交流；與日方專業單位間的技術交流與合作；參與國際相關會議與國際資料收集等，也透過駐外人力就近、即時聯繫與蒐集相關資訊。然目前資訊來源多以日本政府官方單位、東京電力公司所提供之資料為主，核安會為確保ALPS處理水排放之資訊多元與正確性，應與日本民間大學、研究機構、產業團體或非政府組織進行合作，建立多方資訊來源，彌平資訊落差。綜上所述，核能安全委員會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政策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208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因應受國人矚目的日本氚水排放案，核安會已與日本官方單位、東電公司及日本相關研究機構、民間漁業團體等單位建立資訊來源管道，確保ALPS處理水排放資訊多元性與正確性。 三、核安會將持續建立多方資訊來源，即時精準掌握動態訊息，確保ALPS處理水排放資訊不出現落差，以利我國及時擬定有效的因應策。
(十)	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之經費21億餘元均編列於「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計畫，除占該業務計畫年度預算之比率達90.72%。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預算編列23億3,866萬1千元，其中以「原子能科學發展」工作計畫預算編列數21億8,743萬4千元最鉅，占歲出總額之72.63%，顯見「原子能科學發展」為其最主要業務，又該計畫中21億2,161萬8千元(分別占「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計畫、該會及所屬年度歲出預算總額之90.72%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5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972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補助國原院之經費係以原核研所預算納編，以維持原核研所時期執行原子能科技研發所需人力、必要支出、設施維運，並執行核安會交付涉公權力行使程度較低的工作為主，未涉及核安會原子能安全管制等直接公權力行使措施。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70.45%) 係用以補助行政法人國原院營運發展所需，其中「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計畫年度預算中逾9成係委由該院執行，其執行成果深切影響該會年度施政目標之達成率。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說明加強對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之監督密度以能達成核能安全委員會施政目標。	三、核安會作為國原院之監督機關，已訂定「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績效評鑑辦法」，每年就該院之營運績效進行監督，亦定期追蹤該院各項政府補助計畫執行情形，以利國內原子能科技發展。
(十一)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中附列之「預算員額明細表」，計編列職員371人、工友10人、技工10人、駕駛4人及聘用人員7人，共計402人，所需人事費4億6,251萬1千元，較112年度法定預算383人、4億5,410萬2千元，分別增加19人、840萬9千元（增幅1.85%），該會由原屬中央二級機關改制為三級機關後，預算員額未減反增。復比較該會改制前後以業務費進用勞務承攬人力之情況，改制前原子能委員會及所轄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輻射偵測中心112年度法定預算編列以業務費進用之勞務承攬人力及經費共計50人、2,403萬5千元，然改制後113年度預算案增為55人、2,773萬1千元（增幅15.38%）。爰核能安全委員會113年度七成歲出預算用於補助國原院且預算員額已較112年度擴增下，勞務承攬人力又再增加，未盡合理。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說明及改善方案。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5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972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三級機關核安會承接二級部會原能會所有任務，除移入物管局及核研所安置員額廢止執行核廢管制、法人監督及科技研發管理等任務，並依法納編核研所預算補助維持國原院營運。基於機關員額有限，組改後文檔、駕駛等人力退離後改以勞務承攬人力辦理，惟對於國內原子能安全管制等核安會職掌核心業務，仍由本機關人員自行推動辦理，以兼顧機關人力妥適運用及職權行使。 三、至補助國原院預算係用以延續原核研所執行科技研發及設施維運等工作，並未直接涉及核安會原子能安全管制職權。
(十二)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業務費2億5,928萬9千元，除一般行政所需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電腦系統之規劃及管理經費等3,911萬4千元外，餘係用於辦理原子能科學發展、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核設施安全管制、核子保安與應變、環境輻射偵測，及核物料管制等各項業務（工作）計畫，其中委辦費預算1億1,205萬2千元，占業務費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5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972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為全國原子能安全管制機關，考量機關員額有限，為有效而全面提升國內核能及輻射應用之安全品質，除將部分一般事務性工作委外，並參照國際作法委託外部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比率43.22%，雖較改制前原子能委員會及所轄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輻射偵測中心112年度法定預算合計數之占比45.78%略有下降，113年度預算案之預算員額及勞務承攬人力均有增加，且主要核心業務之原子能科學發展業務幾近完全委由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辦理，其業務費中委辦費之占比卻未有明顯降低，預算資源之配置實有待檢討。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說明如何改善資源配置。</p>	<p>學術機構進行管制技術研發，協助安全分析工作及管制措施基準，對於國內原子能安全管制審查等核安會職掌核心業務，仍由本機關人員自行推動辦理，以兼顧機關人力妥適運用及職權行使。</p> <p>三、另有關國原院補助預算部分，係用以延續原核研所執行科技研發所需人力及設施維運等工作，未直接涉及核安會原子能安全管制職權。</p>
(十 三)	<p>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1億1,102萬1千元，按其預算之說明，較112年度增加8,244萬4千元主要係增列辦公廳舍翻修工程經費，其中「設備及投資」科目下編列因應組織改造辦公廳舍室內裝修經費7,560萬7千元。為安置核能研究所改制為行政法人後所移撥之32名人力，及未來新進人員之辦公空間，該會規劃於113年度辦理辦公廳舍室內裝修工程，依核安會提供之資料，其所屬原核能研究所隨組織調整改制為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經依相關規定辦理移撥員額調查後，計有32名員工將由該會進行安置；「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各機關職缺及預算員額控管原則」之規定，該會至組織調整生效日前1日止，控管現有員額僅得由機關人員陞補，不得外補，故迄112年7月底止尚有組改前組織編制職務上限無法運用之職缺44人，俟組改後即可辦理遴選補事宜，該會113年度預計補入20名，而該等52名員工將分別納入現有或增設科別，且因各單位所需員額均有增加及調整情形，如以原辦公空間配置難以符合需求，規劃辦理辦公廳舍室內裝修工程。因應組織調整辦理辦公廳舍室內整建經費高達7,560萬餘元，應視未來業務實需審</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5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972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本會因組改所需員額增加致調整辦公廳舍室內裝修工程，相關經費均覈實編列，對於現有堪用之辦公櫥櫃及傢俱等，均規劃以留用方式辦理，以符撙節原則並務實運用經費，俾使預算執行發揮最大效益。</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慎規劃辦理，並力求預算撙節使用，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說明如何撙節預算。	
(十四)	為因應日本福島第一核電廠含氚廢水排放入海，行政院自112年起跨部會辦理4年總計5億1,109萬2千元之應對計畫，並建置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供民眾查詢我國輻射監測相關資訊。臺灣周邊海域海水輻射安全燈號、漁獲物採樣監測及日本輸入食品輻射監測等相關結果公開予民眾自行查詢，惟觀其漁獲物採樣列有臺灣周邊海域漁獲（鰐）、遠洋漁獲（鰐）及漁獲物採樣監測（氚）；日本輸入食品輻射監測則有水產類食品（鰐）、非水產類（鰐）及水產類食品（氚）等已監測件（批）數、合格與不合格件（批）數之資訊，對檢測之漁貨或食品品項付之闕如，其中所公布漁獲物採樣監測「氚」含量之資料，並未列明係屬遠洋漁獲或臺灣周邊海域漁獲。鑑於含氚廢水排放後將隨洋流擴散，首當其衝為日本福島東方海域，亦為我國遠洋秋刀魚捕撈作業之主要場所，爰對遠洋漁獲「氚」含量檢測結果之資訊允宜定期揭露以降低國人食安疑慮。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1個月內協調農業部漁業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改善書面報告，以說明漁獲檢測數據來源，讓外界更清楚瞭解。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1月31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70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海域監測依部會職掌與專業分工進行，漁獲、食品取樣及檢測結果分別由農業部漁業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規劃執行及公開。漁業署每週公布漁獲檢驗結果於「漁業署-輻射專區」，可區分沿近海及遠洋漁獲生物氚抽驗檢測結果，另與「核安會-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相互連結，並透過「跨部會輻射監測整合儀表板」，每週二固定公布相關檢測資訊，俾使民眾安心放心。
(十五)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分別於「環境輻射偵測」業務計畫及「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業務計畫項下之「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工作計畫與「原子能科學發展」工作計畫（補助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下，續為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各編列685萬1千元、167萬8千元及4,335萬8千元，係為因應日本福島核災含氚廢水海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1月31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70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持續掌握日本排放源頭資訊與IAEA監督結果，於113年5月8日至15日，與輻射偵測中心、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共同組成跨部會專家團，赴日本福島第一核電廠參訪，並與筑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洋排放後辦理相關應對措施所需之經費。112年8月24日，日本福島第一核電廠依其原先規劃將含氚廢水排放海洋，雖核安會於112年8月22日發布之新聞稿指出，國際原子能總署（簡稱IAEA）對該排放案已邀集包含中國、韓國、俄國、美國及加拿大等11個會員國專家籌組調查團，依據國際安全標準進行審查並於112年7月4日公布整體評估結果，IAEA認為日方之排放計畫符合國際安全標準，且排放作業對民眾和環境造成之輻射影響可以忽略。惟自日本開始排放含氚核廢水起，中國、韓國等鄰近日本周邊國家因對相關海域漁產之食安仍有疑慮而抗議之新聞時有所聞，我國亦出現市場搶購鹽、囤鹽熱潮，顯示部分民眾對日本排放含氚廢水措施仍有疑慮與不安。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說明如何改善公佈相關日本核污染水排放之數據。</p>	<p>波大學與電力中央研究所之專家團隊進行交流；藉由實地參訪，掌握福島第一核電廠排放源頭資訊及IAEA監督近況，並與日方交流放射性核種分析檢測與放射性物質海洋擴散等技術，以利我國掌握源頭資訊、提升海洋擴散預報系統與輻射檢測分析能力，為我國海域及民眾輻射安全把關。此外，核安會密切掌握日本排放資訊與IAEA的監督結果，並彙整及發布20次「我國因應日本含氚廢水排放配套措施進度說明」，供民眾瞭解及掌握最新排放及監測狀況。</p>
(十六)	<p>雖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已開放供大眾查詢，但並非民眾均知悉及熟知該系統之操作方式，希望核能安全委員會定期將相關檢測之品項、數量、輻射含量等結果主動公布，使資訊普及並周知於民眾，以降低國人食安疑慮。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敘明改善方案。</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1月31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70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我國海域監測結果資訊公開，係依部會職掌分工執行，海水監測結果由核安會彙整並公開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漁獲監測結果由農業部漁業署公開於其官網之「輻射專區」，日本進口水產食品監測結果由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公開於其官網之「最新食品輻射監測專區」；公開內容包含採樣日期、採樣漁港、樣品名稱、檢測核種與含量等資訊。</p> <p>三、核安會為利民眾可快速查詢前述食品與樣本之監測結果，於資訊平臺建置「漁產監測」與「日本進口</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七)	<p>查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預算編列30億1,161萬8千元，然其中計有21億2,161萬8千元為補助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占核安會歲出總預算之七成，且核安會之核心業務，有近97%之經費皆由國原院執行，國原院辦理相關計畫之成果，將直接影響核安會年度目標之達成度，實有必要加強對國原院之監督。再者，核安會有七成之預算用於補助國原院，且核安會之核心業務近97%經費，皆由國原院執行，然核安會之預算員額卻不減反增，112年法定383人，預算為4億5,410萬2千元，113年增至402人，預算為4億6,251萬1千元，增加19人，預算增加840萬9千元，且其勞務承攬人力之人數亦較112年高，112年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輻偵中心共聘50人，預算為2,403萬5千元，113年改制後，人數增至55人，預算增至2,773萬1千元，其人力資源之運用實有待商榷，核安會應檢討其人力資源運用之合理性。綜上所述，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應積極監督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之執行及檢討其人力資源如何妥善運用，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食品」之快捷專區，方便民眾連結瀏覽，並每週彙整更新民眾關心之海水、漁獲物及日本輸入食品檢測資訊於「跨部會輻射監測整合儀表板」，方便民眾一次汲取資訊。</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5日以核綜字第11300019722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安會除承接原能會與物管局所有業務，並執行法人監督、科技研發管理等各項任務，預算員額增加主因為所屬物管局移入及核研所安置人力所致，至依法納編核研所預算補助維持國原院營運，係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相關補助預算係用於延續原核研所執行科技研發及設施維運等工作，未直接涉及核安會原子能安全管制之職權，身為國原院之監督機關，核安會已訂定「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績效評鑑辦法」，監督該院營運績效。</p> <p>三、至核安會及所屬業務費項下編列勞務承攬人力進用費，係延續原能會、物管局、偵測中心既有事務性工作委外，及因組改後文檔、駕駛等人力退離後改採委外辦理新增5人覈實編列相關費用，相關勞務工作與補助國原院執行科技研發性質並不相同。</p>
(十八)	<p>核能安全委員會於68至72年間配合發展核能電廠用燃料製造之政策，自美、法兩國購入核子物料六氟化鈾，供轉化實驗研究及化工程序開發使用；76年以後，調整研發策略，研發計畫相繼結案並拆除相關設施，所餘51.47公噸之六氟化鈾貯存於核能研究所，基於長期貯存安全考量，宜將氣態六氟化鈾處</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1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英國核管單位(Office for Nuclear Regulation, ONR)於112年8月確定，UX-30-5A/8A運輸容器執照應以特殊安排方式申請，已於113年1</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理為安定之固態。爰規劃送至境外處理廠進行安定化處理與處置，核能研究所（現為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並自104年起編列預算委請美方協助處理，惟因美方認處理境外六氟化鈾並非其能源部執掌而請我國另尋民間廠商辦理，後原子能委員會於106年提報六氟化鈾處置計畫經行政院同意後執行，計畫期程為107至108年度，惟辦理國外運送採購案歷經數度流標至時程延宕、國內外海陸運經費上漲等原因，該計畫已陸續修正，完成期限由原訂之108年度逐步延至113年。鑑於該計畫已多次延宕，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積極加強計畫時程之控管，避免再次延宕，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月31日獲得執照許可。</p> <p>三、113年進行六氟化鈾國內陸運作業申請程序，預計於113年9月底前開始執行運送作業，預計於113年12月底前運送至英國港口。</p> <p>四、國原院持有之六氟化鈾均按國際通用規定貯放，並配合核安會及國際原子能總署(International Atomic Energy Agency, IAEA)定期檢查，以確保安全。核安會將持續督促國原院就可能面臨之不確定外部因子，即時分析可能之進展路徑並隨時應變，以順利完成是項任務。</p>
(十九)	<p>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為我國核能與輻射應用之專責研究機構，該所於111年成立生物氚檢測實驗室，並建立相關標準檢測技術、流程及運作中，惟因國內並無其他實驗室進行生物氚檢測，致無法透過實驗室間比對申請ISO/IEC17025認證，鑑於日方規劃分40年排放含氚處理水，為因應各部會未來長期監測之檢測需要，並提高檢測品質及公信力，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須積極尋覓具相同設備之實驗室進行比對，或研議其他比對方式，以提升國人對含氚處理水監測之信賴度，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1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國原院自110年7月起，著手建置我國第一間生物氚檢測實驗室，並於111年8月正式揭牌成立，成立目的在於蒐集日本排放含氚處理水前，台灣鄰近海域洄游魚類、生態樣本以及重點遠洋經濟魚種之氚含量背景基線數據。</p> <p>三、國原院配合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及核安會指示，參酌國際作法研擬兩階段「食品中氚之檢驗方法」，以確保國內各實驗室檢驗水準。該建議檢驗方法已於112年12月26日公告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頁。</p> <p>四、為提升我國生物氚檢測量能，並擴增具備生物氚檢測能力實驗室，核安會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合作研提「生物氚檢測量能提升</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專案實施計畫」，由國原院輔導協助核安會輻射偵測中心與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建立生物氚檢測技術，完成檢驗分析人員培訓。自113年6月底，全國生物氚檢測量由每年500件提升到2,000件。</p> <p>五、為符合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以下簡稱TAF）認證規定，國原院113年5月主辦國內第一次生物氚實驗室間比對試驗，以確保檢測結果的信賴與準確性，並規劃於前述實驗室間之生物氚比對試驗執行完竣後，向 TAF 提出認證申請，以確保量測結果符合國際規範，提升民眾對檢測品質之信心。</p>
(二十)	<p>根據監察院於111年10月發布有關「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之調查報告，指出我國低放最終處置計畫雖有「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為執行依據，仍因法令未完備而暫緩，而我國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已進入候選場址評選與核定階段，卻仍欠缺法令依據，地下實驗室建造亦因此受阻，致無法取得本土地質資料據以測試、驗證，顯難以進入後續詳細調查階段。為確保高放最終處置計畫執行的正當性，核能安全主管機關原子能委員會（現為核能安全委員會）應協助經濟部加速完成立法作業，以免到117年要核定候選場址時，連地質調查作業都無法進行，造成選址作業延宕，而使後續計畫難以續行。綜上，請核能安全委員會儘速協助經濟部就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進行立法工作，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法制現況之書面報告。</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48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安會為獨立核能及核廢料安全管制機關，已於113年1月16日邀集經濟部國營司、經濟部能源署以及台電公司召開「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法制作業之溝通討論會議」，共同研商核安會協助經濟部辦理高放選址條例之立法工作。</p> <p>三、經濟部於113年5月10日函送「經濟部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專案辦公室設置要點」，其專案辦公室任務為推動放射性廢棄物處置相關業務，包括：研訂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方針、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選址法案推動、高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選址作業及必要之地質調查、公眾參與及溝通、其他有關</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辦 理 情 形
內 容		
		<p>事項等。</p> <p>四、核安會將持續訂定最終處置設施安全相關法規，並於經濟部進行高放選址條例法制作業過程中，提供安全管制規範的專業意見，以協助經濟部完成選址條例草案之研議。</p>
(二十一)	根據核能安全委員會預算書，年度施政目標除了強化原子能安全管制、確保公眾安全之外，尚負有發展能源及後端技術推廣、應用之責任，並且應建立能源供應設施韌性評估能力，同時審慎評估國際新世代核能技術、密切追蹤核融合商轉時程。換句話說，核安會並非單純的核安管制機構，對於我國未來能源政策亦扮演著重要的評估者、專業意見提供者的角色。國人相當關心我國未來能源政策走向，各界對於是否持續發展核能的討論未曾終止。然而，每當於立法院面對質詢涉及能源政策專業觀點時，核安會的一貫回應即是沒有觀點，僅聽命行事。如核安會僅是一個聽命行事的機構，請說明實質能夠影響經濟部對未來能源發展擘劃的另一專業單位何在？我國持續發展核能與否，是否僅是政治問題，於科學專業絲毫無涉？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針對上述問題，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4月8日以核綜字第113000514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我國核能發展是否使用核能發電，端視國家能源政策而論，核安會係本於職責進行安全監管，確認其符合法規及安全要求，為民眾核能安全進行把關，並無預設立場。</p>
(二十二)	因應日本福島核災含氚廢水業自2023年8月24日起排放入海，為降低國人對於環境及食安之疑慮，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對於廢水排放處理，持續強化監測措施、結合擴散預報妥善因應，並且就所檢測之各輻射含量結果，定期公布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公開資訊網站中，俾利國人查詢以降低顧慮。經查，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將依2024年海域監測規劃內容研擬「113年台灣海域海水氚輻射監測計畫」，為利我國海域環境輻射安全與民眾健康與權益，請核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2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80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安會已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建置「輻射監測整合儀表板」，提供民眾關切的最新海域監測狀況，完整的檢測品項等資訊亦可至該平台之「海水監測」、「海產監測」及「日本進口食品」分頁查詢。</p> <p>三、核安會已訂定「113年台灣海域海</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能安全委員會與有關部門儘速訂定該監測計畫，以達成臺灣海域輻射監測任務，確保海洋環境安全。	水氣輻射監測計畫」，並公布於核安會網站，113年規劃檢測367件海水氣樣品，並將透過跨部會合作方式，確保我國海域環境輻射安全，期使民眾安心、放心。
(二十三)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一般行政」預算編列6億1,220萬9千元。查本筆預算編列1億1,102萬1千元用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然本筆預算於112年度僅編列2,689萬6千元，113年度預算大幅增長8,412萬5千元，其漲幅高達312%，其中於設施及投資費用增加7,560萬7千元用於因應組織改造辦公廳舍室內裝修工程，請核安會本撙節原則，就增編費用提出相關內容規劃說明。另於「規劃及管理電腦系統」編列2,541萬7千元，較112年度0,953萬7千元，大幅成長1,588萬元，其漲幅高達166%，請核安會說明本筆預算大幅成長之必要性，及相關設備之汰換購置之急迫性。綜上所述，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應積極執行及檢討如何妥善運用相關經費，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1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6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有關辦公廳舍室內裝修工程，核安會將審慎規劃辦理並循撙節原則，俾使預算執行發揮最大效益。 三、113年度「規劃及管理電腦系統」經費支出，主要增加項目包括原子能委員會所屬物管局因組織改制移入核安會經費、安置核研所改制後移撥到核安會人員所需資通訊設備、汰換虛擬平台備援設備、增設防火牆設備等。 四、核安會刻正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相關設備之採購、建置及維運，持續精進相關資通訊管制措施。
(二十四)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1億1,102萬1千元，其中藝文、康樂等文康活動每人每年3千元，共編列109萬8千元。經費使用謹守開源節流原則，妥善照顧員工福利，安排合宜文康活動，並強化員工健康促進，營造良好健康職場環境。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48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為建立團隊精神及激勵同仁工作士氣，核安會將依規定適時辦理藝文活動及康樂活動，並遵守撙節經費原則，妥善照顧員工福利，營造友善健康職場。
(二十五)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原子能科學發展」項下「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預算編列874萬6千元，包含辦理國際原子能總署(IAEA)保防視察、訪問核能相關國家管制機關及國際機構等相關國際交流之經費。「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28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208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本於原子能安全管制機關之職責，嚴格執行核電廠整體安全監督，並持續關注國際能源相關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次締約方會議將於112年11月30日召開，媒體指出法國將邀請約40個國家加入並協助讓全球核能產量在2050年翻3倍。本次會議攸關國際能源政策未來走向，核安會允宜密切關注會議動態，掌握國際能源發展趨勢；並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密切合作推動2050淨零排放。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議，透過國際交流活動蒐集資訊，密切掌握國際核能應用相關發展趨勢。 三、此外，核安會將持續配合我國能源政策主管機關所訂之能源政策，並與相關部會密切合作推動2050淨零排放，依權責做好相關核能安全管制工作。
(二十六)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預算編列415萬4千元，其經常性業務包含透過交流宣傳活動，提升民眾對原子能之安全管理之交流。現在於醫學中，使用放射性同位素施行檢查十分常見，然而第一線照顧人員—護理師在教育中卻少有機會接觸相關知識宣導，宜加強與護理學校之交流宣導。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主動針對護理學校安排「輻射你我她」專題演講，並提交每年護理科系演講目標數，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92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除編製多元輻射安全教育文宣與問答集，提供可能接觸游離輻射之醫療院所相關人員正確輻射安全防護知識外，亦持續辦理「輻射你我她」專題演講，提供醫護相關類科青年學子輻射安全科普知識。 三、此外，核安會已規劃於113年辦理10場「大專院校護理醫療輻射安全與防護教育研習」課程，第1場已於5月17日假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大林校區)圓滿結束，核安會將持續安排護理學校與在職護理人員之輻射安全防護知識宣導課程，期強化相關人員輻射防護知能。
(二十七)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原子能科學發展」項下「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預算編列415萬4千元，包含辦理原子能安全管制、除役、核廢或原子能科學推廣等相關政策或業務之經費。核安會為推廣相關原子能管制宣導，製作「核安e點通」供民眾下載。惟根據統計顯示，該APP自106年上線至112年7月，雙平台累計下載量僅有1萬2,156人，顯見核安會並未積極辦理相關推廣作業。核安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0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建置「核安e點通」防災型APP，以提供原子能防護安全知識，事故時可依民眾所在位置，即時瞭解環境輻射監測劑量、核電廠資訊及最近收容所與集結點位置，有助民眾快速掌握事故有關資訊。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會允宜加強推廣，並透過多方管道宣導相關原子能防護安全知識。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訊。</p> <p>三、核安會除透過辦理實體與線上科普活動，展示「核安e點通」APP的各項功能與災防資訊，以面對面溝通、說明及體驗方式，推廣「核安e點通」APP，亦與地方政府合作，辦理逐里宣導暨疏散演練、家庭訪問及園遊會活動宣傳APP可即時獲取災防資訊之功能，讓在地民眾熟悉APP的介面與運用。</p>
(二十八)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原子能科學發展」項下「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預算編列21億2,161萬8千元，包含補助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之營運發展及綠能產業技術應用計畫等相關經費。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責2050淨零排放相關政策，中央研究院亦有提出2050淨零排放白皮書；並計劃於113年完成建置淨零排放科技網站，以定期揭露相關科技計畫之進度供民眾檢視。核安會配合辦理綠能產業技術應用計畫，亦允宜定期公告辦理成效以供民眾檢視淨零排放相關科技進度。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0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國原院以過去從事原子能科技研發所累積之技術為基礎，轉投入新能源科技研發，將研發領域擴增至新能源及系統整合技術，已多年執行能源國家型（NEP I、NEP II）計畫，累積深厚綠能科技研發能量。</p> <p>三、「綠能產業應用技術發展計畫」以支援國家能源政策之策略規劃，並以開發能源技術多樣化，及能源技術產業推廣為任務，將開發技術推廣至各項產業，協助國內產業投入淨零市場。</p> <p>四、國原院近期產出多項綠能科技研發成果，並於國內外各大獎項評選中嶄露頭角，110年至112年分別以「智慧配電網路管理系統（iDNMS）」、「低碳生產、低成本之創新電致變色玻璃量產技術」，及「森林廢棄物轉高價值綠色化學品之負碳生質精煉技術（FixCarbon）」連續3年獲得「全球百大科技研發獎（R&D 100</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Awards)」，與全球各大頂尖研究機構並駕齊驅。</p> <p>五、「綠能產業應用技術發展計畫」研發成果績效報告已公告於核安會網站，供民眾檢視。未來國原院將運用現有研發資源及系統整合量能，積極投入國家重要綠能科技相關計畫，以協助政府達到淨零排放之目標。</p>
(二十九)	<p>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預算編列4,335萬8千元，於2023年8月起日本核廢水將排放入海洋，引起國際社會譁然，為確保我國人之健康，定期監測及資訊揭露更顯重要，肯定核安會建立海域放射線物質排放監測結果之即時網頁，供民眾能有即時資訊，避免國家社會恐慌。其網頁內容宜在更精進，於112年12月底上線「取樣單位」、「取樣時間」、「分析結果」等資訊，使民眾能對資訊掌握更全面，使網頁效果得以發揮，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0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為因應日本含氚廢水排放，核安會109年即成立跨部會因應平台，每季定期召開跨部會會議討論應對措施及相關議題，秉持科學專業執行日本源頭資訊掌握、擴散預報、海域輻射監測與資訊公開等4項配套措施。</p> <p>三、核安會與國原院於111年即發展建置「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以下簡稱資訊平台)作為資訊彙整傳遞之窗口，提供民眾有關日本排放最新資訊與國際原子能總署 (International Atomic Energy Agency, IAEA) 管制動態，與氣象署合作進行之每日海域擴散預報，以及跨部會合作之海域監測結果。</p> <p>四、核安會與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113年持續以「友善親民」、「即時資訊」、「豐富內容」三大目標持續精進「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強化監測資訊內容呈現，113年1月中旬精進海水監測結果顯示功能，民眾可於「海水輻</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次		辦理情形
內 容		
		射監測與預報燈號」項目下，透過滑鼠移動檢視107個海域監測點位之「取樣單位」、「取樣時間」、「分析結果」及「歷史趨勢圖」等詳細資訊，使民眾可快速了解最新分析結果與變化趨勢。
(三 十)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原子能科學發展」項下「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預算編列21億2,161萬8千元，內容包含「六氟化鈾安定化處理與處置」經費1億0,458萬1千元，目標旨在將貯存之六氟化鈾送往境外處理，進行安定化處理與處置。經查，該計畫自104年起即規劃辦理，然完成期限一再展延，目前已4度修正計劃展期，預計113年度執行完畢，惟現階段進度仍多有延宕，衡酌此計畫攸關我國核能產業及安全環境之發展，為避免該計畫先期規劃作業未盡周延、相關執行及時程規劃未盡覈實，致多遇窒礙而數次變更計畫及展延執行期程並增加經費，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針對計畫進度研擬完善之運行規劃與可行性評估分析，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利共同追蹤後續進度。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0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英國核管單位(Office for Nuclear Regulation, ONR)於112年8月確定，UX-30-5A/8A運輸容器執照應以特殊安排方式申請，已於113年1月31日獲得執照許可。 三、113年進行六氟化鈾國內陸運作業申請程序，預計於113年9月底前開始執行運送作業，預計於113年12月底前運送至英國港口。 四、國原院持有之六氟化鈾均按國際通用規定貯放，並配合核安會及國際原子能總署 (International Atomic Energy Agency, IAEA)定期檢查，以確保安全。核安會將持續督促國原院就可能面臨之不確定外部因子，即時分析可能之進展路徑並隨時應變，以順利完成是項任務。
(三 十一)	近年因我國開放日本福島5縣食品進口，以及日本政府開始排放含氚廢水入海，民眾對食品輻射檢測量之關心與日俱增，核能安全委員會設置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專屬實驗室與生物氚實驗室，應用高精密偵檢器進行食品檢測，並聯合國內7家食品輻射檢測實驗室取得雙認證，其籌組建立每年檢測量能可達7萬件的檢測國家隊，確保邊境食品輻射檢測量能充足。然目前國內8所衛生福利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46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鑑於日本含氚廢水排放，多數民眾關心漁獲含氚情形，政府亦重視食品生物氚的安全性，行政院責成核安會研提「生物氚檢測量能提升專案實施計畫」，計畫目標包括公開我國食品中生物氚檢驗方法，由國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部認證輻射食品檢測場所，大多以鉻為主，氚檢測僅500件，占整體檢測量能之0.7%（如表一所示），有鑑於多數民眾關心日本排放含氚廢水後漁獲含氚情形，核安會應設法提升生物氚實驗室檢測量能，為食品安全把關，讓國人安心享用安全無慮的食品。綜上所述，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針對前述提出改進作為，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輔導協助核安會輻射偵測中心與高雄市政府衛生局之檢測實驗室，擴增生物氚檢測項目；核安會輻射偵測中心及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已完成實驗室建置，並分別於6月17日及25日舉辦啟用揭牌典禮，國內生物氚檢測量能可由每年500件提升至每年2,000件。
(三十二)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預算編列3,173萬9千元，為確保輻射安全，增進人民福祉。現在於醫學中，游離輻射應用頻繁，放射線檢查、乳房攝影等亦是健檢中標準項目，然而在部分牙醫診所仍會出現由牙醫助理執行拍攝X光，甚至未給予合適的防護裝備如鉛衣、鉛護頸情形，宜加強管理及稽查。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對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進行檢討，重新評估其管理及稽查，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46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持續要求牙科X光機設置應依規定實施輻射安全測試，確保工作人員作業場所安全；委託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進行登記備查類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查核作業，113年預計完成600家牙科診所查核，確保操作人員符合資格；本會113年預計完成國內52家醫療機構輻射防護暨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檢查，確保醫院之牙科X光機及操作人員符合規定。
(三十三)	日本已於112年8月24日開始排放第一批核廢水，根據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顯示，海水輻射監測皆為綠燈（安全，正常範圍），代表未受核廢水排放導致輻射值異常。但檢視臺灣海域海水最新檢測數據報表，在臺灣周遭107個監測點，取樣時間多數為112年的3至7月之間，在8月後的數據僅16筆，導致監測數據不夠及時。核能安全委員會雖說明因自身沒有船能前往取樣，僅能協調相關單位或漁船協助，然國人關注核廢水排放後對環境及漁貨之影響，核安會宜儘可能增加取樣頻率，以確保我國國民食用海產之安全。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2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80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針對台灣與離島周邊海域已佈建107個監測點位，於去(112)年執行海水氚取樣分析442件（超過原訂目標344件），核安會另與農業部及衛福部合作，針對漁獲物及進口水產品執行取樣分析，112年合計完成4,270件次之海水、漁獲物、進口水產品、沉積物等分析作業，分析結果顯示無輻射異常情況。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	三、含氚廢水排放後，核安會透過每日更新擴散預報，瞭解廢水動態，並且除了持續執行海域輻射監測計畫之外，亦滾動調整取樣頻率與策略，以確保我國海域輻射安全，並為我國國民食魚安全把關。
(三十四)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項下「海域氚水監控跨部會合作」預算編列167萬8千元，包含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等相關經費。自112年8月底日本排放含氚廢水後，核安會建置「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提供台灣周遭海域監測數據。惟監測數據並非每日更新，縱使民眾上網亦無法掌握確認最即時之資訊。核安會允宜加強相關數據監測及更新，以降低民眾疑慮，維護民眾健康。爰此，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87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為利民眾掌握漁獲物樣本的輻射檢測結果，農業部漁業署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其官網定期主動公布漁獲物與日本輸入水產品之輻射檢測結果，核安會亦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臺建立與漁業署「輻射專區」及食藥署「最新食品輻射監測專區」連結之快捷功能。另為方便民眾一目瞭然海水、漁獲物以及日本輸入食品之最新輻射檢測結果，核安會亦設置「跨部會輻射監測整合儀表板」，每週彙整並更新監測資訊，確保國人食安與輻射安全。
(三十五)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核設施安全管制」預算編列5,928萬2千元。查依「電業法」第95條規定，政府應訂定計畫，積極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相關作業，然因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對已選定之台東縣達仁鄉及金門縣烏坵鄉2處建議候選場址，未能與地方政府及民眾建立共識，以致計畫期程大幅延宕。再者，依核安會對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111年下半年執行成果審查及112年專案檢查結果，均顯示該公司對選址作業及應變方案計畫，均無實質進度，核安會應積極會同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加強溝通協調，俾利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48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業於113年1月30日主動函請經濟部積極督促台電公司加強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之選址溝通協調，俾利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以順遂選址作業。 三、核安會另於112年1月函請經濟部督導台電公司，針對國際間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選址作業與回饋獎勵作法進行研議，俾順利推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最終處置計劃。綜上所述，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並於112年11月15日函請台電公司積極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候選場址之選址作業。 四、核安會為專司核能安全管制機關，組織任務聚焦於核能、輻射及放射性物料的安全管制，核安會基於核廢料安全監督及管制機關之責，將持續執行台電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集中式貯存設施應變方案之安全管制作業。
(三十六)	核能安全委員會前於新北市萬里及石門地區辦理核安第29號演習，以核二廠遭遇複合式災害為主題進行演練。根據行政院109年人口及住宅普查，本國籍者主要使用語言中閩南語即占31.7%，客語占1.5%，原住民語占0.2%；另，根據行政院截至111年底前統計，新住民人數共計有57萬7,900人，而在臺移工更已有71萬餘人。惟於該演習過程，野柳地質公園之廣播僅有國、英、日語，未考量各族群於接收重大災害資訊上的多元需求，恐致使各族群於重大緊急災害發生時難以即時應對，危及其生命財產安全。又，該演習於野柳里之廣播內容要求民眾關閉門窗，並收看電視或收聽收音機，恐將經濟弱勢或不具電子產品使用知能之族群排除於資訊接收對象之外。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檢視並改善核安演練程序，於資訊接收上保障上述族群需求，避免資訊落差，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1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6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112年核安29號演習實兵演練於該科目演練結束後，新北市政府亦即針對在地民眾實施多元管道訊息通知，除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訊息（Cell Broadcast Service，簡稱CBS）、手機簡訊（Location Based Service，簡稱LBS）、警察廣播電台及在地臉書等管道外，還包括發放核子事故警報、車輛巡迴廣播、民政（村里）廣播系統及民防廣播系統等方式，確保各族群均能收到訊息。112年核安會執行緊急應變計畫區家庭訪問時，亦聘請新住民（越南籍）擔任家訪員，及準備多國語言的「核子事故發生時怎麼辦？」宣導單（英語、印尼語、越南語、泰語），跨越語言障礙，提供民眾核安防護資訊。 三、為使核災訊息傳遞無虞，113年核安演習實兵演練仍持續落實多元管道傳遞測試，除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訊息(CBS)、手機簡訊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LBS)、警察廣播電台及在地臉書等管道外，還包括發放核子事故警報、車輛巡迴廣播、民政(村里)廣播系統及民防廣播系統等方式，確保各族群均能收到訊息，並受到照護。
(三十七)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核子保安與應變」項下「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預算編列1,200萬元，包含辦理委託學術或研究單位提升民眾對於輻射災害應變之認知等相關經費。惟核安會建置之APP「核安e點通」內所載之民眾安全防護宣導內容過於繁雜，不易民眾閱讀。且根據核安會專業評估，碘片服用劑量有所變更，相關安全防護圖卡未及時更新；僅以末端加註的方式標示，恐有誤導民眾之嫌。核安會允宜通盤檢討相關安全防護宣導內容，以簡單明瞭之方式，使民眾易於了解相關內容，維護民眾健康安全。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592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為提供用戶更完整的輻射及核能安全防護知識，吸引民眾下載使用，核安會定期檢視APP，因應民眾關注的議題更新內容，如已於APP建置「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供民眾即時查詢相關資訊，以滿足民眾「知」的需求。 三、核安會除持續優化APP的性能，以提升APP運行的流暢度與穩定度，並積極參與各項宣傳活動，透過與民眾說明APP的功能和內容，鼓勵更多人下載與使用APP，以擴大原子能安全防護知識傳播。
(三十八)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核子保安與應變」預算編列1,436萬3千元，其中在「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編列1,200萬元。鑑於現行規劃之全民動員架構中，醫政動員相關準備都以醫院為單位，若遇醫院本身為災難場域時恐影響運行。爰請核安會與相關部會一同研議，針對醫療與護理人員，開設核能事故相關課程，透過津貼與補助形式，讓更多醫護人員可以接受訓練，在動員中不再偏重醫院角色，而以更彈性運用專業人力的思維納入規劃中。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87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已於113年1月15日函請相關衛生單位辦理相關培訓與認證課程時，納入輻射災害應變相關課程，並應台中市醫事放射師公會之邀，以「輻射災害應變機制及安全防護」為題，於6月15日擔任授課講師，提供核子事故應變機制與作業程序等訓練教材，讓專業培訓作業更趨完善，彈性運用專業醫護人力及依循相關輻傷救護應變作業指引。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三十九)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環境輻射偵測」預算編列3,761萬9千元。查本筆預算編列900萬元，用於辦理「輻射偵測技術建立及新世代智慧輻射監測站計畫」，該計畫雖屬核安會額度一般型科技計畫，行政院未就個別計畫及其總經費進行核定，惟核能安全委員會仍需參照「預算法」第39條及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於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揭露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年度編列數等資訊，以利預算審查。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4月8日以核綜字第113000514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為利立法院預算審查需要，未來核安會將依據立法院審查決議，參照預算法第39條及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於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揭露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本年度編列數等資訊。
(四十)	核能安全委員會在日本福島核災後，在北部及南部分別與大專院校合作建置放射性分析備援實驗室，自107年開始受理檢驗，每年最大檢驗量能各為3,800件。然自實驗室建置完成至今，總計檢驗件數僅有各不到300件，閒置檢驗量能。核安會既已建置檢驗量能，為維持設備穩定運轉，允應加強推廣檢驗項目；抑或是主動擴大檢驗相關食品或農產品，為民眾健康把關。爰此，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87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南北備援實驗室平時維運之實際使用狀況，除對外營運收費的檢測量之外，亦執行核電廠周圍環境樣品檢測分析作業、學術研究、協助農作物及水庫檢測有關之對外推廣服務等，近兩年(111-112)年總檢測數量均超過900件次/年，113年截至6月30日之檢測量為566件次。 三、為逐步提升檢測量能，核安會將持續鼓勵南北兩間備援實驗室透過各種宣傳管道對外界推廣，並持續參與核電廠環境輻射監測及取樣分析作業，建立獨立監測數據，共同守護民眾輻射安全。
(四十一)	日本於112年8月底開始排放含氚廢水，引起我國民眾憂心將影響台灣漁獲及相關產品食品安全。核能安全委員會為我國輻射安全檢測主責機關，允應加強相關海水監測，進行長期排放含氚廢水之海水濃度變化等相關分析研究；並定期將監測數據及研究結果及時告知民眾，以弭平民眾疑慮。爰此，請核能安全委員會落實執行海水氚活度加強監測及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2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80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偵測中心自109年起執行「台灣海域海水氚輻射調查計畫」，執行海水氚監測分析作業。並為因應日本宣布排放含氚廢水，政府於110年執行「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環境輻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活度變化監測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射監測及安全評估整備計畫」，並於112年持續執行「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自109年起至112年底共完成海水氚分析計1,257件，分析結果均顯示無輻射異常。 三、相關海水監測結果皆已公開至核安會「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供民眾查閱，並增進國人對海域環境輻射安全之信心。
(四十二)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核物料管制業務」預算編列3,761萬9千元。查本筆預算編列1,400萬元，用於辦理「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與審驗技術發展」，該計畫雖屬核安會額度一般型科技計畫，行政院未就個別計畫及其總經費進行核定，惟核安會仍需參照「預算法」第39條及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於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揭露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年度編列數等資訊，以利預算審查。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4月8日以核綜字第113000514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為利立法院預算審查需要，未來核安會將依據立法院審查決議，參照預算法第39條及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於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揭露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本年度編列數等資訊。
(四十三)	我國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之規劃，雖已立法且選出候選場址，卻因地方政府遲遲未舉行地方公投而停滯，可知核電廠除役計劃推動之關鍵除立法外，民意基礎亦是重大因素。國際上相當注重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建置之公民參與，如芬蘭成立獨立機構專責推動選址與溝通作業，並長期且頻繁地推動多場社區討論活動。又如德國設立具有公民和地方代表的地區協商會和公民監督委員會，對政府與專責機構進行監督。此外根據聯合國「奧爾胡斯公約」，公民參與的對象為public concerned，因此選址的討論應不限於利害關係人，而是擴大讓更多關注該議題的人得以參與；同時該公約也要求環境相關計畫與方案應該及早進行公民參與。然核能安全委員會過去所進行的公民參與活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48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於112年11月2日要求台電公司就高放處置計畫及早進行具審議式民主精神的公民溝通，台電公司說明現階段辦理社會溝通所蒐集各利害關係人及團體意見，針對非政府組織、跨領域專家、策展方法專家、台電後端技術溝通專家等，陸續辦理焦點座談會議。 三、核安會再於112年12月12日要求台電公司辦理社會溝通作業時，參酌聯合國《奧爾胡斯公約》(Aarhus Convention)，公民參與及溝通的對象應納入關注該議題的公眾，而不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動，多僅止於訪查、說明會與座談會，而地方性的審議式民主工作坊則場次不足。原子能委員會111年「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成果報告審查報告之審查結論亦寫明，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公眾溝通缺乏整體策略目標。有鑑於核安會改組後仍具有「監督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應變方案之推動」之職責，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監督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參考國際作法，就「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上，如何強化具審議式民主精神之公民溝通與參與，彙整學者專家與民間團體意見進行研究，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限於利害關係人，且建議溝通過程中應強化具審議式民主精神之公民溝通及參與機制，並彙整學者專家與民間團體之意見。</p> <p>四、核安會依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積極督促台電公司切實推動高放處置計畫，以及其公眾溝通及公民參與作業。每年審核計畫執行成果報告及每年辦理專案檢查作業，歷年審查報告均已公開於核安會網頁，供民眾參閱。</p>
(四十四)	<p>高放射性廢棄物的處理不易，目前國際公認的做法為採深層地質處置，然其輻射強度自然降到安全值需花25萬年，保守評估更達100萬年，因此需要相對穩定的地質條件。現階段完成選址的瑞典與芬蘭皆為自然災害風險指數低之國家，臺灣活動斷層密集致使選址條件難度更高。為了解地質是否適合貯存高放射性廢棄物，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核能署(NEA)建議在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址「評估」時期就建立地下實驗室，日本、韓國、瑞士、瑞典、法國等國亦皆已建立地下實驗室。惟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卻將地下實驗室計畫推遲至選址「完成後」，民間團體與專家學者皆指出台電目前僅進行模擬試驗無法取得真正地質數據，111年監察院也指出該作法恐徒耗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經費，並造成後續計畫延宕或難以續行。有鑑於核能安全委員會改組後仍具有「監督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應變方案之推動」之職責，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參考國際作法，研議要求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於「候選場址評選與核定階段」即需建置地下實驗室，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安會於112年11月2日函請台電公司評估說明「候選場址評選與核定階段」建置地下實驗室之必要性與可行性。台電公司於112年11月14日回覆，地下實驗室規劃於第三階段「場址詳細調查與試驗（118-127年）」，並預計於122年開始進行「試驗直井與地下試驗設施規劃與建造」相關工作。</p> <p>三、核安會已於112年11月16日放射性物料管制會議，要求台電公司加強高放處置國際合作，台電公司現階段主要是以簽訂合作意向書、契約合作，及參與國際共同研究平台方式與多國進行合作交流，台電公司亦已規劃參加芬蘭處置設施的試運轉計畫，將於113年赴實地訪查芬蘭處置場，以提升國內處置技術能力與國際接軌。</p> <p>四、台電公司若能積極溝通取得地方</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出書面報告。	認同提前設置，將有助於高放處置計畫之推動，核安會將樂見其成，並全力做好安全把關工作。
(四十五)	我國為落實台灣永續目標、推動非核家園政策，核廢料最終處置為不可迴避之問題，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105年12月提報之「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替代／應變方案之具體實施方案」規劃，中期暫時貯存設施將同時容納核一、二、三廠及蘭嶼貯存場之運轉與除役作業所產生之全數放射性廢棄物。行政院非核家園專案小組亦於108年3月15日第4次會議要求台電公司積極辦理並展開溝通；再於109年12月第5次會議決議要求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就中期暫時貯存設施可能遭遇之困難妥擬相關因應對策，並建立選址之準則。然第5次會議結束至今中期集中式貯存設施仍處於研議階段，完全未有實質進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同為行政院非核小組機關代表成員之一，核廢料處置亦是全民關切之議題，核安會應加強與相關單位溝通協調，加速中期集中式貯存設施之推動，以及低放射性廢棄物之處置。綜上所述，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針對前述提出改進作為，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安會於112年12月12日邀集經濟部與原民會召開會議，要求台電公司辦理社會溝通作業時，參酌聯合國《奧爾胡斯公約》(Aarhus Convention)，公民參與及溝通的對象應納入關注該議題的公眾，而不限於利害關係人，且建議溝通過程中應強化具審議式民主精神之公民溝通及參與機制，並彙整學者專家與民間團體之意見。</p> <p>三、核安會同為行政院非核小組機關代表成員之一，於112年1月6日建請行政院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儘速召開非核小組會議，要求台電公司儘快提出低階核廢料解決方案，俾順利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行政院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業於112年2月10日說明，該小組已就低放核廢料解決方案召開多次會議，目前方向為推動中期暫存設施，符合政府現行規劃方向，至選址等相關推動細節，將持續依據台電公司溝通結果，並視議題必要性，伺機安排於該小組會議討論。</p> <p>四、核安會於112年12月28日邀集台灣環保聯盟創會會長、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前立法委員、專業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民主與社會研究中心、台灣大學退休教授</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等代表、核能相關專家學者及社會公正人士，辦理全民參與委員會，會議中報告討論「我國放射性廢棄物處置現況與公眾溝通」，以蒐集各界意見，落實公眾溝通，並強化管制作為。</p> <p>五、行政院非核小組於113年5月8日召開第7次會議工作小組會議，本次會議由前行政院發言人林子倫博士擔任主持人，由台電公司報告核電廠除役情形、中期暫時貯存設施相關推動議題、最終處置選址法令機制議題。</p>
(四十六)	<p>現在由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核電廠除役作業，但相關乾式儲存場、高低階核廢料等暫時性放置設施，新北市政府跟台電紛爭不斷，彼此之間還透過行政法院的仲裁進行多次協商。面臨高低階核廢料的選址問題，依據現行法規需進行地方公投的同意，相關的核廢料設施設置，核能安全委員會應要求台電積極的與地方政府和民間展開溝通與對話。爰要求核能安全委員會監督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做好核電廠除役以及高低階核廢料的處理，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因應核一、二廠除役，台電公司參採社會共識，規劃興建室內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已獲行政院同意。核安會持續督促台電公司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期程規劃，積極推動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如期完工啟用，以利將用過核燃料移至乾貯設施，接續核電廠除役拆廠作業。</p> <p>三、為掌握台電公司乾式貯存計畫辦理進度，核安會每月召開乾式貯存設施管制討論會議，逐月追蹤管制台電公司乾式貯存計畫之執行進度，督促台電公司持續就核一、二廠室外乾式貯存議題與新北市政府溝通協商，亦就室內乾貯設施相關安全技術議題進行先期管制，以利未來設施申照安全審查作業推動。</p> <p>四、核安會持續積極督促台電公司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設施選址作業，於</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112年11月15日函請台電公司積極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候選場址之選址作業，另為俾利「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第二階段「候選場址評選與核定階段」達成目標，並請台電公司擬訂公眾溝通整體策略目標，以取得民眾認同並支持同意。
(四十七)	日本福島核災含氚廢水業自112年8月24日起排放入海，為降低國人相關食安疑慮，核能安全委員會除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公布有關資訊外，應協調漁業署主動定期發布漁產輻射檢測結果，以闢除大眾疑慮。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208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農業部漁業署每週公布漁獲檢驗結果於「漁業署-輻射專區」，可獲得沿近海及遠洋漁獲生物氚抽驗檢測結果，俾使民眾安心放心。
(四十八)	2013年夏季起日本3度排放福島含氚廢水入海，引發周邊地區核安疑慮。核能安全委員會引述日本東京電力公司宣稱核處理水濃度未超過日本標準值，又稱日本進口食品的輻射檢測取樣結果迄今均無輻射異常，遭民眾質疑政府合理化日方行徑。核安會11月20日宣稱較早排放的第1、2批核污水，氚濃度屬綠燈、對台灣周遭海域無影響的說法，對照核安會曾模擬推估1年至1年半含氚廢水會到達台灣近海的說法，核安會海水偵測的時間點、資訊詮釋方式前後邏輯矛盾。日本東電公司排放之含氚廢水影響海洋生態環境、魚種、及核處理水流經區域影響週邊環境及農漁牧產品，存在高度不確定性，恐對人體健康產生風險，未見政府有關單位進行研究。爰此，要求核安會協調相關單位，對於日本福島含氚廢水影響生態及人體健康編列相關研究經費，並公布研究結論、揭露相關正確資訊；並對於福島核災食品及水產品提高輻射檢測的頻率及次數，輻射檢測研議納入碳14、碘129等核種項目，以及提升更多核種的	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46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安會依循「知識科普化、數據圖像化」原則持續精進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強化資訊友善及操作便利性，並透過跨部會合作宣傳，及結合核安會服務小站FB、核安e點通APP、科普展等多元管道宣傳，使資訊普及大眾，達到透明公開之目的。 三、核安會密切掌握日本排放資訊與國際原子能總署的監督結果，並彙整及發布20次「我國因應日本含氚廢水排放配套措施進度說明」，供民眾瞭解及掌握最新排放及監測狀況。 四、核安會透過跨部會合作，由海洋委員會、農業部及衛生福利部共同合作，各部會依業務職掌擬定取樣計畫，樣本為海水、海域生態等環境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檢測能力並編列相關經費；另要求核安會對含氚廢水科學性數據的詮釋方式應根據其獨立性和專業性的立場，對外發言及「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發布訊息及圖卡，不得以美化日方ALPS核處理水說法對國內民眾進行大內宣。上述事項改善後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樣本，及漁獲、日本輸入水產品等食品樣本。112年完成共4,270件檢測，均無輻射異常情形，113年規劃執行各類海域樣品輻射檢測4,376件次，113年度截至6月底，已完成海水、海生物(含漁獲)、岸沙(含海底泥)等各式海域樣本分析，累計近2,000件，分析結果均無輻射異常。並藉由跨部會合作提供專業技術與科學數據，相關研究與監測結果均公開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供民眾查詢了解。</p> <p>五、核安會秉持獨立、專業、公正的立場，密切掌握日本排放資訊與IAEA的監督結果，並落實資訊公開，除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發布相關即時訊息，並持續精進平台及圖卡，以親民方式傳遞正確且專業之科學數據及資訊，使民眾安心、放心。</p>
(四十九)	有鑑於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整體評估報告中，彙整中央政府所轄50年以上公有建物未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者尚有1萬7,605件，其中核能安全委員會轄內仍有18件，為避免未來另有開發規劃始依「文化資產保存法」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增加文資保存衝突與開發壓力，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轄下50年以上公有建物依「文化資產保存法」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之時程規劃書面報告。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9日以核綜字第11300031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本會公有建物依「文化資產保存法」滾動評估與調整，俾避免文資保存衝突。</p>
(五十)	113年度核能安全委員會單位預算案歲出30億1,161萬8千元，業務費2億5,928萬9千元，業務費占年度歲出預算比率僅8.61%，但扣除歲出預算中補助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經費21億2,161萬8千元後，業務費占歲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4月8日以核綜字第113000514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安會與運安會雖同屬中央三級獨立機關，惟兩機關定位及功能不</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出預算比率將提升至29.13%，雖高於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但業務費中還有1億1,205萬2千元的委辦費（占整體業務費的43.22%），將核安會預算員額402人與運安會的93人相較，仍高出3.32倍，明顯可見核安會業務量與人力配置不符合比例原則，爰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盡相同，核安會為我國核能與輻射安全管制機關，承接二級部會原能會所有職權，肩負國內原子能科技政策之規劃、協調、審議及資源分配外，並負責國內核能發電、輻射應用業者等安全管制工作，運安會則屬調查機關，人力著重因案而起之重大運輸事故調查，兩者因職權所需人力需求存有本質不同。</p> <p>三、核安會執行核電廠視察、全國輻射源檢查、放射性物料及其設施視察、核子事故及輻射災害平時整備演練、環境輻射偵測等例行且龐雜之管制工作，係仰賴編制內人員執行，惟受限機關員額限制，無法全面配置各專業領域人力執行相關管制技術研究，爰推動委託研究計畫，藉由外部專業技術能力支援，以厚實相關法規制度、安全分析及平行驗證能力。</p>
(五十 一)	<p>有鑑於為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作業，是以核能安全委員會乃編列4年期之「台灣周邊海域海水氚監測計畫」且總經費為3,440萬4千元。然而，所見第1年在112年度僅編列655萬5千元，第2年113年度亦僅續編685萬1千元，等同確認將留逾60%總經費空間，保留給計畫期程最末2年才思考如何運用。如此，已然凸顯編列與計畫執行上的畏縮心態，實難令國人有感為民把關之積極展現，爰此，請核能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1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650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偵測中心執行應對計畫中之「台灣周邊海域海水氚監測」工作，原編列每年經費860萬1千元，經大院審查後，112年度及113年度實際核定經費分別為655萬5千元、618萬1千元。偵測中心將依核定經費執行計畫內容，以確保計畫執行成效，為我國海域環境輻射安全把關。</p>
(五十 二)	<p>有鑑於核能安全委員會113年度藉公務預算編逾2,773萬元預算數，預計將交付原本即屬機關自身之法定掌理之事項，以及高度機敏之業務賦予，如核子保防器材管理、輻射工</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3月25日以核綜字第113000443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安會基於機關人力有限，爰將未</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作人員及輻射源安全管制申辦業務、輻射居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照護服務、核設施安全管制計畫管制資料文書處理，以及核子保安與應變計畫資料建檔等工作。如此，除屬人事行政作業不當作為之外，更因承攬契約不適用「勞動基準法」，以及提供勞務之勞工和承攬業者之間未必具備僱傭關係，再徒增了藉承攬契約規避派遣契約雇主責任之實務管理風險。復以勞動承攬人員僅以履約為勞動目的，核能安全委員會不得對承攬人員的工作方法、工作流程或時間等各細節進行指揮與監督，進而方能避免侵害其進行工作之獨立性，以及人格不應受從屬性約束之權利；否則，將勢必造成「承攬為假、派遣為真」之弊端，更將嚴重悖離中央政府勞動政策之推動方向，傷害現行之就業穩定情形，並再衍生透過承攬人員執行具法定公權力事項之不當管理，或變相矛盾的將徒增機敏資料管理之高度風險。爰此，為落實我國保障勞動人員政策之精神，並落實安全管理之目的，請核能安全委員會限期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涉及公權行使，或機敏性資料之單純文書或勞務工作委外辦理，如有涉及公權力事項或機敏資料管理等工作事項，仍係由本機關人員自行辦理，以輔助行政庶務工作人力不足情形，達員額控管及人力精簡目標。</p> <p>三、本會辦理勞務承攬工作，業依「政府機關（構）運用勞務承攬參考原則」，並參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之「勞務承攬契約範本」，規範機關運用人力單位不得實際指揮監督管理承攬人派駐勞工從事工作，僅得就履約成果或品質要求承攬人符合契約規範，以明確勞務承攬與勞動派遣之分際，並指派業務有關人員參加相關教育訓練，及不定期抽訪派駐勞工，以瞭解承攬業者是否如期依約履行其保障派駐勞工權益義務，以確保勞務承攬人力之權益保障。</p>
(五十 三)	<p>為因應日本福島核災含氚廢水規劃排放入海，行政院自110年起，即跨部會先後辦理相關整備計畫及應對計畫以因應。迄112年7月底，執行前開應對計畫業已完成「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精進版，以該平臺作為公開輻射監測結果之單一資訊窗口。鑑於，日本已於112年8月將含氚核廢水排放入海。立即引發中、韓等國抗議，且國內部分民眾對日本排放含氚廢水措施仍有疑慮與不安。雖然行政機關已於前開海洋資訊平台揭露相關輻射檢測資料供民眾自行查詢。為利相關資訊能更普及大眾，應以主動方式將相關檢測品項、數量、檢測輻射之種類及結果等訊息公布周知。後續精進方式，請核能</p>	<p>一、核安會業於113年2月26日以核綜字第113000287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為利民眾獲得漁獲物樣本的輻射檢測結果，農業部漁業署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其官網定期主動公布漁獲物與日本輸入水產品之輻射檢測結果，內容包含檢測品項、數量、輻射種類等，核安會亦於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建立與漁業署「輻射專區」及食藥署「最新食品輻射監測專區」連結之快捷功能；另為方便民眾一目瞭然海水、漁獲物以及日</p>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安全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輸入食品之最新輻射檢測結果，核安會亦設置「跨部會輻射監測整合儀表板」，每週彙整並更新監測資訊，確保國人食安與輻射安全。

本 頁 空 白

四、附 錄

附錄（一）

核能安全委員會

核能安全委員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19-243
2. 各項費用彙計表	244-247
3. 人事費彙計表	249
4. 預算員額明細表	250-251
5. 公務車輛明細表	252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94,384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支援本會各業務單位之各項工作計畫，以安定工作環境，順利推行業務，達成施政目標。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領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741,108	人事室	<p>1.本科目含職員326人、聘用7人、技工、工友及駕駛12人，合計345人所需人事經費，以及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所需退撫給付經費。</p> <p>2.人事費642,031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政務人員待遇4,832千元。 (2)職員待遇279,122千元，公務人員考試錄取訓練人員待遇1,204千元，合計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80,326千元。 (3)約聘僱人員待遇8,885千元。 (4)技工及工友待遇4,906千元。 (5)考績獎金30,45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32,530千元，特殊功勳獎金190千元，合計獎金63,170千元。 (6)休假補助5,020千元。 (7)超時加班費1,832千元，未休假加班費8,851千元，合計加班費10,683千元。 (8)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之退休金等退休退職給付210,357千元。 <p>(9)政務人員提撥金289千元，公務人員提撥金26,936千元，約聘僱人員提撥金488千元，技工及工友提撥金294千元，合計退休離職儲金28,007千元。</p> <p>(10)健保保險補助17,877千元，公保保險補助6,967千元，勞保保險補助1,001千元，合計保險費25,845千元。</p> <p>3.獎補助費99,077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因年金改革節省退撫給付挹注退撫基金經費92,077千元。 (2)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退休公務人員之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7,000千元。
1000 人事費	642,031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83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80,32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88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906		
1030 獎金	63,170		
1035 其他給與	5,020		
1040 加班費	10,683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10,35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8,007		
1055 保險	25,845		
4000 獎補助費	99,077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2,077		
4075 差額補貼	7,00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0,087	秘書室	<p>1.本計畫係執行行政業務、事務管理之工作，實施勤務支援工作事宜，強化行政工作效率。</p> <p>2.業務費27,202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專業教育訓練及環境教育訓練費183千元。 (2)辦公大樓及首長宿舍水電費(含返還公共電
2000 業務費	27,202		
2003 教育訓練費	183		
2006 水電費	4,134		
2009 通訊費	2,29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6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94,38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24 稅捐及規費	77		(1) 源所需第4期費用)4,134千元。		
2027 保險費	162		(3)文書處理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2,291千元。		
2030 兼職費	510		(4)電動機車電池租賃費6千元，影印機租賃費300千元，合計其他業務租金306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1		(5)公務車輛牌照稅48千元，燃料費29千元，合計稅捐及規費77千元。		
2051 物品	1,582		(6)本會辦公大樓、首長宿舍、公務車輛及各項儀器設備投保財產保險費等16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4,836		(7)核能安全委員會委員兼職費51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44		(8)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出席費23千元，工程查核委員出席費40千元，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講師鐘點費18千元，員工訓練講師鐘點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61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7		(9)辦公文具用品及環境消毒用品1,312千元，公務車輛油料費270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合計物品1,582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91		(10)辦公室清潔維護費1,126千元，辦公室環境綠化養護111千元，服務台保全業務654千元，辦公大樓及首長宿舍管理費5,110千元，藝文、康樂等文康活動，每人每年3,000元計算，計編列1,035千元，主管及職員健康檢查費用230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62千元，辦理公文登記、傳遞及檔案清理、掃描委外作業費4,588千元，駕駛人力委外作業1,92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4,83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60		(11)首長宿舍、輻射屋等房屋建築養護費744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30		(12)公務車輛養護費211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辦公器具維護費306千元，合計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517千元。		
2093 特別費	218		(13)辦公大樓及首長宿舍設施養護費738千元，本會水電、中央空調維護費517千元，本會電器設備養護費36千元，合計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291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711		(14)辦理各項行政業務所需國內出差旅費16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711		(15)短程洽公車資3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74		(16)首長特別費218千元。(每月18,100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74		3.設備及投資2,711千元，包含：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94,38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規劃及管理電腦系統	23,189	保安應變組	(1)汰購飲水機、傳真機等事務設備676千元。 (2)會議室設備優化更新、公共區域宣導展示設備費2,035千元。 4. 獎補助費174千元，係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計29人，每人每年6,000元。 1. 本計畫係經常之業務，內容為建立及維護完善之電腦軟、硬體作業環境，主要工作係： (1)添購資訊安全及業務電腦化所需之軟硬體、耗材。 (2)維護用於執行資訊安全及業務電腦化所需之軟硬體。 (3)維持會內區域網路與網際網路之連接。 2. 業務費13,162千元包含： (1)網站維護1,539千元。 (2)資訊系統管理與設備維護1,359千元。 (3)網路安全防護系統技術支援及維護748千元。 (4)虛擬系統及備份系統技術支援及維護199千元。 (5)國有公用財產管理系統維護60千元。 (6)領物系統維護220千元。 (7)刷卡機及門禁軟硬體保養維護56千元。 (8)差勤線上簽核系統維護262千元。 (9)公文系統維護暨增修800千元。 (10)出納管理作業系統維護57千元。 (11)本會相關資訊系統租用雲端服務費2,000千元。 (12)資通安全管理制度(ISMS)維運委外服務1,300千元。 (13)資通安全技術服務(包括社交工程演練、安全性檢測、雲端DNS服務、技術檢視服務、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服務費、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零信任虛擬桌面等)4,362千元。 (14)購置電腦週邊物品暨軟體使用費2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3,162				
2018 資訊服務費	13,062				
2051 物品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2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370				
3035 雜項設備費	3,657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辦理原子能施政規劃及績效管理。 2.辦理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 3.辦理原子能資訊公開、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 4.辦理原子能科技基礎研究及環境建構計畫。 5.補助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執行特定原子能公共事務及政府重要專案計畫。			1.推展原子能施政相關政策、科技研發、方案規劃與績效管理。 2.持續原子能科學國際事務交流與合作，維繫與國際原子能總署間核子保防關係，並執行核設施料帳管理工作，以提升我國核能安全管制水準。 3.落實核能資訊透明與全民參與，增進民眾信任，建立社會共識。 4.強化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體系，拓展原子能國際合作空間，推廣民眾原子能科技知識及媒體識讀；培育產業及實務所需之科技專業人才，推動原子能科技在民生之創新應用研究；建構國內電子元件輻射驗證環境及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 5.維持行政法人之穩定營運，繼續執行國家研究用核設施之安全維運與除役清理等特定公共事務，促進公共利益；厚實國家原子能科技量能，推動跨域科技整合，促進產業應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說明
01 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	2,672	綜合規劃組	1.本計畫係經常性之計畫，針對原子能施政相關政策、方案及計畫，進行策略規劃，推動整體業務發展，並予有效管制考核及彙集、分析資訊，俾供委員會決策依據。 2.業務費2,672千元包含： (1)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100千元。 (2)辦理各類計畫審議及管考評審、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績效評鑑等委員之書面審查及出席費，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20千元。 (3)辦公物品費20千元。 (4)辦理施政計畫與科技計畫及研究計畫等印製費30千元，業務及績效管理等報告印製費30千元，原子能相關法規修訂作業費20千元，資料蒐集費20千元，核能安全委員會議等書面資料印製費24千元，計畫管理文書作業及施政會議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515千元，辦理個人資料安全管理制度委外維運經費8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439千元。 (5)影印機、傳真機等養護費50千元。 (6)與國內產、官、學、研等機構辦理計畫協調及管考作業之國內出差旅費128千元。 (7)參加各類會議之短程車資15千元。
02 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	9,652	綜合規劃組	1.本計畫係經常性之計畫，內容為加強原子能科學國際合作，促進原子能科技交流，並維繫我國與國際原子能總署間既有之保防關係，及執行我國與國際核物料保防工作。 2.業務費9,652千元包含：
2000 業務費	9,652		
2003 教育訓練費	426		
2009 通訊費	5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18 資訊服務費	131		(1)派員赴國際原子能總署總部進行實務見習 交流訓練費140千元及參加2025年國家級核 物料料帳管控系統研習286千元，合計教育 訓練費426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0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5千元。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70		(3)核子保防管制系統維護服務費131千元。		
2051 物品	10		(4)國際原子能總署保防視察所需按日按件計 資酬金6,0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497		(5)參加美洲核能協會(ANS)年費7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		(6)辦公物品費1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463		(7)邀請核能專家來台交流及舉辦台美民用核 能合作會議425千元，參加核能交流相關會 議經費20千元，贈送外賓紀念品費10千元 ，辦理國際核能事務聯繫費10千元，視察 工作服及文件印製費等2千元，協助原子能 國際資訊蒐集及器材管理等事務工作委外 經費1,03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497千 元。		
			(8)執行核子保防視察及陪同國際原子能總署 或外賓視察國內核設施等所需國內出差旅 費50千元。		
			(9)訪問核能相關國家管制機關及國際機構602 千元，派員參加2025年國際原子能總署第6 9屆會員國大會379千元，派員參加2025年 全球核能婦女會年會163千元，派員赴核能 先進國家出席核能相關合作交流會議319千 元，合計國外旅費1,463千元。		
03 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	4,361	綜合規劃組	1. 本計畫係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辦理各項公眾參與、交流或宣傳活動、編 印期刊或宣傳刊物及媒體作業，以建立與 社會大眾之雙向交流，提升民眾、團體之 參與度，促進公眾對原子能安全管理之瞭 解。 (2)規劃辦理原子能科普展，透過策展、圖像 化、互動式體驗及生活案例導入等方式， 將艱深且豐富之原子能科技知識轉為淺顯 、平易近人之趣味資訊，吸引國人走入原 子能科普世界，建立民眾正確原子能知識 。		
2000 業務費	4,361				
2003 教育訓練費	100				
2009 通訊費	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3				
2051 物品	65				
2054 一般事務費	3,943				
2072 國內旅費	80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原子能科技基礎研究及環境建構計畫	55,280	綜合規劃組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50千元。 (3)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原子能安全交流活動等所需講座鐘點費100千元。 (4)參加美洲核能協會中華民國總會年費20千元、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年費3千元，合計國內組織會費23千元。 (5)辦公物品費65千元。 (6)辦理原子能安全管制、除役、核廢或原子能科學推廣等相關政策或業務之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經費280千元，辦理各項公眾參與、資訊公開服務及公開說明會經費154千元，國內民間團體、國會及記者聯繫等經費70千元，製作編印本會年報、相關刊物、電子書、影片及蒐集原子能相關資料圖書等經費60千元，原子能民生應用科普教育與民眾溝通作業費287千元，公眾參與及資訊公開作業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1,030千元，辦理原子能相關科普策展2,062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3,943千元。 (7)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80千元。	1.	本計畫係為強化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體系，推廣民生應用基礎研究，並建構電子元件輻射驗證環境及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以支持太空及半導體產業，內容包含(1)原子能科技施政支援推動；(2)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3)原子能科技研發環境建構等3項細部計畫，本年度編列55,280千元。
2000 業務費	24,180		2.	業務費24,180千元包含：	
2003 教育訓練費	830			(1)原子能專業人才培訓經費830千元。	
2009 通訊費	50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等5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35			(3)專案追蹤管理系統維護服務費13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			(4)聘請外部專家學者審查專案計畫及委託研究計畫之書面審查費75千元及出席費13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5千元。	
2039 委辦費	21,400			(5)委託國內法人或學研機構執行「衛星元件開發及輻射驗證環境建構」、「我國原子能施政支援體系建構」及「半導體光源設備自主能力建構」等專案計畫21,400千元。(經常門20,700千元、資本門700千元)	
2051 物品	50			(6)辦公物品費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310			(7)蒐集原子能相關國際資訊，以辦理國內原子能相關科學教育及資訊傳播等所需經費8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84 短程車資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				
4000 獎補助費	31,0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2,00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9,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營運發展計畫	2,682,814	綜合規劃組	00千元，辦理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成果發表所需作業費200千元，辦理台法核能合作交流會議31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310千元。	(8)辦理計畫協調、研討及訪視考核作業之國內出差旅費100千元。 (9)短程洽公車資1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100千元，係購置計畫管理所需資訊設備費。 4.獎補助費31,000千元，係配合國科會共同補助學研機構進行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所需費用31,000千元。(經常門30,900千元、資本門1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682,814		1.本計畫內容為補助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之營運發展，以維持該院執行政府相關公共事務及委託業務之量能與品質，並執行科技發展計畫與公共建設計畫，以創新原子能科技，建構民生應用與產業發展之優勢與利基，強化國家相關關鍵議題之應對能力。 2.獎補助費2,682,814千元(經常門1,611,807千元、資本門1,071,007千元)，包括：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682,814		(1)補助隨同移轉之繼續任用公務人員等人事費1,100,899千元、營運管理及重要設施維持等經費238,891千元。 (2)國家研究用核子設施除役及清理計畫(第一期)，奉行政院113年3月14日院臺科字第113100393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880,000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49,65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730,346千元。補助內容包括核設施之除役清理維護及運轉、核設施產生與既存之放射性廢棄物之處理盛裝及管理、核設施及院區之輻射監測調查及處理、研究用核子原(燃)料管理。 (3)原子能系統工程跨域整合發展計畫(第三期)232,242千元，補助內容包括核電廠被動式安全機制研究與能源基礎設施安全技術發展、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工程及放射性物料處理貯存處置技術開發、生醫科技輻射應用研究、原子物理新穎技術開發與應用、整合能源系統動態模擬技術研究。 (4)核醫精準醫學之應用研究與推廣計畫20,01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1 原子能科學發展			預算金額	2,754,77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0千元，補助內容包括多聚醣技術於精準醫學之應用研究、腦部退化疾病之精準影像平台開發、輻射應用之推廣與研究。</p> <p>(5)淨零排放-綠氫與碳資源利用技術及應用計畫23,490千元，補助內容包括高溫電解產製綠氫原型系統、高溫發電/產氫技術之關鍵組件研製、生物法碳移除精煉技術開發及應用。</p> <p>(6)國家中子與質子科學應用研究—70 MeV中型迴旋加速器建置計畫，奉行政院113年1月3日院授科會科辦字第1130000841號函核定修正，計畫總經費1,810,974千元(科技發展計畫經費1,061,974千元，公共建設計畫經費749,000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3年度已編列599,809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819,584千元(科技發展計畫429,220千元及公共建設計畫390,36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391,581千元。補助內容為迴旋加速器與放射性同位素研製實驗室、質子照射驗證分析實驗室、中子應用研究實驗室、系統工程及70 MeV中型迴旋加速器廠館建造工程。</p> <p>(7)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之細部計畫—海域生物氚量測及放射性物質傳輸安全評估研究，奉行政院111年5月4日院臺科會字第111000944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27,464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83,00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9,24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05,216千元。補助內容為海域重要漁場水質與洄游魚種輻射安全評估研究、日本含氚處理水排放對水產動物類及藻類劑量安全與風險研究、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p> <p>(8)淨零排放-永續生物資源循環之減碳與高值應用示範計畫58,800千元，補助內容包括全組成利用之生物循環關鍵技術開發、生物循環整合BECCUS之示範驗證。</p>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	---------------------	------	--------

計畫內容：

1. 執行核設施游離輻射防護之檢查與管制作業。
2. 執行核設施環境輻射管制作業。
3. 執行各項游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之督導與管制。
4. 執行輻射鋼筋處理專案計畫。
5. 辦理年輻射劑量達1毫西弗以上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計畫。
6. 執行醫用游離輻射防護之稽查與管制。
7. 執行非醫用游離輻射防護之稽查與管制。
8. 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與提升輻射安全管制能量。
9. 執行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
10. 執行推動輻射應用劑量合理抑低管理方案。
11. 執行強化我國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檢校度量技術研究。
12. 執行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

預期成果：

1. 執行核設施及其環境之輻射防護安全管制，合理抑低工作人員之輻射劑量，確保民眾健康及環境品質。
2. 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善後處理及相關防範措施，確保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
3. 辦理年輻射劑量達1毫西弗以上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照護服務計畫，派員到府進行健康關懷訪視及溝通，安排居民參加健檢及後續醫療轉介服務，落實政府對輻射屋居民之健康照護。
4. 加強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之管制，持續推動自主管理，提升業者之輻射安全文化，確保輻射作業人員、一般民眾及環境之安全。
5. 持續推動醫療曝露品質保證計畫，提升放射診療之水準，強化國民醫療安全。
6. 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加強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不預警稽查，精進輻射安全管制業務相關資訊系統，提升輻射安全管制能量。
7. 發展建置輻射源科技監管技術，提升輻射源管理系統資訊安全及風險管控機制，建構數位學習平台及專業課程，培育輻射從業人員安全文化及確保民生輻射應用安全。
8. 配合游離輻射防護法及其子法修正作業，透過研析劑量約束管理方案、執行醫療品保數據研析及精進天然輻射量測技術等幅防管制研究，有效推廣新法規並落實劑量合理抑低之精神。
9. 辦理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之研究計畫，落實幅防科學基礎與技術需求，支持輻射防護管制作為。
10. 因應日本福島含氚處理水排放作業，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計畫之細部計畫，保障海域環境及民眾之輻射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核設施游離輻射防護管制與環境輻射安全管制	2,110	輻射防護組	1. 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 執行核設施輻射防護安全管制及檢查，合理抑低輻射劑量，提升輻射安全水準。 (2) 執行核設施附近環境輻射安全管制及檢查，確保民眾健康及環境品質。
2000 業務費	2,110		2. 業務費2,110千元包含： (1) 參加國內學術研討會及專業訓練之教育訓練費10千元。 (2) 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10千元。 (3) 聘請專案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20千元，專業講座鐘點費10千元，管制業務審查費2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千元。 (4) 參加美洲保健物理學會臺灣總會國內組織會費20千元。 (5) 辦公物品費5千元。 (6) 資料蒐集費5千元，各類證照、管制資料等印刷費12千元，輻射工作人員證照申辦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9 通訊費	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2051 物品	5		
2054 一般事務費	1,56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		
2072 國內旅費	30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40		
2078 國外旅費	91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游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與輻射鋼筋處理專案	17,117	輻射防護組	(7)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16千元。 (8)執行國內核子設施輻射安全及環境輻射檢查、輻防訓練業者及人員劑量計讀業者檢查之國內出差旅費306千元。 (9)參加大陸地區輻射安全管制技術交流國際研討會之大陸地區旅費40千元。 (10)參加2025年國際核能及輻射管制技術交流合作會議國外旅費91千元。	務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1,545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562千元。	1. 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辦理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業務，確保民眾之輻射安全。 (2)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善後處理及相關防範措施，確保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 (3)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居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照護服務專案計畫。 2. 業務費17,117千元包含： (1)員工專業教育訓練費10千元。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10千元。 (3)游離輻射安全諮詢會委員出席費120千元，專業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10千元，專案計畫審查費20千元，講義編撰稿費20千元，「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書」審題等考試作業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0千元。 (4)委託辦理「輻射防護專業人員認可證書」及「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證書」測驗所需經費1,500千元。 (5)辦公物品費10千元。 (6)一般事務費14,612千元包括： <1>辦理「5毫西弗以上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居民後續健康檢查及長期醫療諮詢照護服務」所需經費6,600千元。 <2>本會輻射工作人員健康檢查費868千元。 <3>研訂游離輻射防護法相關導則、文件印刷費、現場稽查工作服製作費12千元。 <4>輻射源安全管制申辦業務相關事務工作委外經費1,030千元。 <5>辦理「年輻射劑量達1至5毫西弗，且未接受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辦理健康檢查之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照護
2000 業務費	17,117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9 通訊費	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2039 委辦費	1,500				
2051 物品	10				
2054 一般事務費	14,61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7				
2072 國內旅費	570				
2078 國外旅費	138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	43,049	輻射防護組	<6>辦理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資料管理維護100千元。 <7>辦理到府健康關懷訪視所需費用450千元。 <8>辦理輻射屋居民聯歡活動、宣導品製作、資料審查、文件印刷等作業費387千元。 <9>協助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諮詢照護服務相關文書建檔等事務工作委外經費515千元。 (7)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17千元。 (8)執行輻射安全檢查、建築物輻射偵測、鋼鐵建材輻射異常物處理及輻射屋居民關懷訪視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570千元。 (9)參加2025年輻射劑量評估技術暨輻射曝露安全管制國際研討會國外旅費138千元。		
2000 業務費	23,749		1. 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加強對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之管制，確保輻射安全，增進人民福祉。 (2)建立作業規範，改進管制技術與品保程序，以提升管制績效。 (3)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加強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之不預警稽查；精進輻射安全管制業務相關資訊系統，提升輻射安全管制能量。 (4)辦理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奉行政院112年3月29日院臺科字第1121006052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40,500千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9,423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33,025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88,052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2009 通訊費	40				
2018 資訊服務費	4,13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				
2051 物品	30				
2054 一般事務費	17,91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				
2072 國內旅費	1,168				
2078 國外旅費	278				
3000 設備及投資	19,300				
3020 機械設備費	7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600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報名暨應考人員資料系統」功能維護費262千元，合計資訊服務費3,739千元。</p> <p>(4)專案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40千元，專業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40千元，管制業務審查費35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5千元。</p> <p>(5)辦公物品費30千元。</p> <p>(6)一般事務費4,593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擴大辦理輻射源安全稽查經費2,623千元。 <2>執行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之不預警稽查作業費1,300千元。 <3>輻射防護雲化服務之電話諮詢、使用教學等客戶服務委外經費515千元。 <4>辦理輻射異常通報處理及輻射源專案檢查費用75千元。 <5>資料蒐集費30千元，各類證照、書表、法規及輻射安全文宣資料印製費50千元。 <p>(7)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21千元，輻射偵測儀器校正費及人員輻射劑量佩章使用計讀費20千元，合計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1千元。</p> <p>(8)執行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放射線照相檢驗作業工地之不預警稽查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1,168千元。</p> <p>(9)參加2025年國際醫療輻射防護與度量相關會議、國際輻射防護組織舉辦之技術交流與法規趨勢國際會議等國外旅費278千元。</p> <p>(10)執行原子能民生應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相關經費13,725千元(一般事務費13,325千元、資訊服務費400千元)，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執行移動型高風險輻射源即時追蹤定位裝置之輻射耐受性測試、有效性測試評估經費4,800千元。 <2>辦理移動型高風險輻射源即時監控平台設計規劃經費2,400千元。 <3>辦理輻射從業人員輻射安全防護學習網數位化與互動式線上學習教材製作費6,125千元。 <4>資安檢測服務費400千元。 <p>3. 設備及投資19,300千元，係執行原子能民生應</p>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推動輻射應用劑量合理抑低管理方案研究	16,000	輻射防護組	用輻射安全管理躍昇計畫，包含：	(1)配合智慧政府建置業務所需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6,000		(2)建置第二代輻射源證照管理資訊系統開發經費7,500千元。	(3)建置第二代全國輻射工作人員劑量管理系統開發經費4,0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50		(4)建置輻射從業人員輻射安全防護學習與積分認證系統開發經費7,000千元。	(5)開發移動型高風險輻射源即時追蹤攜型裝置費用700千元。	
2009 通訊費	2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0		1.本計畫內容係配合游離輻射防護法及其子法修正作業，研析劑量約束管理方案、執行醫療品保數據研析及精進天然輻射量測技術等輻防管制研究。計畫總經費60,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3,67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6,000千元。		
2039 委辦費	12,622		2.業務費16,000千元包含：		
2051 物品	250		(1)參加輻射安全管制技術發展研討會或教育訓練之訓練費2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28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25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		(3)專案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350千元，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350千元，計畫審查費40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00		(4)委託研究單位執行研析國內輻射源之劑量約束管理方案、放射診療設備之品保數據及程序，以及發展飛航劑量及天然放射性物質量測技術等輻防管制相關研究所需經費12,622千元。(含經常門12,472千元，資本門150千元)		
			(5)辦公物品費250千元。		
			(6)執行本計畫所需之資料蒐集、印刷費等300千元，辦理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現況訪查及輔導相關作業費350千元，辦理輻射源安全管理現況訪查相關作業費278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928千元。		
			(7)執行本計畫所需辦公設備維護費300千元。		
			(8)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300千元。		
05 強化我國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檢校度量技術研究	11,000	輻射防護組	1.本計畫內容為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研究，以落實輻防科學基礎與技術需求，支持輻射防護管制作為。計畫總		
2000 業務費	11,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50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9 通訊費	150		經費44,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1,0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0				
2039 委辦費	9,600		2. 業務費11,000千元包含：		
2051 物品	150		(1)參加或辦理輻射防護相關技術精進研討會或教育訓練之訓練費1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50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15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		(3)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130千元，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130千元，計畫審查費14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00		(4)委託研究單位辦理輻射安全管制相關之精進國內輻射防護規範研究、厚實全國輻射檢校實驗室能力研究、優化國人生物劑量分析技術與評估能力研究等所需經費9,600千元(含經常門5,600千元，資本門4,000千元)。		
06 海域氚水監控跨部會合作	5,195	輻射防護組	(5)辦公物品費150千元。		
2000 業務費	5,195		(6)執行本計畫所需之資料蒐集、印刷等一般事務費15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85		(7)執行本計畫所需辦公設備維護費200千元。		
2009 通訊費	75		(8)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2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0		1. 本計畫係為因應日本福島含氚處理水排放作業，提升海洋監測預警能力，保障海域環境及民眾之輻射安全，內容為：		
2051 物品	80		(1)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之細部計畫，奉行政院111年5月4日院臺科會字第1111000944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8,428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3,37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107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95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925		(2)擴大辦理我國漁獲物之生物氚檢測，確保民眾食魚安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0		2. 業務費5,195千元包含：		
2072 國內旅費	290		(1)執行海域放射性物質排放事件例行化預報及異常排放示警處理研究之細部計畫相關經費2,107千元，包括：		
2078 國外旅費	450		<1>參加海域監測技術研討會或教育訓練之訓練費85千元。		
			<2>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75千元。		
			<3>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85千元，審查費85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7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預算金額	94,4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4>辦公物品費80千元。</p> <p><5>辦理計畫整合與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及安全評估相關作業費347千元，辦理成果發表會或相關技術研討會220千元，計畫管理資料文書建檔、印刷裝訂等經費200千元，資料蒐集費7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837千元。</p> <p><6>執行本計畫所需輻射偵測儀器及辦公設備維護費120千元。</p> <p><7>執行本計畫所需國內出差旅費290千元。</p> <p><8>赴國際原子能總署或參加氚水議題之國際會議或技術研討會國外旅費450千元。</p> <p>(2)擴大國內食品生物氚實驗室檢測運作量能之一般事務費3,088千元。</p>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 2.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及獨立驗證技術發展。			1.針對國內運轉中及除役過渡階段核能機組執行安全及品質管制。 2.針對運轉及除役過渡階段核能機組採行各類視察(駐廠視察、專案視察、不預警視察等)與安全審查作為，查證問題缺失，再透過函發注改、違規等手段，要求台電公司檢討改善，以確保機組運轉以及系統設備維護品質安全無虞。另針對國內其他核設施執行相關安全視察作業，以保障大眾健康。 3.辦理核一廠、核二廠、核三廠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周全除役計畫管制作業及確保除役作業之安全。 4.精進我國核能電廠對天然危害之因應能力，並配合我國核電廠除役時程，持續精進除役管制技術、管制法規及管制技術導則，並提升核電廠除役輻射偵檢與調查作業之品質獨立驗證技術及除役管制關鍵事項審查與視察技術能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	10,146	核安管制組	<p>1.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p> <p>(1)執行運轉中核能電廠駐廠視察、不預警視察、專案團隊視察、各核能機組大修視察及現場作業評鑑、運轉人員執照管制與再訓練，及其他核設施安全視察等工作。</p> <p>(2)辦理核設施運轉安全相關專案審查與諮詢，包含辦理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諮詢會、核設施相關安全分析評估及查證、運轉規範修改申請案審查、核能電廠異常事件審查、設備維護品質管制作業、核電廠因應福島事故後續改善案等。</p> <p>(3)執行國內核電廠除役過渡階段駐廠視察、不預警視察、專案團隊視察等現場管制作業，及除役過渡階段技術規範修改申請案、除役過渡階段廠內外事件風險評估等審查工作；執行核一廠、核二廠及核三廠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之管制作業，確保除役計畫規劃周全及除役安全。</p> <p>2.業務費10,146千元包含：</p> <p>(1)參加核設施安全管制相關專業技術訓練課程或研討會、核電廠反應器運轉員主試員及駐廠視察員訓練所需費用488千元，赴美國研習核能電廠安全管制視察技術訓練費485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973千元。</p> <p>(2)聘請國內專業人士協助提供核設施運轉或除役安全有關之專案技術諮詢、辦理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諮詢會委員之出席費460千元，核一、二、三廠除役過渡階段安全管制、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及突發事件相</p>
2000 業務費	10,146		
2003 教育訓練費	97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60		
2039 委辦費	880		
2051 物品	85		
2054 一般事務費	2,56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		
2072 國內旅費	2,300		
2078 國外旅費	801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及獨立驗證技術發展	50,000	核安管制組	(1)參加核能電廠安全管制相關技術強化研究等訓練課程或研討會280千元，除役策略及工程規劃應用實務訓練費239千元，除役核設施之除污及拆除技術暨實務觀摩訓練費279千元，核能電廠除役安全視察與管制技術研習與實務觀摩訓練費238千元，參加核設施除役環境輻射量測調查相關技術訓練費229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1,265千元。	(2)辦理核一、二、三廠駐廠、大修、不預警視察，除役過渡階段安全管制專案視察及核能電廠突發事件調查及追蹤，辦理國內其他核設施安全視察等所需國內出差費2,300千元。	(3)參加2025年台美雙邊核安管制技術交流會議328千元，參加2025年美國核管會核能管制資訊會議176千元，參加2025年歐亞等國核能管制或技術資訊會議166千元，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A)召開之技術會議131千元，合計國外旅費801千元。
2000 業務費	49,899		1.本計畫係辦理「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管制實務研究」、「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偵檢量測技術研究」及「核電廠除役安全管制關鍵技術要項基礎研究」。計畫總經費196,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46,6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0,000千元。	2.業務費49,899千元包含：	(1)參加核能電廠安全管制相關技術強化研究等訓練課程或研討會280千元，除役策略及工程規劃應用實務訓練費239千元，除役核設施之除污及拆除技術暨實務觀摩訓練費279千元，核能電廠除役安全視察與管制技術研習與實務觀摩訓練費238千元，參加核設施除役環境輻射量測調查相關技術訓練費229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1,265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265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0				
2039 委辦費	43,708				
2051 物品	152				
2054 一般事務費	3,60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40				
2078 國外旅費	334				
3000 設備及投資	10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1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核能資訊系統維護費100千元。 (3)聘請專業人士協助提供核能安全管制技術發展與專案諮詢之出席費100千元，專業技術研究成果報告審查費100千元，邀請國內外專家針對核電廠安全強化措施、除役過渡前期安全管制等相關技術進行演講或授課之講座鐘點費50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算酬金700千元。 (4)委託國內機構執行強化我國核電廠運轉與除役安全措施相關研究經費43,708千元(經常門42,508千元、資本門1,200千元)，包含： <1>精進核電廠熱水流安全分析程式應用及緩和策略研究、精進核電廠機率式海嘯分析及複合式水災危害之管制技術研究、核電廠機率式地震風險評估(SPRA)安全管制技術研究、風險告知視察工具應用於運轉及除役管制作業研究、核電廠除役期間作業管制實務個案研究、除役期間核電廠重要設備維護管制技術研究、核電廠運轉及除役期間材料及非破壞檢測管制技術研究、國際核電廠除役實務蒐集及拆除管制研究等案28,708千元。 <2>建立核電廠除役獨立驗證執行程序、除役期間殘餘放射性污染輻射量測驗證技術研究、核電廠除役放射性核種分析技術驗證研究等案9,800千元。 <3>核電廠特殊結構除役管制技術之基礎研究、核電廠除役期間火災危害及火災防護方案之管制技術研究、美國核電廠完成除役後解除除役管制要項之基礎研析、核電廠地下水防護管制廠址模型及監測作業技術要項研析等案5,200千元。 (5)辦公物品費152千元。 (6)執行本計畫所需之印刷、資料蒐集320千元，國際核電廠管制技術相關資料庫共享年費3,28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3,600千元。 (7)參加兩岸核電廠安全管制或風險評估相關技術資訊交流會議暨設施參訪大陸地區出差旅費4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3 核設施安全管制			預算金額	60,1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參加核電廠除役策略與管制經驗回饋研討會173千元，參加國際核能安全審查或天然災害有關之安全評估技術交流會議161千元，合計國外出差旅費334千元。 3.設備及投資101千元包含： (1)購置網路及電腦週邊硬體設備費91千元。 (2)購置資料庫系統、套裝軟體（含版本升級）等經費1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4 核子保安與應變	預算金額	14,77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之督導管制。		1.執行核子反應器設施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作業檢查，確保核能安全。	
2.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		2.強化核安監管效能，提升管制資訊透明。 3.規劃建置核子保安卓越中心，建立核子保安教育暨培訓資源。 4.透過輻射災害防救訓練研發中心提升地方政府第一線應變人員應變能力，完備輻災防救體系組織韌性。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之督導管制	1,776	保安應變組	<p>1.本計畫為經常性之業務，內容為：</p> <p>(1)確保核安監管業務運作正常，發揮監管及資訊透明之功能。</p> <p>(2)執行核子反應器設施應變保安業務之稽查管制。</p> <p>(3)執行輻災事故緊急應變與平時整備之監督管制。</p> <p>2.業務費1,701千元包含：</p> <p>(1)參加核能專業課程、研討會、輻防專業訓練費127千元，派員出國參加核子保安及緊急應變專業訓練課程272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399千元。</p> <p>(2)聘請國內外專業人士講習或授課之講座鐘點費15千元。</p> <p>(3)辦公用品費5千元。</p> <p>(4)辦理地方政府輻災應變演練經費200千元，報告印製、資料蒐集、工作服製作等100千元，文書處理及資料建檔委外經費515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815千元。</p> <p>(5)影印機、傳真機等養護費5千元。</p> <p>(6)赴核設施執行核子保安與應變稽查管制之國內出差旅費266千元。</p> <p>(7)參加大陸地區舉辦之輻射災害防救相關國際會議大陸地區出差旅費40千元。</p> <p>(8)參加輻射災害整備應變與核子保安相關會議國外出差旅費156千元。</p> <p>3.設備及投資75千元，係汰換緊急應變與保安視察攝像設備。</p>
2000 業務費	1,701		
2003 教育訓練費	39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		
2051 物品	5		
2054 一般事務費	81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2072 國內旅費	26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40		
2078 國外旅費	156		
3000 設備及投資	75		
3035 雜項設備費	75		
02 輻射災害減災整備與緊急應變技術精進之研究	13,000	保安應變組	<p>1.本計畫內容包括(1)核子保安整備與資通訊安全強化(2)輻災防救訓練研發作業及應變技術之精進(3)輻射災害應變推廣與實務管理之研究，計畫總經費52,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1,99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3,000千元。</p> <p>2.業務費13,000千元包含：</p>
2000 業務費	13,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8		
2039 委辦費	12,300		
2051 物品	50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1004 核子保安與應變			預算金額	14,7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04		(1)參加國內核能、核子保安、輻防、事故應變專業課程、研討會等所需教育訓練費13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2)聘請國內、外專業人士針對災害緊急應變及整備、事故溝通等進行授課、講習及訓練講座鐘點費78千元，報告及文件審查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5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08		(3)委託學術或研究單位提升民眾對於輻射災害應變之認知，精進輻災應變人員訓練體系、提升應變技術與設備整備，建立核子保安教育暨培訓資源並精進核子保安整備作業等所需經費12,300千元。(經常門9,860千元，資本門2,440千元)。		
			(4)辦公物品費50千元。		
			(5)執行本計畫所需之資料蒐集、報告印製等一般事務費104千元。		
			(6)儀器設備養護費用50千元。		
			(7)赴全國22個縣市政府進行輻射災害防救與動員業務訪評與輔導、防災宣導及查核計畫執行情形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208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000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辦理。

預期成果：
因應政事實際需要適時動支，以配合業務需要，增進時效。
。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領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2,000	主計室	按實際需要專案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2,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2,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預算金額	22,77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執行核物料安全管制施政計畫之推行與管考。 2. 精進核物料安全管制法規及技術準則之增修。 3. 辦理核物料安全視察人員訓練。 4. 監督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應變方案之推動。 5. 管制台電低放射性廢棄物設施與除役廢棄物運作安全。 6. 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測驗及認證。 7. 執行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計畫安全管制。 8. 執行核子原燃料運作安全管制。 9. 執行小產源放射性廢棄物之管制。 10. 執行台灣研究用反應器除役廢棄物之管制。 11. 執行天然放射性物質衍生廢棄物之管制。 12. 執行除役電廠放射性廢棄物設施之興建檢查。			1. 精進管制技能，辦理放射性物料視察人員訓練課程。 2. 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測驗並核發或換發認可證書。 3. 執行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審查與檢查。 4. 精進放射性物料安全管理法規與管制規範研修。 5. 執行小產源廢棄物安全審查及檢查。 6. 完成台灣研究用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修正版審查。 7. 執行核能電廠除役放射性廢棄物作業安全管制。 8. 精進用過核子燃料管理安全與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聯合公約國家報告書英文版。 9. 定期執行核電廠乾式貯存設施專案檢查。 10. 完成30次低放射性廢棄物設施營運安全檢查報告，確保設施運轉安全。 11. 召開跨部會會議督促台電推動蘭嶼低放貯存場遷場方案。 12. 每季執行核子原燃料營運安全檢查。 13. 天然放射性物質衍生廢棄物安全檢查。 14. 執行核一廠低放射性廢棄物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興建檢查。 15. 執行除役電廠放射性廢棄物新增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審查並辦理聽證。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放射性物料營運之管制	7,778	核物料管制組	1. 本計畫為經常性業務，內容為： (1) 執行放射性廢棄物設施運轉檢查及再評估審查，廢棄物貯存容器審驗與製造檢查，核子燃料運送檢查，及蘭嶼貯存場安全管制。 (2) 執行除役電廠放射性廢棄物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安全審查及設施興建檢查，確保貯存安全，執行除役核電廠放射性廢棄物先期安全管制，並執行小產源廢棄物安全審查及檢查。 (3) 嚴密管制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營運及安全審查，管制台電用過核燃料最終處置計畫之執行，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測驗並核發或換發認可證書。 2. 業務費7,665千元包含： (1) 人員訓練費180千元，參加核電廠除役低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作業訓練及實習238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418千元。 (2) 郵資及電話費5千元。 (3) 影印機租金136千元。 (4) 放射性物料視察人員訓練講師費50千元，辦理放射性物料安全諮詢會、核電廠乾貯計畫管制會議，以及小產源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高/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
2000 業務費	7,665		
2003 教育訓練費	418		
2009 通訊費	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3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74		
2051 物品	77		
2054 一般事務費	2,922		
2072 國內旅費	1,06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35		
2078 國外旅費	923		
2084 短程車資	9		
3000 設備及投資	113		
3035 雜項設備費	113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預算金額	22,7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制與審驗技術發展	15,000	核物料管制組	1. 本計畫內容包括「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研發」計畫，計畫總經費56,0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3,19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5,000千元。 2. 業務費15,000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15,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67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30				
2039 委辦費	13,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700				

**核能安全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3000 核物料管制業務			預算金額	22,7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200		(1)參加或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處置安全管制技術訓練或國際性相關研討會670千元。 (2)聘請學者專家協助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處置安全管制與審查技術評估與諮詢之出席費及邀請國外專家針對放射性物料相關技術進行演講或授課等所需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30千元。 (3)委託國內機構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安全管制技術研發」、「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研發」委辦經費13,000千元。 (4)放射性廢棄物研究發展計畫文件建置及管理委外經費542千元，執行計畫所需印刷、雜支等158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700千元。 (5)辦理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及處置安全管制訓練、國際研討會、研究成果發表會等國內出差旅費200千元。		

核能安全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5203711001	5203711002	5203711003	5203711004	71037130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核物料管制業務
合 計	794,384	2,754,779	94,471	60,146	14,776	22,778
1000 人事費	642,031	-	-	-	-	-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832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80,326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885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906	-	-	-	-	-
1030 獎金	63,170	-	-	-	-	-
1035 其他給與	5,020	-	-	-	-	-
1040 加班費	10,683	-	-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10,357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8,007	-	-	-	-	-
1055 保險	25,845	-	-	-	-	-
2000 業務費	40,364	40,865	75,171	60,045	14,701	22,665
2003 教育訓練費	183	1,356	525	2,238	529	1,088
2006 水電費	4,134	-	-	-	-	-
2009 通訊費	2,291	205	535	-	-	5
2018 資訊服務費	13,062	266	4,139	100	-	-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6	-	-	-	-	136
2024 稅捐及規費	77	-	-	-	-	-
2027 保險費	162	-	-	-	-	-
2030 兼職費	510	-	-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1	7,225	2,085	3,160	173	2,504
2039 委辦費	-	21,400	23,722	44,588	12,300	13,00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70	-	-	-	-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23	20	-	-	-
2051 物品	1,682	145	525	237	55	77
2054 一般事務費	14,836	8,189	39,095	6,167	919	3,62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44	-	-	-	-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7	-	-	-	-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91	50	694	80	55	-

核能安全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5203711001	5203711002	5203711003	5203711004	71037130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核物料管制業務
2072 國內旅費	160	358	2,834	2,300	474	1,26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	40	40	40	35
2078 國外旅費	-	1,463	957	1,135	156	923
2084 短程車資	30	115	-	-	-	9
2093 特別費	218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12,738	100	19,300	101	75	113
3020 機械設備費	-	-	700	-	-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370	100	18,600	101	-	-
3035 雜項設備費	6,368	-	-	-	75	113
4000 獎補助費	99,251	2,713,814	-	-	-	-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22,000	-	-	-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682,814	-	-	-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9,000	-	-	-	-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92,077	-	-	-	-	-
4075 差額補貼	7,000	-	-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174	-	-	-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核能安全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000				3,743,334
1000 人事費	-				642,031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				4,83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280,32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8,88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4,906
1030 獎金	-				63,170
1035 其他給與	-				5,020
1040 加班費	-				10,683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210,35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28,007
1055 保險	-				25,845
2000 業務費	-				253,811
2003 教育訓練費	-				5,919
2006 水電費	-				4,134
2009 通訊費	-				3,036
2018 資訊服務費	-				17,56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442
2024 稅捐及規費	-				77
2027 保險費	-				162
2030 兼職費	-				5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5,308
2039 委辦費	-				115,01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7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43
2051 物品	-				2,721
2054 一般事務費	-				72,82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74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51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2,170

**核能安全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2 國內旅費	-					7,392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155
2078 國外旅費	-					4,634
2084 短程車資	-					154
2093 特別費	-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					32,427
3020 機械設備費	-					7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25,171
3035 雜項設備費	-					6,556
4000 獎補助費	-					2,813,06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22,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682,814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9,00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 之補助及挹注	-					92,077
4075 差額補貼	-					7,000
4085 獎勵及慰問	-					174
6000 預備金	2,000					2,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本 頁 空 白

核能安全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832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80,32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8,885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906	
六、獎金	63,170	
七、其他給與	5,020	
八、加班費	10,683	
九、退休退職給付	210,357	
十、退休離職儲金	28,007	
十一、保險	25,84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42,031	

核能安全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12	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326	340	-	-	-	-	-	-	5	8	5	7	2	4
					326	340	-	-	-	-	-	-	5	8	5	7	2	4

委員會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7	7	-	-	-	-	345	366	631,348	413,688	217,660	
7	7	-	-	-	-	345	366	631,348	413,688	217,660	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預算編列20,494千元，預計運用人數41人，說明如下： 1.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22人，預算編列10,682千元，主要辦理辦公室清潔、服務台保全、設施維護、公文登記、歸檔及掃描、網站及資訊系統與設備維護、駕駛及協助資通安全管理制度維運等工作。 2. 「原子能科學發展計畫」預計5人，預算編列2,575千元，協助辦理計畫管理文書作業、原子能國際資訊蒐集、資訊公開作業及器材管理等之事務工作。 3.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計畫」預計7人，預算編列3,605千元，協助處理申辦業務及輻射屋居民照護服務之行政事務工作及客戶服務。 4. 「核設施安全管制計畫」預計3人，預算編列1,545千元，協助國內外核電廠公開資訊蒐集及文書處理等工作。 5. 「核子保安與應變計畫」預計1人，預算編列515千元，協助支援文書傳遞及資料建檔等工作。 6. 「核物料管制業務計畫」預計3人，預算編列1,572千元，協助放射性物料管制各類報告與文件繕打、資料整理、校對、掃描建檔等工作。

核能安全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6.02	2,496	1,668	31.00	52	51	38	AND-2233。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4.03	1,798	1,668	31.00	52	51	15	AKM—9510。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4.03	1,798	1,668	31.00	52	51	15	AKM—951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1.07	2,359	1,665	31.00	52	25	20	BQR—360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2.03	1,798	1,140	31.00	35	25	14	BTN—2615。
1	機車	1	103.02	124	305	31.00	9	2	1	522—MZD。
1	機車	1	105.07	124	305	31.00	9	2	1	MGH—7795。
1	機車	1	110.04	124	305	31.00	9	2	1	NJE—5783。
1	機車	1	110.08	0	0	0.00	0	2	1	EPS—2656。(電動機車)
合計					8,724		270	211	106	

附錄（二）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目 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53-258
2. 各項費用彙計表	259-260
3. 人事費彙計表	261
4. 預算員額明細表	262-263
5. 公務車輛明細表	264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3,637
-----------	-----------------	------	--------

計畫內容：
辦理現職人員之待遇等相關事宜。

預期成果：
增進公務處理時效、提高工作效率。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領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53,637	人事室	1.本科目含職員33人、技工工友5人，合計38人。 2.人事費53,637千元包含：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3,896千元。 (2)技工及工友待遇2,316千元。 (3)考績獎金4,081千元，年終工作獎金4,433千元，合計獎金8,514千元。 (4)休假補助728千元。 (5)超時加班費29千元，不休假加班費1,331千元，合計加班費1,360千元。 (6)公務人員提撥金3,343千元，技工及工友提撥金50千元，合計退休離職儲金3,393千元。 (7)健保保險補助2,298千元，公保保險補助870千元，勞保保險補助262千元，合計保險費3,430千元。
1000 人事費	53,63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89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316		
1030 獎金	8,514		
1035 其他給與	728		
1040 加班費	1,36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393		
1055 保險	3,430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歲出計畫摘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執行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偵測、食品及飲水中放射性含量偵測。			1. 執行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偵測，建置背景輻射資料庫、台灣鄰近海域海水氚輻射分析，作為環境輻射長期監測及民眾輻射安全評估之參考。
2. 執行核能電廠周圍、研究用核子反應器周圍、放射性廢棄物儲存地區周圍環境輻射偵測。			2. 執行食品、飲用水與市售礦泉水放射性含量檢測，評估民眾體內輻射劑量是否符合法規規定。
3. 執行全國環境輻安預警自動監測。			3. 確保國家放射性分析實驗室檢測作業能量，提升我國輻射災害應變的技術能力。
4. 放射分析技術及輻射偵測技術之規劃與研發。			4. 定期發行環境輻射監測相關報告，分送國內相關單位參考並將檢測資訊公開於網站。
5. 執行台灣鄰近海域海水氚輻射分析。			5. 擴充環境及民生樣品輻射檢測技術，完備國家輻射偵測能力；監測站儀器小型化與太陽能儲電設備開發，提升環境輻射即時監測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0,375	秘書室	1. 本計畫係執行行政業務、事務管理之工作，實施勤務支援工作事宜，強化行政工作效率。 2. 業務費9,777千元，包括： (1)員工專業教育訓練費80千元。 (2)辦公處所、實驗室、會議室、電漿質譜儀分析實驗室及輻射監測站等水電費968千元。 (3)數據通訊費72千元，處理公務所需郵資、電話費等114千元，合計通訊費186千元。 (4)個人電腦維護147千元、財物系統26千元、視訊會議軟體13千元，合計資訊服務費186千元。 (5)電話總機租金96千元、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器12千元，合計其他業務租金108千元。 (6)公務車輛牌照稅41千元、燃料費23千元，合計稅捐及規費64千元。 (7)公務車輛保險及本中心辦公廳舍保險等保險費86千元。 (8)專家學者出席費10千元，講師鐘點費3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千元。 (9)辦公文具用品及非消耗品361千元，公務車輛油料費207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合計物品568千元。 (10)廳舍安全及設施維護管理勞務承攬2,773千元，環境清潔委外勞務承攬550千元，環境綠美化475千元，駕駛人力勞務承攬950千元，員工文康活動費114千元，印刷費等雜支660千元，辦公廳舍地面鋪設及油漆粉刷等400千元，停車棚除鏽粉刷及牢固灌漿等35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6,272千元。 (11)辦公房屋建築養護費用371千元。
2000 業務費	9,777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2006 水電費	968		
2009 通訊費	186		
2018 資訊服務費	18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8		
2024 稅捐及規費	64		
2027 保險費	8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2051 物品	568		
2054 一般事務費	6,27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5		
2072 國內旅費	197		
2093 特別費	75		
3000 設備及投資	58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35		
3035 雜項設備費	245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歲出計畫摘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臺灣地區環境輻射偵測			(12)公務車輛養護費206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辦公器具養護費35千元，合計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41千元。 (13)消防器材、投影機、水電維護、監視器等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35千元。 (14)行政人員洽辦公務、開會等國內旅費197千元。 (15)首長特別費75千元(每月6,200元)。		
2000 業務費			3.設備及投資580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11,394	環境分析組、監測	(1)資訊軟硬體設備費335千元，汰換個人電腦及筆電所需經費。		
2009 通訊費	6,281	技術組、劑量評估	(2)雜項設備費245千元，汰換冷氣機等雜項設備所需經費。		
2012 土地租金	402	組	4.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技工3人，按每人每年6千元列計，合計三節慰問金18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222		1.本計畫為經常性之業務，內容為：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		(1)擬訂食品與飲用水中放射性含量偵測、放射性落塵與環境輻射偵測及海域環境輻射監測計畫。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64		(2)定期採樣國人主要民生消費食品、飲用水與礦泉水進行放射性含量分析。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10		(3)設置落塵收集站，並採取植物、水樣、農畜產物、土壤沉積物等環境試樣進行放射性含量分析，進行核設施周圍直接輻射偵測及環境試樣採樣分析作業，評估國人之輻射劑量，確保國人及環境之輻射安全。		
2051 物品	20		(4)全國設置輻射自動監測站及熱發光劑量計		
2054 一般事務費	1,981		偵測站，測量環境直接輻射劑量率的變動，確保環境輻射安全；精進環境輻射監測網軟硬體設備及強化系統穩定性，提升資訊公開功能。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34		(5)派員赴國外研習或參加研討會，提升輻射分析技術能力。		
2072 國內旅費	400		(6)定期發行放射性落塵與食品調查半年報、環境輻射監測季報及年報，上網公布並分送有關單位參考。		
2078 國外旅費	338		2.業務費6,281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20		(1)參加環境放射性物質分析與核種鑑定相關技術研習124千元，實驗室品保作業、輻射度量與放射性核種分析技術及輻射災害應變等相關訓練費278千元，合計教育訓練費402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5				
3000 設備及投資	5,113				
3020 機械設備費	5,113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輻射監測站通訊費222千元。 (3)監測站土地租金5千元。 (4)試樣放射性分析系統維護280千元、環境輻射監測站資訊系統及輻射偵檢器校正系統維護152千元、伺服器虛擬平台硬體維護服務72千元等資訊操作維護費、環境輻射即時監測系統雲端服務費120千元及防毒軟體40千元，合計資訊服務費664千元。 (5)執行專案採樣車輛租金15千元、實驗室廢氣處理系統租金95千元，合計其他業務租金110千元。 (6)專家學者出席費10千元，講師鐘點費1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千元。 (7)測試實驗室與校正實驗室認證證照年費50千元；測試實驗室申請展延及增項認證費用120千元，合計國內組織會費170千元。 (8)執行國人消費性食品飲水中放射性含量分析、環境試樣進行前處理及各項放射性核種分析用藥品等消耗品790千元，輻射度量儀器及實驗室檢驗用非消耗品120千元，合計物品910千元。 (9)核設施周圍委外取樣865千元，臺灣周邊海域海生物委外取樣484千元，監測站清潔費及空浮微粒抽氣等環境試樣佈換300千元，輻射工作人員健康檢查費162千元，定期發行環境輻射監測相關報告印製費70千元，輻射偵測研討會1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981千元。 (10)實驗室儀器設備、監測站不斷電系統及輻射度量儀器檢修費用884千元，北部輻射監測站委託檢修費用150千元，合計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34千元。 (11)執行環境試樣與民生消費食品採樣作業及環境輻射偵測等國內旅費400千元。 (12)赴日本出席核能相關交流會議70千元，參加2025年亞太放射化學研討會議128千元，參加環境輻射監測與輻射防護研討會議140千元，合計國外旅費338千元。 (13)試樣與相關採樣裝備運費20千元。 (14)員工洽公所需短程車資5千元。 3.設備及投資5,113千元，係新增熱發光劑量計讀儀1台2,205千元、汰換環境輻射監測站儀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歲出計畫摘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台灣周邊海域海水氚監測			器設備8台2,760千元及汰換空浮微粒抽氣機2台148千元所需經費。		
2000 業務費	10,349	環境分析組	1. 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海域重要漁場水質與洄游魚種輻射安全評估研究之細部計畫，奉行政院111年5月4日院臺科會字第111000944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4,404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12,73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0,349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1,319千元。計畫內容為辦理海域重要漁場水質輻射安全評估研究作業，協助跨部會單位執行台灣海域海水樣品氚含量分析，評估是否受到日本福島第一核電廠含氚處理水排放海洋的影響。		
2003 教育訓練費	5,629		2. 業務費5,629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100		(1) 執行專案之人員教育訓練費1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0		(2) 實驗室用電費3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3) 執行專案採樣車輛其他業務租金100千元。		
2051 物品	80		(4) 專家學者出席費20千元，講師鐘點費6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049		(5) 執行台灣鄰近海域海水氚取樣分析等所需消耗品1,551千元，取樣及實驗室分析用非消耗品498千元，合計物品2,049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0		(6) 環境輻射分析勞務承攬1,800千元，委外取樣作業費100千元，專案計畫及報告印製等雜支1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2,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00				
2081 運費	400		(7) 實驗室儀器設備設施等養護費4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		(8) 執行台灣海域取樣等國內旅費40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200		(9) 試樣及取樣工具運費20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20		3. 設備及投資4,720千元包括：		
04 輻射偵測技術建立及新世代智慧輻射監測站計畫	9,700	環境分析組、監測技術組	(1) 機械設備費4,200千元，係汰換低背景比例計數器1組所需經費。		
2000 業務費	4,100		(2)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520千元，係試樣放射分析系統功能擴充所需經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 本計畫內容係強化環境輻射偵測遙測技術及智慧監測能力，精進放射化學及核種分析技術，計畫總經費34,500千元，規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9,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9,7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0		2. 業務費4,100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		(1) 執行專案之人員教育訓練費50千元。		
2039 委辦費	1,700		(2) 執行專案採樣及參加會議用車輛所需其他		
2051 物品	250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預算金額	41,8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290		業務租金7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		(3)專家學者出席費40千元，講師鐘點費80千元，合計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10				
2081 運費	10		(4)委託辦理「輻射即時監測設備核種定性分析功能開發」及「建立環境關注核種分析技術」經費1,7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600		(5)執行監測儀器小型化與太陽能設備開發及放射性化學核種分析實驗室所需消耗品130千元，實驗室取樣、分析及儀器開發用非消耗品120千元，合計物品25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4,038		(6)專案計畫報告印製費及資料蒐集費等90千元，放射性分析勞務承攬1,200千元，合計一般事務費1,29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62		(7)放射化學實驗室及監測站儀器設備等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00千元。		
			(8)環境輻射偵測及參加會議等國內旅費310千元。		
			(9)試樣與相關器具裝備運費10千元。		
			3.設備及投資5,600千元包括：		
			(1)機械設備費4,038千元，汰換低能量特性化純鍺偵檢器1組2,350千元及碘化納偵檢器1組1,688千元所需經費。		
			(2)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562千元，係監測站系統整合開發費。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合	計
合 計	53,637	41,818					95,455
1000 人事費	53,637	-					53,63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896	-					33,89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316	-					2,316
1030 獎金	8,514	-					8,514
1035 其他給與	728	-					728
1040 加班費	1,360	-					1,36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393	-					3,393
1055 保險	3,430	-					3,430
2000 業務費	-	25,787					25,787
2003 教育訓練費	-	632					632
2006 水電費	-	1,268					1,268
2009 通訊費	-	408					408
2012 土地租金	-	5					5
2018 資訊服務費	-	850					8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388					388
2024 稅捐及規費	-	64					64
2027 保險費	-	86					8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260					260
2039 委辦費	-	1,700					1,7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170					170
2051 物品	-	3,777					3,777
2054 一般事務費	-	11,543					11,54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371					37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241					2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2,069					2,069
2072 國內旅費	-	1,307					1,307
2078 國外旅費	-	338					338
2081 運費	-	230					230
2084 短程車資	-	5					5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7103712000 環境輻射偵測				合 計
2093 特別費	-	75				75
3000 設備及投資	-	16,013				16,013
3020 機械設備費	-	13,351				13,35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2,417				2,417
3035 雜項設備費	-	245				245
4000 獎補助費	-	18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	18				18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89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316	
六、獎金	8,514	
七、其他給與	728	
八、加班費	1,360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393	
十一、保險	3,43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3,637	

核能安全委員會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12	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710000 核能安全委員會及 所屬 5203710100 一般行政	33	31	-	-	-	-	-	-	2	2	3	3	-	-
					33	31	-	-	-	-	-	-	2	2	3	3	-	-

輻射偵測中心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38	36	52,277	48,823	3,454		
-	-	-	-	-	-	38	36	52,277	48,823	3,454	「環境輻射偵測計畫」預計12人，預算編列7,273千元，主要辦理廳舍安全、設施維護管理、環境清潔、駕駛及協助環境輻射與放射性分析等之事務工作。	

核能安全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4.03	2,198	1,668	31.00	52	51	36	AKM-1090。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5.03	2,359	1,668	31.00	52	51	36	AQT-0571。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6.04	1,798	1,660	31.00	51	51	29	AUW-3291。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4	2,198	1,668	31.00	52	51	36	ASC-6272。 公務車執行台灣地區及海域取樣，因地處偏僻且危險性高，故保險金額較高。
1	機車	1	108.08	0	0	0.00	0	2	1	EWF-3762。(電動機車)
合計					6,664		207	206	138	